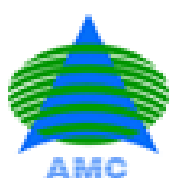


股票代號：3585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 Materials Corporation

111 年度 年報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刊印

年報查詢網址：

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http://mops.twse.com.tw/>

公司揭露年報相關資料：<http://www.amcorp.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及職稱：蘇連芳 財會主管

電話：(03) 324-6000 ext.5528

電子郵件信箱：tim@amcorp.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及職稱：鄧惠文 財會課副理

電話：(03) 324-6000 ext.5900

電子郵件信箱：nicole@amcorp.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單位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二段 498 之 2 號	(03) 324-6000
南山廠	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二段 498 之 2 號	(03) 324-6000
楊梅廠	桃園市楊梅區新農街二段 209 巷 168 號	(03) 431-516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 236 號 3 樓

電話：(02)2326-8818

網址：<http://www.honsec.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吳漢期會計師、林雅慧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02)2729-6666

網址：<http://www.pwc.com>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amcorp.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4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4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6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7
肆、募資情形	38
一、資本及股份	3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3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3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3
伍、營運概況	44
一、業務內容	4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0
三、從業員工資料	57
四、環保支出資訊	57
五、勞資關係	58

六、重要契約：	60
陸、財務概況	6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6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6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0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個體財務報告	141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14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14
一、財務狀況	214
二、財務績效	215
三、現金流量	21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1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17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217
七、其他重要事項	221
捌、特別記載事項	22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2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2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2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24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24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敬愛的股東女士先生們：

(一) 111 年度營業結果

1.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金額	金額	%
營業收入	618,318	403,344	-214,974	-35
營業毛利	114,156	-12,100	-126,256	-111
營業損益	7,118	-121,156	-128,274	-180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280	-31,596	-39,876	-482
稅前淨利	15,398	-152,752	-168,150	-1092
本期淨利(損)	16,152	-156,178	-172,330	-1067

2.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需揭露預算執行情形；惟整體實際營收因疫情關係與客戶去化庫存等因素影響與內部制定之營運計畫有所落差，損益表現則因營收衰退期及估列和解金損失劣於內部制定之目標。

3.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資產報酬率(%)	1.1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9	-11.80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0.61	-10.31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1.31	-12.99
純益率(%)	2.61	-38.72
稅後每股盈餘(元)	0.18	-1.28

(二) 111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1. 經營方針

- I. 鞏固既有客戶，開拓新客戶
- II. 推廣高利基產品、創造利潤
- III. 擴充產能、整合產線，提升管理效益
- IV. 落實品質保證管理，降低成本
- V. 控制及降低呆滯庫存

2.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鑑於目前通膨居高不下、全球大幅緊縮政策、俄烏戰事政治動盪和能源危機的餘波未了以及消費信心疲弱和中美晶片戰等變數，因此，112 年，全球經濟將繼續面對各種挑戰，本公司未來一年將著重在複合材料、不流膠 PP、5G 高頻油墨、乾膜防焊、純膠及 OTP 可撥膠等產品為營運的主軸。

3. 重要之產銷政策

以滿足客戶少量多樣及特定生產技術之需求，極力配合客戶要求之交期，以利基產品為導向積極開拓市場，其推行政策如下。

I. 行銷策略：

- A. 持續改善產品與客戶群結構，提昇營收與獲利
- B. 積極開發新市場與新客戶，降低市場與客戶集中度之風險與競爭壓力
- C. 強化客戶與供應商之長期合作關係，與客戶合作爭取終端客戶認證與量產，
- D. 跨事業部門合作，提高生產效率與稼動率，增進公司整體經營效益

II. 生產政策：

- A. 施行 TQM 系統培養員工多能工，提升員工產值提昇競爭力
- B. 關鍵製程標準化，落實生產管理以提升品質、效率與成本
- C. 對庫存進行管控，以符合經營需求，降低呆滯庫存

(三)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積極開發與拓展現有產品，提供客戶即時的產品需求及服務，爭取客戶認證與量產
2. 集中資源加速推廣熱塑複合材料(碳纖板)之開發與拓展。
3. 積極推廣高頻油墨乾膜及網印防焊等利基產品於 Mini-LED 與 5G 產品與被動原件等應用。

(四)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同業競爭：

本公司產能規模相較同業為小，產品售價調整自主性低，在面對上游主要原物料售價波動，相對於產品成本轉嫁的機率和速度，將直接影響公司獲利表現。因此，本公司持續執行市場區隔，擴展附加價值高之高階利基產品營收比率，以提高公司獲利。並整合跨事業部門資源與合作模式以提高生產效率與稼動率，增進公司整體經營效益與公司競爭力。

2. 法規環境

本公司 111 年持續執行環保作業相關 SOP 以提升並改善作業環境，防止對環境之污染。

3. 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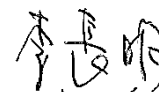
新冠疫情在全球積極推行疫苗接種及「與病毒共存」政策下，全球經濟在 111 年逐漸步入正軌。但伴隨通貨膨脹、利率驟升、經濟放緩…等不確定因素影響，面對市場競爭與產業瞬息萬變的環境，本公司將透過消費市場與商業趨勢，辨識機會、實踐成長、打造人才，鞏固企業的競爭力。

衷心感謝所有的股東對本公司的支持與愛護，聯致將更積極更努力以創造更好的成績來提升股東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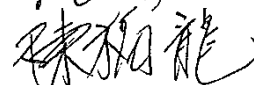
最後謹祝各位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總經理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87 年 09 月 07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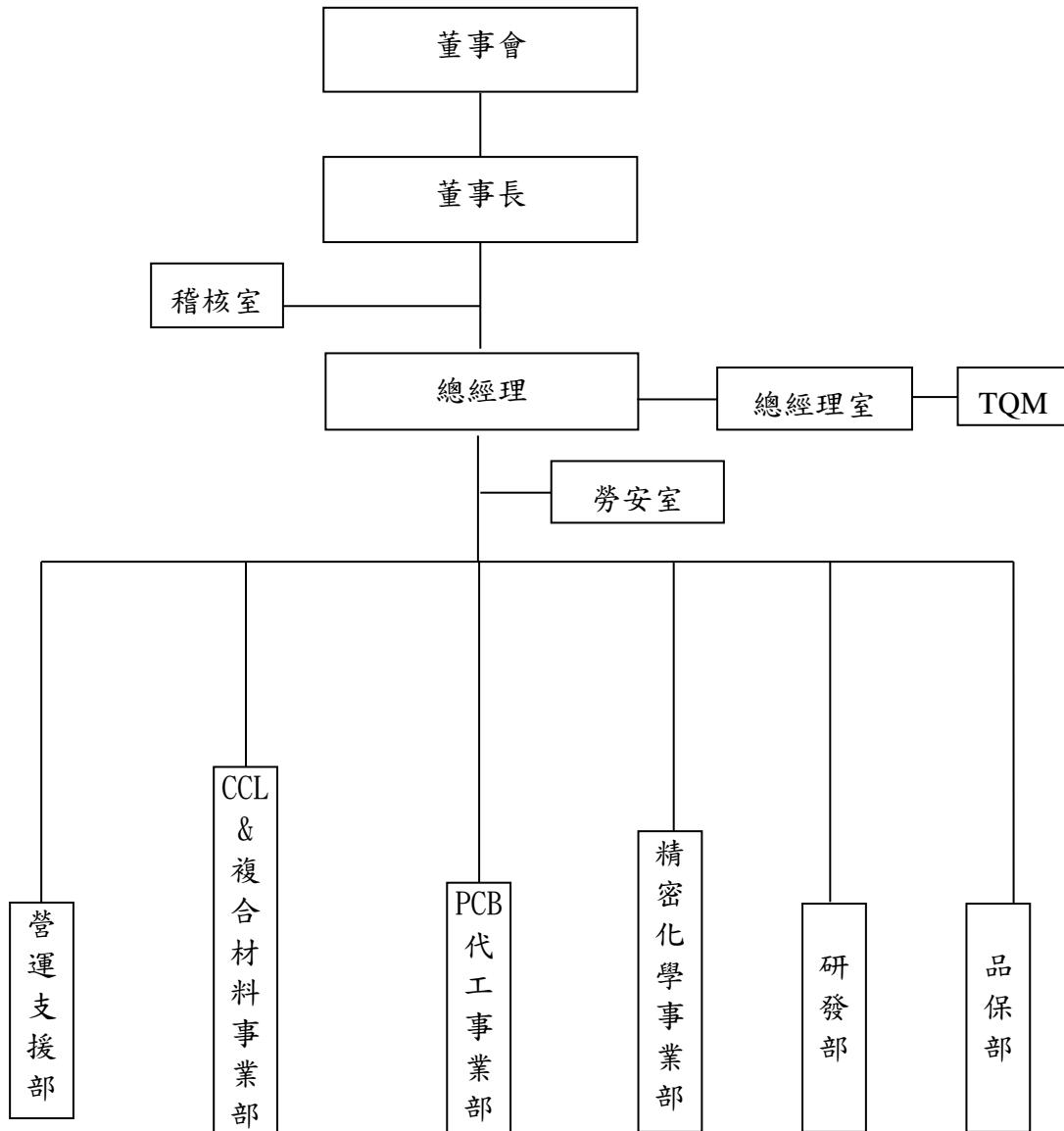
年 度 月 份	重 要 記 事
87 年 09 月	公司正式成立於桃園縣蘆竹鄉，資本額 3 億元。
88 年 05 月	PCB 代工事業處一期建廠完成，月產能 30 萬平方呎(SF)。
88 年 06 月	辦理現金增資 3 億 5 千萬元，資本額達 6 億 5 千萬元。 銅箔基板製造處一期建廠完成，玻璃纖維布月產能為 2,000 捲、銅箔基板月產為 4 萬 5 仟張。
88 年 09 月	PCB 代工事業處二期建廠完成，月產能為 60 萬平方呎(SF)。
90 年 01 月	一. 楊梅廠建廠完成。二. 辦理現金增資 3 億元，資本額達 9 億 5 千萬元。
90 年 02 月	楊梅廠精密化學開始量產。
92 年 06 月	轉投資卓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93 年 05 月	與日本互應化學株式會社簽訂技術合作契約。
93 年 06 月	設立 Willy Holdings Ltd. (Samoa)，以投資 Good Advance Group Ltd. (Samoa)，再轉投資聯致互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93 年 09 月	擴充產能，銅箔基板月產能擴充至 18 萬張、壓合代工月產能擴充至 100 萬平方呎(SF)。
95 年 03 月	辦理現金增資 1 億元，資本額達 10 億 5 千萬元。 增資 Willy Holdings Ltd. (Samoa)，以投資 AMC Holding Ltd. (Samoa)，再轉投資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95 年 09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5,400 萬元；資本額增為 11 億 400 萬元
95 年 12 月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開始建廠。
95 年 12 月	營運績效創新高，實績突破貳拾億元。
96 年 01 月	正式導入 TPS (Toyota Production system) 專案，強化公司經營體質。
96 年 0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48,383 仟元；資本額增為 1,152,383 仟元。
96 年 09 月	辦理公開發行申報生效。
96 年 10 月	股票於 10 月 25 日登錄興櫃買賣。
97 年 0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63,700 仟元；資本額增為 1,216,083 仟元。
98 年 12 月	完成觸控面板製程保護材料開發、無鉛製程 High Tg 基板材料特性改善、無鉛製程基板材料特性改善(Tg \geq 150 $^{\circ}$ C)與高導電度導電銀膠開發。
99 年 10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1.5 億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13.74 億元。
101 年 03 月	辦理營運總部認定，有效期間自 101 年 2 月 24 日至 104 年 2 月 23 日。
102 年 03 月	增資 Willy Holdings Ltd. (Samoa)，以投資 AMC Holding Ltd. (Samoa)，金額為美金 600 萬元。
104 年 01 月	辦理營運總部認定，有效期間自 104 年 1 月 21 日至 107 年 1 月 20 日。
104 年 08 月	增資 AMC MATERIALS Ltd. (Samoa) 美金 250 萬，預計投資深圳聯致電子材料有限公司，金額為美金 200 萬元(投審會已於 104 年 10 月核准)。
105 年 07 月	買回公司庫藏股 6,800,000 股。
105 年 10 月	本公司子公司 AMC Holding Ltd. (Samoa) 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率 86.5%。
105 年 11 月	增資 Willy Holdings Ltd. (Samoa) 美金 550 萬元，用以增資 AMC Holding Ltd. (Samoa)，再轉增資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105 年 12 月	原擬透過 AMC MATERIALS Ltd. (Samoa) 投資深圳聯致電子材料有限公司，變更計畫為增資東莞市聯致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投審會已於 106 年 1 月核准)。
107 年 01 月	辦理營運總部認定，有效期間自 107 年 1 月 5 日至 110 年 1 月 4 日。

年 度 月 份	重 要 記 事
107 年 03 月	本公司 107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通過減資新台幣 137,409,580 元，減少股數 13,740,958 股，俟股東會通過並呈主管機關核准。
107 年 11 月	增資 AMC MATERIALS Ltd. (Samoa) 美金 200 萬，轉投資東莞市聯致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金額為美金 200 萬元(投審會已於 108 年 1 月核准)。
107 年 11 月	辦理現金減資新台幣 1.3 億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 12.36 億元。
108 年 06 月	註銷登記深圳市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108 年 12 月	註銷原擬透過 AMC MATERIALS Ltd. (Samoa) 投資深圳聯致電子材料有限公司美金 200 萬元(投審會已於 109 年 1 月核准)。
108 年 09 月	辦理庫藏股減資新台幣 0.61 億元，庫藏股減資後實收資本額 11.75 億元。
109 年 02 月	買回公司庫藏股 5,870,000 股。(108 年 12 月 19 日至 109 年 2 月 18 日)
109 年 12 月	辦理營運總部認定，有效期間自 109 年 12 月 16 日至 112 年 12 月 15 日。
110 年 12 月	代子公司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公告處份土地使用權及廠房。
110 年 12 月	增資 AMC MATERIALS Ltd. (Samoa) 美金 200 萬，轉投資東莞市聯致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金額為美金 200 萬元(投審會已於 111 年 1 月核准)。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公司之組織結構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別	執 掌 業 務
總經理室	中長期經營發展計畫、年度經營計畫、目標管理推行、經營分析與策略研議、價格政策研議、全面品質管理推動、教育訓練相關事宜及其他相關事項。
稽核室	各部門營運狀況及內部控制之評估與稽核、缺失改善建議及追蹤、內部自評推動、其他有關內部稽核及交辦事項。
TQM	全面品質管理理念、策略及目標，主要藉由高階領導及團隊運作，全員參與，持續改善，達到品質目標及獲得顧客滿意。
勞安室	釐訂職業災害防止計畫、緊急應變計畫，指導有關部門實施規劃、督導各部門辦理勞工安全衛生稽核及管理安全衛生設施之檢點與檢查實施巡視、定期檢查、重點檢查、危害通識及作業環境測定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營運支援部	資金調度及運用、預算編製與控制、財務報表編製及分析、出納業務、稅務規劃與申報、固定資產帳務處理、各項交易會計入帳處理及股務相關工作。 行政相關業務、原物料供需規劃與控管及採購作業、資訊及網路相關工作及其他。
CCL&複合材料事業部	Low CTE Non-flow PP 低熱膨脹不流動粘結片、玻璃纖維膠片、銅箔基板生產及製造。
PCB代工事業部	多層基板壓合代工業務。
精密化學事業部	防焊油墨、內層用液態蝕刻光阻、基板材料用膠、軟板材料及其他相關化學品調配及生產製造。
研發部	研究發展計畫擬定與執行、新產品開發研究與測試、新材料開發研究與測試。
品保部	進貨品質檢驗、生產品質檢驗、出貨品質檢驗、儀器量規之管制及校正管理、可靠度測試之執行、客戶服務與客戶品質資訊處理及其他有關品保、品檢等事項。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董事：

(1)董事資料

112年3月27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 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仟股)	持股 比率	股數 (仟股)	持股 比率	股數 (仟股)	持股 比率	股數 (仟股)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	欣興電子(股) 公司	男 65- 70	111.05.26	3	93.04.29	19,175	16.31%	19,175	16.31%	-	-	-	-	淡江大學化學系 華得電子-廠長	註 2	-	-	-	-
		代表人：李長明	111.05.26	93.04.29 (註 1)		-	-	-	-	58	0.05%	-	-							
董事	台灣	欣興電子(股) 公司	男 45- 50	111.05.26	3	93.04.29	19,175	16.31%	19,175	16.31%	-	-	-	-	中國文化大學應用化學碩士	欣興電子-副總經理 旭德科技(股)公司-董 事	-	-	-	-
		代表人：張世杰	111.05.26	99.06.24		-	-	-	-	-	-	-								
董事	台灣	欣 鉅 興 科 技 (股)公司	男 60- 65	111.05.26	3	111.05.26	20	0.02%	139	0.12%	-	-	-	-	註 3	註 4	-	-	-	-
		代表人：顏立盛	111.05.26	111.05.26		-	-	-	-	-	-	-								
董事	台灣	陳福龍	男 60- 65	111.05.26	3	105.06.23	1,726	1.27%	1,726	1.47%	1	-	-	-	Case Western Reserve University 高 分子博士,工研院材料所組長	註 5	-	-	-	-
獨立 董事	台灣	陳壽安	男 80- 85	111.05.26	3	100.06.23	-	-	-	-	-	-	-	-	註 6	清華大學榮譽講座教 授	-	-	-	-
獨立 董事	台灣	陳文川	男 65- 70	111.05.26	3	96.12.05	-	-	-	-	-	-	-	-	註 7	新漢電腦-董事 福鈞米應材-副總經理	-	-	-	-
獨立 董事	台灣	黃財旺	男 65- 70	111.05.26	3	102.06.21	-	-	-	-	-	-	-	-	註 8	高爾科技(股)董事	-	-	-	-

註 1：96年6月21日至99年6月20日並無擔任本公司董事。

註 2：欣興電子-資深專案特助、WILLY HOLDINGS LIMITED-董事兼董事長、AMC HOLDING LIMITED-董事兼董事長、蘇州聯致科技(股)公司-董事兼董事長、鈺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董事長。

註 3：清華大學物理碩士；欣鉅興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群匯管理顧問(股)公司-總經理、聯致科技(股)公司-副總、欣興電子(股)公司-副總工研院-經理。

註 4：亞太優勢微系統(股)公司-監察人、欣鉅興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微封精密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註 5：永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蘇州聯致科技(股)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鈺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兼董事、AMC MATERIALS LIMITED-董事長、東莞市聯致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註 6：美國華盛頓大學化工系博士1969,清華大學前瞻物質基礎與應用科學中心主任99年-106年,清華大學化工系主任1979-1982, W. R. Grace & Co., Research Scientist, 1970-1973 UniRoyal Inc., Senior Chemist, 1969-1970

註 7：東吳大學會計系、台灣金山電子產品開發副總經理、台灣金山電子財務副總經理、同泰電子科技財務處協理、惟達電公司總管理處副總經理、聲寶公司成本會計、金山電子(股)公司-薪酬委員。

註 8：淡江大學電子工程系、陞達半導體(股)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聯華電子歐洲分公司總經理、聯華半導體執行副總經理、台灣凱為半導體科技(有)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鈺偉科技(股)薪酬委員、笙泉科技(股)董事、矽統科技(股)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註：持股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7 月 19 日除息基準日。)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3.03%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4.64%
	焱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6%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1.49%
	摩根大通銀行託管 J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專戶	1.43%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26%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23%
	摩根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20%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1.11%
	匯豐台灣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1.08%
宏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註：持股基準日為 111 年 3 月 29 日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	美商摩根大通託管聯華電子海外存託憑證專戶	4.90%
	迅捷投資(股)公司	3.54%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2.42%
	矽統科技(股)公司	2.29%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1.76%
	中國信託商銀受託聯電公司員工持股信託專戶	1.55%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50%
	焱元投資(股)公司	1.28%
	中國人壽保險(股)公司	1.17%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1.11%
焱元投資(股)公司 (註：持股基準日為 111 年 12 月 31 日)	矽品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27.94%
	聯華電子(股)公司	26.78%
	京元電子(股)公司	14.55%
	欣興電子(股)公司	11.64%
	中強光電(股)公司	11.06%
	矽格(股)公司	5.7%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潤成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81.08%
	潤華染織廠股份有限公司	2.43%
	杜英宗	2.10%
	潤泰興股份有限公司	1.76%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0.42%
	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0.39%
	元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28%
	潤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0.23%
	吉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19%
	朋城股份有限公司	0.17%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4) 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資訊揭露：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司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欣興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 李長明	現任本公司董事長、欣興電子資深專案特助及多家上市櫃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並擔任台灣電路板協會 TPCA 理事長，致力於 PCB 產業相關，擁有專業領導、營運管理及策略規畫能力，具有五年以上之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欣興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 張世杰	現任欣興電子副總經理，擁有專業領導、營運管理及策略規畫能力，具有五年以上之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欣鉅興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顏立盛	現任欣鉅興科技董事長，擁有專業領導、營運管理及策略規畫能力，具有五年以上之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陳福龍	Case Western Reserve University 高分子博士畢業，工研院材料所組長，具備公司治理及產業相關專業領域經驗專才，能適時提供研發技術上所需之專業意見，具有五年以上之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陳壽安	美國華盛頓大學化工系博士畢業，現任清華大學化學工程學系榮譽講座教授，學術領域高分子科學與工程有助提供公司研發專業諮詢，其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院校講師工作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之報酬金額。	-
陳文川	畢業於東吳大學會計系，曾任台灣金山電子財務副總經理及同泰電子科技財務處協理等職務，具有會計、危機處理能力之工作經驗，在執行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職權時，其財務會計之專長，可以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管理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現任福鈞米應材-副總經理，且具有五年以上之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之報酬金額。	-
黃財旺	畢業於淡江大學電子工程學士，曾任陞達半導體(股)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台灣凱為半導體科技董事長暨總經理，具有危機處理能力之工作經驗，在執行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職權時，其財務會計之專長，可以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管理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現任矽統科技(股)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且具有五年以上之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之報酬金額。	-

註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

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八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之報酬金額。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A. 董事會多元化:敘明董事會之多元化政策、目標及達成情形。

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遴選標準、董事會應具備之專業資格與經驗、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組成情形或比例,並就前揭政策敘明公司具體目標及其達成情形。

本公司提倡、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相信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以以下二大面向為標準:

- a、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b、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為強化董事會職能達到公司治理理想目標,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 20條明載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a、營運判斷能力。
- b、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c、經營管理能力。
- d、危機處理能力。
- e、產業知識。
- f、國際市場觀。
- g、領導能力。
- h、決策能力。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董事姓名	性別	國籍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法律	國際市場觀	風險管理
				41至50	61至70	81至85	3年以下	3至9年	9年以上							
欣與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李長明	男	中華民國			✓					✓	✓	✓			✓	✓
欣與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張世杰	男	中華民國		✓						✓	✓	✓			✓	✓
欣鉅興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顏立盛	男	中華民國			✓					✓	✓	✓			✓	✓
陳福龍	男	中華民國	✓		✓					✓	✓	✓			✓	✓
陳壽安	男	中華民國				✓			✓			✓			✓	
陳文川	男	中華民國			✓				✓	✓	✓	✓	✓		✓	✓
黃財旺	男	中華民國			✓				✓	✓	✓	✓	✓		✓	✓

綜上,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7位董事組成,包含董事 3 席與獨立董事 4 席,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 16%,獨立董事占比為 43%、女性董事占比為 0%,3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9年以上。

成員具備財會、管理及本公司行業別專業領域專家，每位董事及獨立董事皆有其專門之領域，董事 3 席包括長於經營管理、領導決策、且具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之專業領域，另 3 位獨立董事則分別長於財會、稅務及講授教學，對本公司各項業務指點良多。

B. 董事會獨立性：敘明獨立董事人數及比重，並說明董事會具獨立性，及附理由說明是否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包括敘明董事間、監察人間或董事與監察人間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

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成員7名，其中獨立董事 3名。獨立董事以不得少於 3 人且不少於董事席次 1/5(含)以上為目標，已有 3 席獨立董事且佔董事席次達 3/7；董事兼任公司員工以不超過董事席次 1/2(含)為目標，目前僅 1 席董事兼任員工身分；另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綜合前述，獨立性目標皆以達成。

2、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2年3月27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3)
					股數(仟股)	持股比率	股數(仟股)	持股比率	股數(仟股)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陳福龍	男	87/10/1	1,726	1.47%	1	0.00%	-	-	Case Western Reserve University 高分子博士 工研院材料所組長	永眾科技(股)公司董事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鈺順材料(股)公司-執行長兼董事 AMC MATERIALS LIMITED-董事長、 東莞市聯致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	-		
營運支援部協理	台灣	蘇連芳	男	91/11/1	85	0.07%	48	0.04%	-	-	元智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欣興電子(股)公司 柏拉圖電子(股)公司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	-		
壓合代工部協理	台灣	謝智仁	男	104/5/1	88	0.08%	-	-	-	-	中原大學工業工程系 學士 華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課長	-	-	-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3、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5)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5)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欣興電子(股)公司代表人：李長明	-	-	-	-	-	-	20	20	0.06%	0.06%	-	-	-	-	-	-	-	-	-	-	-	-	0.06%	0.06%	-
董事	欣興電子(股)公司代表人：張世杰	-	-	-	-	-	-	20	20	0.06%	0.06%	-	-	-	-	-	-	-	-	-	-	-	-	0.06%	0.06%	-
董事	陳福龍	-	-	-	-	-	-	20	20	0.06%	0.06%	1882	1882	106	106	-	-	-	-	-	-	-	-	1.41%	1.41%	-
董事	欣鉅興(股)公司代表人：顏立盛	-	-	-	-	-	-	15	15	0.01%	0.01%	-	-	-	-	-	-	-	-	-	-	-	-	0.01%	0.01%	-
獨立董事	陳壽安	480	480	-	-	-	-	20	20	0.35%	0.35%	-	-	-	-	-	-	-	-	-	-	-	-	0.35%	0.35%	-
獨立董事	陳文川	480	480	-	-	-	-	20	20	0.35%	0.35%	-	-	-	-	-	-	-	-	-	-	-	-	0.35%	0.35%	-
獨立董事	黃財旺	480	480	-	-	-	-	20	20	0.35%	0.35%	-	-	-	-	-	-	-	-	-	-	-	-	0.35%	0.35%	-
<p>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考量獨立董事參與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之討論，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高，按月給付之固定酬勞。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p>																										

註1：本公司111年度個體及合併報表之稅後純損為新台幣142,632仟元及156,178仟元，故以個別揭露，無須填列酬金級距表。

註2：係111年度支付獨立董事之報酬。

註3：係111年度虧損撥補案股東會前經第九屆第四次董事會通過擬不配發董事酬勞。

註4：係111年度支付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

註5：係111年度個體報表之稅後純損。

註6：係擔任總經理薪資。

酬金級鉅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李長明、張世杰、顏立盛 陳壽安、陳文川、黃財旺、	李長明、張世杰、顏立盛 陳壽安、陳文川、黃財旺、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陳福龍	陳福龍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 計	8 人	8 人

(2) 監察人之酬金

本公司自 102 年 6 月 21 日起，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制度，故不適用。

(3) 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 1)		退職退休金(B)(註 2)		獎金及特支費(C)(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5)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陳福龍	1,633	1,633	106	106	249	249	0	0	0	0	1,988 1.39%	1,988 1.39%	0

註 1：係 111 年度支付之報酬。

註 2：係 111 年度提撥至政府機關之金額。

註 3：係 111 年度獎金及特支費等。

註 4：係 111 年度虧損撥補案股東會前經第九屆第四次董事會通過擬不配發董事酬勞。

註 5：係 111 年度之稅後純損新台幣 142,632 仟元。

註 6：本公司目前並未設置副總經理。

酬金級鉅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陳福龍	陳福龍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 計	1 人	1 人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現金金額 (註 A)	股票金額 (註 A)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註 B)
經 理 人	總經理	陳福龍	0	0	0	0%
	營運支援 部協理	蘇連芳				
	壓合代工 部協理	謝智仁				

註 A：係 111 年度虧損撥補案股東會前經第九屆第四次董事會通過擬不配發董事酬勞。

註 B：係 111 年度之稅後純損新台幣 142,632 仟元。

4、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損)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人員	110 年度				111 年度			
	酬金金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註)		酬金金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註)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本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董事	1,670	1,670	8.15%	8.15%	1,575	1,575	1.10%	1.10%
總經理	1,966	1,966	9.60%	9.60%	1,988	1,988	1.39%	1.39%

註：本公司暫無設置副總經理。

本公司 110 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20,479 仟元，111 年度稅後純損為新台幣 142,632 仟元，110 年度及 111 年度董事酬金主係支付獨立董事之報酬，兩期金額差異不大；總經理酬金主係每月經常性薪資、年終獎金等，兩期金額差異不大。

(2)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健全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本公司爰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六及「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訂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以資遵循。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及訂定酬金之政策及制度主要係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並經董事會決議後據以作為本公司之人事規章有關辦法執行依據；獨立董事之報酬，係提請董事會訂定，並不參與盈餘分派之董監事酬勞分派；而盈餘分派之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係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提撥，經薪酬委員會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核准後，再呈股東會同意，其中董監事酬勞依非獨立董監事人數平均分派，員工酬勞除參考同業水準及產業競爭外，公司整體之營運績效與獲利，更是分派時之重要依據，故酬金發放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係屬正相關。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董事長	欣興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李長明	4	0	100%	
董事	欣興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張世杰	4	0	100%	
董事	欣鉅興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顏立盛	3	0	100%	111.5.26 就任
董事	陳福龍	4	0	100%	
獨立董事	陳壽安	4	0	100%	
獨立董事	陳文川	4	0	100%	
獨立董事	黃財旺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14 條之3 所列事項：

期別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 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第八屆 第十三次 (111/2/17)	審議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經理人年後績效獎金發放案，提請 核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第九屆董事選舉，暨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及受理相關事宜，提請 核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擬請股東會解除本公司改選後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提請 核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擬提名陳文川先生、陳壽安先生及黃財旺先生為本公司第九屆董事之獨立董事候選人案，提請 核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說明第九屆繼續提名陳文川先生、陳壽安先生、黃財旺先生擔任獨立董事之理由，提請 核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擬通過本公司一一〇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提請 核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審計委員會查核，擬請董事會通過後，報請股東會承認，提請 核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核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提請 核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民國一一〇年度董事酬勞暨員工酬勞分配案，提請 核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擬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提請 核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擬修訂本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提請 核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提請 核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召開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案，提請 核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九屆 第一次 (111/5/26)	推選本公司第九屆董事長案，提請 選任。	無異議照案通過
	委任本公司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乙案，提請 核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九屆 第二次 (111/7/25)	本公司配合委任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人員輪調，擬自民國 111 年第二季財報起，更換簽證會計師，提請 核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一一一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會計師核閱稿本，提請 核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盈餘分派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案，提請 核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董事酬勞配發案，提請 核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經理人員工現金紅利發放案，提請 核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經理人年度調薪案，提請 核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一一一年下半年度營業預算修正案，提請 核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為配合營運週轉及避險需求，擬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辦理短期綜合額度之續約及金融交易額度之申請，提請 核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九屆 第三次 (111/12/19)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擬實施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提請 核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提請 核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提請 核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預算案，提請 核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為配合營運需求，擬向金融機構合作金庫辦理短期綜合額度之續約，提請 核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擬修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提請 核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授權本公司董事長針對本公司之子公司 AMC Holding Ltd. (以下簡稱 AMC HL)與薛承財就 107 年 9 月 30 日雙方簽訂之股權轉讓框架協議繼續履行訴訟案與薛承財洽談和解事宜，提請 討論。	經全體出席董事決議，在人民幣 1800 萬額度內，授權董事長全權代表本公司與薛承財洽談和解之相關事宜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議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期別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 董事姓名	迴避 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第八屆 第十三 次(111/2/17)	審議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經理人年後績效獎金發放案。	陳福龍	董事 利益 迴避	左列董事因此議案與其自身利害關係，故迴避離席不行使表決權，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擬提名陳文川先生、陳壽安先生及黃財旺先生為本公司第九屆董事之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陳文川 陳壽安 黃財旺	董事 利益 迴避	左列董事因此議案與其自身利害關係，故迴避離席不行使表決權，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第九屆 第二次 (111/7/25)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經理人員工現金紅利發放案。	陳福龍	董事 利益 迴避	左列董事因此議案與其自身利害關係，故迴避離席不行使表決權，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經理人年度調薪案。	陳福龍	董事 利益 迴避	左列董事因此議案與其自身利害關係，故迴避離席不行使表決權，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第九屆 第三次 (111/12/19)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陳福龍	董事 利益 迴避	左列董事因此議案與其自身利害關係，故迴避離席不行使表決權，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1)本公司目前董事會職能應屬健全，並足以因應目前公司治理之需求。

(2)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落實公司治理。

(3)本公司於111年5月26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3位獨立董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陳壽安	4	0	100%	
獨立董事	陳文川	4	0	100%	
獨立董事	黃財旺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期別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 意見	公司對獨立 董事意見之 處理	是否至少一 席獨立董事 親自出席
第三屆第十二次 (111/2/17)	擬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無意見	不適用	是
	擬修訂本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無意見	不適用	是
	擬通過本公司一一〇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無意見	不適用	是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擬經審計委員會查核，送請董事會通過後，報請股東會承認。	無意見	不適用	是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盈餘分派案。	無意見	不適用	是
	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無意見	不適用	是
第四屆 第一次 (111/7/25)	本公司配合委任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人員輪調，擬自民國111年第二季財報起，更換簽證會計師。	無意見	不適用	是
	本公司一一一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會計師核閱稿本。	無意見	不適用	是
	本公司一一一年下半年度營業預算修正案。	無意見	不適用	是
	本公司為配合營運週轉及避險需求，擬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辦理短期綜合額度之續約及金融交易額度之申請。	無意見	不適用	是
第四屆 第二次 (111/12/19)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無意見	不適用	是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預算案。	無意見	不適用	是
	本公司為配合營運需求，擬向金融機構合作金庫辦理短期綜合額度之續約。	無意見	不適用	是
	本公司擬修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無意見	不適用	是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獨立董事定期取得內部稽核主管與會計師之報告。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公司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日後將考量現況增訂。	同摘要說明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一) 本公司設有股務單位及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制度，統籌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二) 本公司能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規定揭露主要股東相關資訊。 (三) 本公司設有公共安全單位，且依據本公司「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規範」及「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與集團間有良好之聯繫管道，能有效控管公司風險。 (四) 本公司訂定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以規範公司經理人、董事、受僱人，避免其違反內線交易之情事。	尚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		(一) 本公司設董事五~九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本公司已設置3席獨立董事其背景各有財經專業、大學教授及與本公司業務所需之相關經驗。 (二) 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視公司未來需要設置。 (三) 本公司設有薪酬委員會，由薪酬委員會評估董事績效及報酬合理性。 (四) 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隸屬於國際四大會計師事務所之一之在台會員事務所，對於委辦事項與其	同摘要說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身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者予以迴避，充分堅守公正、嚴謹及誠實超然獨立之精神。	
四、上市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目前尚未設置，將依公司實際需要設置。	同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溝通，依據本公司「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規範」及「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規定辦理。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託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股東會事務。	尚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		(一)本公司設有網站，介紹公司狀況及產品，並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財務等資訊。 (二)由專人負責公開資訊之網路相關資訊申報作業，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設發言人一人，代理發言人一人。 (三)本公司均依照相關規定期限內完成申報。	尚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	✓		(一)本公司均依照相關法令訂定人事規章，以保障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員工權益；並藉由職工福利委員會之設立，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員工退休金，讓員工享有進修、訓練、員工旅遊、定期健康檢查等各項福利措施，以達關懷員工之效。</p> <p>(二)本公司設置發言人制度由專人與投資者及利害關係人保持良好溝通並提供必要資訊。</p> <p>(三)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不定期提供董事及監察人需注意之相關法規資訊。</p> <p>(四)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環境、公共安全等相關作業標準書，並已通過ISO14001等認證，相關機構定期至本公司進行各項稽核，在公司治理運作上之執行情形良好。</p> <p>(五)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對產品有嚴格之品保政策，有客服部門專責提供良好客戶服務，以及解決發生之問題。</p> <p>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不適用。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陳壽安	美國華盛頓大學化工系博士畢業，現任清華大學化學工程學系榮譽講座教授，學術領域高分子科學與工程有助提供公司研發專業諮詢，其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院校講師工作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之報酬金額。	-
獨立董事	陳文川	畢業於東吳大學會計系，曾任台灣金山電子財務副總經理及同泰電子科技財務處協理等職務，具有會計、危機處理能力之工作經驗，在執行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職權時，其財務會計之專長，可以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管理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現任福納米應材-副總經理，且具有五年以上之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之報酬金額。	-
獨立董事	黃財旺	畢業於淡江大學電子工程學士，曾任陞達半導體(股)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台灣凱為半導體科技董事長暨總經理，具有危機處理能力之工作經驗，在執行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職權時，其財務會計之專長，可以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管理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現任矽統科技(股)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且具有五年以上之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之報酬金額。	-

註：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之報酬金額。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11年5月26日至114年5月25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三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陳文川	3	0	100%	
委員	陳壽安	3	0	100%	
委員	黃財旺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期別薪酬委員會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成員意見之處理
第四屆第六次 (111/2/17)	審議民國一一〇年度董事酬勞暨員工酬勞分配案。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審議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經理人年後績效獎金發放案。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第五屆第一次 (111/7/25)	審議民國一一〇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審議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經理人員工現金紅利發放案。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審議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經理人年度調薪案。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第五屆第二次 (111/12/19)	審查本公司一一二年度擬實施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審議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尚無制訂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之相關政策或制度，但是企業社會責任之維護由行政及工務共同推動。	如左列之說明。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 2)	√		本公司頒訂AMC 0102 經營管理作業程序，針對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以提升經營管理績效達成公司之目標。	尚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設置有資源回收箱，對生產過程中產生之廢棄物進行分類回收，並向員工宣導資源回收之社會責任。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皆委由合格之廠商，對分類回收之廢棄物進行回收再利用之處理作業對使用污染性較高能源之設備進行修改，由重油或柴油修改為瓦斯，以降低污染性。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本公司全廠皆有空調溫度控制，以達成節能的目標。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對使用污染性較高能源之設備進行修改，以達成節能減碳之效用	尚無重大差異。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p>	<p>公司依據勞基法等相關法規，訂定AMC 1901人事任用作業程序、AMC 1902教育訓練作業程序，並設有勞資會議，以維護員工相關權益。</p>	<p>尚無重大差異。</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p>	<p>本公司配合法定調整員工基本薪資及休假制度，並依公司經營績效成果，訂定年後績效獎金發放方式，並依規章進行員工分紅提撥。</p>	<p>尚無重大差異。</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p>	<p>本公司定期進行工作環境檢查，並定期對員工進行安全與健康之教育訓練，且每年提供員工健康檢查，以維護員工之安全與健康</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p>	<p>AMC 1902教育訓練作業程序其中包含新進人員及在職人員各項教育訓練規定，另有AMC1907升等辦法，訂有各職等、各級主管應具備之訓練。</p>	<p>尚無重大差異。</p>
<p>(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p>	<p>為提升客戶服務的滿意度，本公司訂有「客訴處理」，明訂客戶對產品申訴、抱怨、提案或不滿意時之處理流程，以解決客戶的問題。公司產品之標示係依主管機關及國際準則規定辦理</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p>✓</p>	<p>本公司訂有「採購管理程序書」，採購時將依規定從合格供應商優先購買，並進行詢、比、議價程序，以確保採購價格之合理性。此外，供應商有涉及違反企業社會責任，將主動停止</p>	<p>尚無重大差異。</p>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如左列之說明。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本公司依公司法及證期局相關法規進行公司治理，並已涵蓋主要治理原則。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其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 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一)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董事、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規定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受僱人與實質控制者於執行業務時，應遵守法令規定及防範方案，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經理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p> <p>(二)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受僱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並針對新雇用之員工進行職前教育訓練。</p> <p>(三)本公司及其董事、經理人、受僱人與實質控制者，於執行業務時，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之不正當利益，包括回扣、佣金、疏通費或透過其他途徑向客戶、代理商、承包商、供應商、公職人員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但符合營運所在地法律者，不在此限。</p>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職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於商業往來之前，先考量其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與他人簽訂重大之契約，內容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二) 本公司由稽核室、營運支援處推動誠信經營，為維持廉潔風氣及經營績效，公司訂定「同仁廉潔守則」，在新進員工到職時，皆要求員工詳讀及簽署，並提供檢舉專線供員工檢舉違反廉潔守則情形。</p> <p>(三) 本公司嚴禁員工對於經營或監督之業務，利用職務之便，行直接或間接圖利之行為、以獲取不當利益或最其他舞弊情事，未經公司事前核可，全體同仁不得投資與本身工作有利益衝突、且未透過公開市場之投資行為。</p> <p>(四) 為落實誠信經營，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人員，定期稽核相關制度與運作情況，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p> <p>(五) 本公司定期舉辦教育訓練，並配合集團課程，鼓勵員工踴躍參與課程。</p>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中訂有檢舉與獎懲原則，員工可透過電話或信件向行政部門主管檢舉相關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並規定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應確實保密措施。	尚無重大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		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年報、網站揭露公司誠信經營及其他重大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有「誠信經營守則」，目前公司內部運作與守則內容並無重大差異情形。</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對於首次進行商業往來之廠商，告知其誠信經營之立場，針對重大工程及設備購置案，要求廠商簽署供應商廉潔承諾書，若供應商違反相關條款經查證屬實，將自供應商名單中除名。</p>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2月21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 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一日董事會通過，並經董事7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長明

總經理：陳福龍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一一一年度股東常會重要決議

說明：下列議案均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提請 核議。
- (2) 修訂本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提請 核議。
- (3)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提請 核議。
- (4) 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提請 核議。
- (5) 解除本公司改選後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核議。

2. 一一一年度董事會重要決議

說明：下列議案均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1) 審議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經理人年後績效獎金發放案，提請 核議。
- (2) 本公司第九屆董事選舉，暨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及受理相關事宜，提請 核議。
- (3) 擬請股東會解除本公司改選後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提請 核議。
- (4) 擬提名陳文川先生、陳壽安先生及黃財旺先生為本公司第九屆董事之獨立董事候選人案，提請 核議。
- (5) 說明第九屆繼續提名陳文川先生、陳壽安先生、黃財旺先生擔任獨立董事之理由，提請 核議。
- (6) 擬通過本公司一一〇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提請 核議。
- (7)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審計委員會查核，擬請董事會通過後，報請股東會承認，提請 核議。
- (8)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核議。
- (9) 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提請 核議。
- (10)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民國一一〇年度董事酬勞暨員工酬勞分配案，提請 核議。
- (11) 擬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提請 核議。
- (12) 擬修訂本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提請 核議。
- (13)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提請 核議。
- (14) 召開本公司一一一年股東常會案，提請 核議。
- (15) 推選本公司第九屆董事長案，提請 選任。
- (16) 本公司配合委任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人員輪調，擬自民國 111 年第二季財報起，更換簽證會計師，提請 核議。

- (17)本公司配合委任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人員輪調，擬自民國 111 年第二季財報起，更換簽證會計師，提請 核議。
- (18)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會計師核閱稿本，提請 核議。
- (19)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盈餘分派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案，提請 核議。
- (20)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董事酬勞配發案，提請 核議。
- (21)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經理人員工現金紅利發放案，提請 核議。
- (22)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經理人年度調薪案，提請 核議。
- (23)本公司一一一年下半年度營業預算修正案，提請 核議。
- (24)本公司為配合營運週轉及避險需求，擬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辦理短期綜合額度之續約及金融交易額度之申請，提請 核議。
- (25)本公司一一二年度擬實施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提請 核議。
- (26)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提請 核議。
- (27)本公司一一二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提請 核議。
- (28)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預算案，提請 核議。
- (29)本公司為配合營運需求，擬向金融機構合作金庫辦理短期綜合額度之續約，提請 核議。
- (30)本公司擬修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提請 核議。
- (31)授權本公司董事長針對本公司之子公司 AMC Holding Ltd. (以下簡稱 AMC HL)與薛承財就 107 年 9 月 30 日雙方簽訂之股權轉讓框架協議繼續履行訴訟案與薛承財洽談和解事宜，提請 討論。

3. 一一二年度董事會重要決議(截至 112 年 2 月 21 日)

說明：下列議案均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1) 擬通過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提請 核議。
- (2)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審計委員會查核，擬請董事會通過後，報請股東會承認，提請 核議。
- (3)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 核議。
- (4)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案，提請 核議。
- (5)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提請 核議。
- (6) 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提請 核議。
- (7) 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提請 核議。
- (8) 召開本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案，提請 核議。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	林雅慧	111.01.01~111.12.31	1705	100	1805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無。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本公司因配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自111年年報起，簽證會計師由吳漢期會計師及王國華會計師變更吳漢期會計師及林雅慧會計師。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仟股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 3 月 27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 數
董事長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長明	—	—	—	—
董事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世杰	—	—	—	—
董事	欣鉅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顏立盛	119	—	—	—
獨立董事	陳壽安	—	—	—	—
獨立董事	陳文川	—	—	—	—
獨立董事	黃財旺	—	—	—	—
董事暨總經理	陳福龍	—	—	—	—
財務兼會計主管	蘇連芳	—	—	—	—
壓合代工部 協理	謝智仁	—	—	—	—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子章	19,175	16.31%	--	--	--	--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893	0.76%	437	0.37%	--	--	--	--	
宏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嘉聰	10,669	9.08%	--	--	--	--	--	--	
	4	0.003%	--	--	--	--	--	--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子章	8,022	6.82%	--	--	--	--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893	0.76%	437	0.37%	--	--	--	--	
欣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振華	7,782	6.62%	--	--	--	--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欣興電子之子公司	
	153	0.13%	--	--	--	--	--	--	
陳淑珍	3,406	2.90%	--	--	--	--	--	--	
中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炳彰	2,525	2.15%	--	--	--	--	--	--	
	--	--	--	--	--	--	--	--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翔立	2,093	1.78%	--	--	--	--	--	--	
	0	0	--	--	--	--	--	--	
余明洋	1,866	1.59%	--	--	--	--	--	--	
陳福龍	1,726	1.47%	1	--	--	--	--	--	
永豐餘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駱秉正	1,542	1.31%	--	--	--	--	--	--	
	0	0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WILLY HOLDINGS LIMITED	48,106	100.00%	0	0.00%	48,106	100.00%
AMC MATERIALS LIMITED	6,500	100.00%	0	0.00%	6,500	100.00%
鈺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500	41.67%	0	0.00%	2,500	41.67%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1、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元)	股數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現增核准文號)
87.09	10	3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0	設立資本	無	87.09.15 經八七商 128588 號
88.07	12	120,000,000	1,200,000,000	65,000,000	650,000,000	現金增資 35,000 仟股	無	88.07.15 經八八商 125589 號
90.01	15	120,000,000	1,200,000,000	95,000,000	950,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 仟股	無	90.01.17 經(090)商 09001005100 號
95.04	15	120,000,000	1,200,000,000	105,000,000	1,05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 仟股	無	95.04.25 經授商字第 09501074870 號
95.10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10,400,000	1,104,000,000	盈餘轉增資 5,400 仟股	無	95.10.04 經授商字第 09501225620 號
96.08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15,238,300	1,152,383,000	盈餘轉增資 4,838 仟股	無	96.08.23 經授商字第 09601204680 號
97.08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21,608,332	1,216,083,320	盈餘轉增資 6,370 仟股	無	97.09.05 經授商字第 09701227130 號
99.09	12.4	200,000,000	2,000,000,000	122,404,582	1,224,045,820	員工認股權 憑證轉增資 796.25 仟股	無	99.09.1 6 經授商字第 09901210880 號
99.11	13	200,000,000	2,000,000,000	137,404,582	1,374,045,820	現金增資 15,000 仟股	無	99.11.08 經授商字第 09901249040 號
99.12	12	200,000,000	2,000,000,000	137,409,582	1,374,095,820	員工認股權 憑證轉增資 5 仟股	無	99.12.21 經授商字第 09901280150 號
107.11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23,668,624	1,236,686,240	現金減資 13,741 仟股	無	107.10.08 經授商字第 10701125510 號
108.09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17,548,624	1,175,486,240	庫藏股減資 6,120 仟股	無	108.09.25 經授商字第 10801130760 號

112 年 3 月 27 日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興櫃)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17,548,624 股	82,451,376 股	200,000,000 股	無

若經核准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者，另應揭露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2、股東結構：

112年3月27日 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陸資	合計
人數	0	2	21	2096	1	0	2120
持有股數	0	118,062	63,557,999	53,821,263	51,300	0	117,548,624
持股比例	0%	0.10%	54.07%	45.79%	0.04%	0%	100.00%

3、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12年3月27日 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15	59,676	0.05
1,000 至 5,000	887	2,250,251	1.91
5,001 至 10,000	334	2,707,745	2.30
10,001 至 15,000	154	1,900,235	1.62
15,001 至 20,000	102	1,872,048	1.59
20,001 至 30,000	121	3,006,367	2.56
30,001 至 40,000	56	1,949,101	1.66
40,001 至 50,000	58	2,666,115	2.27
50,001 至 100,000	82	5,894,859	5.01
100,001 至 200,000	51	7,183,325	6.11
200,001 至 400,000	27	7,437,754	6.33
400,001 至 600,000	10	4,650,941	3.96
600,001 至 800,000	4	2,658,766	2.26
800,001 至 1,000,000	5	4,552,013	3.87
1,000,001 以上	14	68,759,428	58.50
合計	2,120	117,548,624	100.00

註：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全數為普通股。

4、主要股東名單：

112年3月27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子章		19,175,303	16.31%
宏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嘉聰		10,668,757	9.08%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子章		8,022,021	6.82%
欣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振華		7,781,675	6.62%
陳淑珍		3,406,123	2.90%
中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炳彰		2,524,545	2.15%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翔立		2,092,530	1.78%
余明洋		1,866,000	1.59%
陳福龍		1,726,000	1.47%
永豐餘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駱秉正		1,542,258	1.31%

5、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27日
	每股 市價	最 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 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 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 淨值	分 配 前		11.64	10.65	不適用
	分 配 後		11.49	(註1)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11,678	111,678	
	每 股 盈 餘	分 配 前	0.18	(1.28)	
		分 配 後	-	-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0.15(註2)	(註1)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投資報 酬分析	本 益 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 利 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1：係112年度股東會前經第九屆第四次董事會通過不發放股利。

註2：110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每股0.08元及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每股配發0.07元

6、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現行章程之股利政策

第十九條之一：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八至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並得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之，發給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方式為之。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比例由董事會依法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第廿條：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一)提繳稅捐。

(二)彌補累積虧損。

(三)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四)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五)其餘並得加計以前年度之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依本條第二項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本公司分派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畫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盱衡本公司屬高科技之電子產業，未來不乏擴充計劃及資金之需求，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最少為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110年度盈餘分派案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業經111年2月17日第八屆第十三次董事會議通過，盈餘分派每仟股預計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80元，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每仟股預計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70元，俟提請111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無。

7、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8、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再就其餘額數分別提撥1%及8~20%之董監酬勞和員工紅利。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因本公司111年度為虧損，本期並無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等情事，故不適用。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a)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11年度虧損撥補案，業於112年2月21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不發放股利，因此並無上述之情形，故不適用。

(b)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111年度虧損撥補案，業於112年2月21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不發放股利，因此並無上述之情形，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9、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 已執行完畢者

買回期次	105 年度第一次	108 年度第一次
董事會決議日期	105/05/10	108/12/17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5/5/12~105/7/11	108/12/19~109/2/18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新台幣 3.5~7.65 元	每股新台幣 3.19~6.83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6,800,000 股	普通股 5,87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 40,053,300 元	新台幣 29,883,283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100%	10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6,800,000 股	5,87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占公司已發行股份數之比率(%)	4.95%	4.99%

(2) 尚在執行中者：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一)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① 合成樹脂製造業。
- ② 黏性膠帶製造業。
- ③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④ 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高純度酸鹼溶劑、顯影劑、光阻劑、剝離劑)
- ⑤ 電子材料零售業。
- ⑥ 製造輸出業。
- ⑦ 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高純度酸鹼溶劑、顯影劑、光阻劑、剝離劑、線漆)
- ⑧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主要產品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11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玻璃纖維布黏合片(PP)	25,350	6%
銅箔基板	152,734	38%
精化(化學品)	58,190	14%
代工收入	167,021	41%
其他	49	1%
合計	403,344	100.0%

3. 公司目前主要銷售產品項目：

- ① Low CTE Non-flow PP 低熱膨脹不流動粘結片、玻璃纖維布黏合片製造、加工及銷售
- ② 銅箔基板製造、加工及銷售
- ③ 多種印刷電路板壓合代工
- ④ 顯像防焊油墨
- ⑤ 各種基板材料用膠
- ⑥ 其他相關電子材料及化學品買賣
- ⑦ IC、LED 載板用銅箔基板
- ⑧ 觸控面板材料
- ⑨ 軟硬複合板材料

4. 新產品之開發計劃：

- ①耐熱保護膠帶配方研究及應用
- ② BT(Bismaleimide Triazine)樹脂應用軟硬複合材料
- ③無鹵、低溫熱固型平坦保護層材料
- ④觸控面板可撥膠之開發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1) 印刷電路板市場趨勢

111年由於俄烏戰爭、通膨壓力，及主要經濟體緊縮性貨幣政策調控、終端需求力道疲弱、供應鏈庫存調整壓力，加上中國大陸COVID-19疫情惡化干擾生產活動，全球經濟成長逐季走低而逐漸降溫，根據國際預測機構S&P Global 1月17日最新預測，去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3.0%。

隨主要經濟體為平抑物價啟動貨幣緊縮政策逐漸發酵，展望112年，受惠通膨壓力漸緩，供應鏈改善加以中國大陸鬆綁防疫措施，有助帶動消費需求回升；惟俄烏戰爭僵持不下，預料仍持續減緩全球經濟成長動能，加上美中科技戰風險仍續潛存，雖有新興科技應用及終端產品晶片含量提升之正向效應，惟尚難抵銷負面衝擊，根據TPCA與工研院產科國際所預估，台灣PCB產業將有機會持續成長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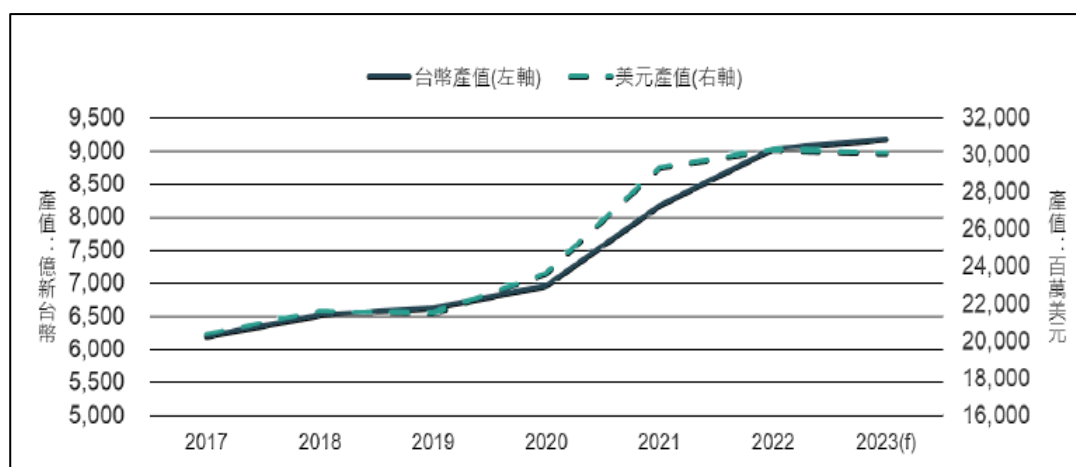


圖1. 台灣PCB產業112年產值預測

資料來源：TPCA；工研院產科國際所

(2) 全球銅箔基板市場趨勢

在產品類型上，由於PCB行業整體上向高密度、輕薄化方向發展，產品不斷縮小體積，輕量輕薄，性能升級，以適應下游不同應用領域的需求，更精密的HDI板和封裝基板的應用將不斷加大。據Prismark預計，封裝基板、HDI板的增速將明顯超過其它PCB產品。PCB行業高密化、輕薄化，一方面使得電子電路銅箔在PCB製造成本中的占比提高，在PCB產業鏈中的重要性進一步提升，另一方面也推動電子電路銅箔技術和產品的升級。

銅箔基板廠將持續受惠5G、AIoT及HPC等終端應用蓬勃發展，繼續推進高頻、高速材料及精密化的輕薄短小應用需求，樂觀看待112年有望保持成長。

(9) 面板產業市場趨勢

觸控面板(Touch Panel)依感測技術、製作技術與製程之不同可區分為：電阻式、電容式(表面式、投射式)、聲波式(超音波、表面音波式)、光學式(紅外線、光學影像)及電磁感應式等。主要應用於穿戴式裝置、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等產品。

Micro/Mini LED 一直以來被視為新世代顯示產業發展的革命性技術。隨著 Mini LED 經過多年的開發努力，終在背光技術上有了創新突破，從生產製造層面來看，Mini LED 生產技術已漸趨一致。新技術所帶來的高對比與節能優勢將是 Mini LED 能夠切入應用市場與 OLED 一較高下的關鍵。此外，Mini LED 背光商業化進程加速，消費端應用產品不斷湧現；Micro LED 打開家用大螢幕顯示和 AR 等應用市場大門；汽車行業向「新四化」前行，帶動 Mini/Micro LED 技術，種種跡象都在表明 Mini/Micro LED 市場放量信號已現。因此，儘管全球經濟不景氣，但 LED 顯示產業鏈企業、面板企業再到消費電子龍頭，無一不在加大 Mini/Micro LED 投資力度，提前做好準備，靜待市場需求放量時刻到來。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 銅箔基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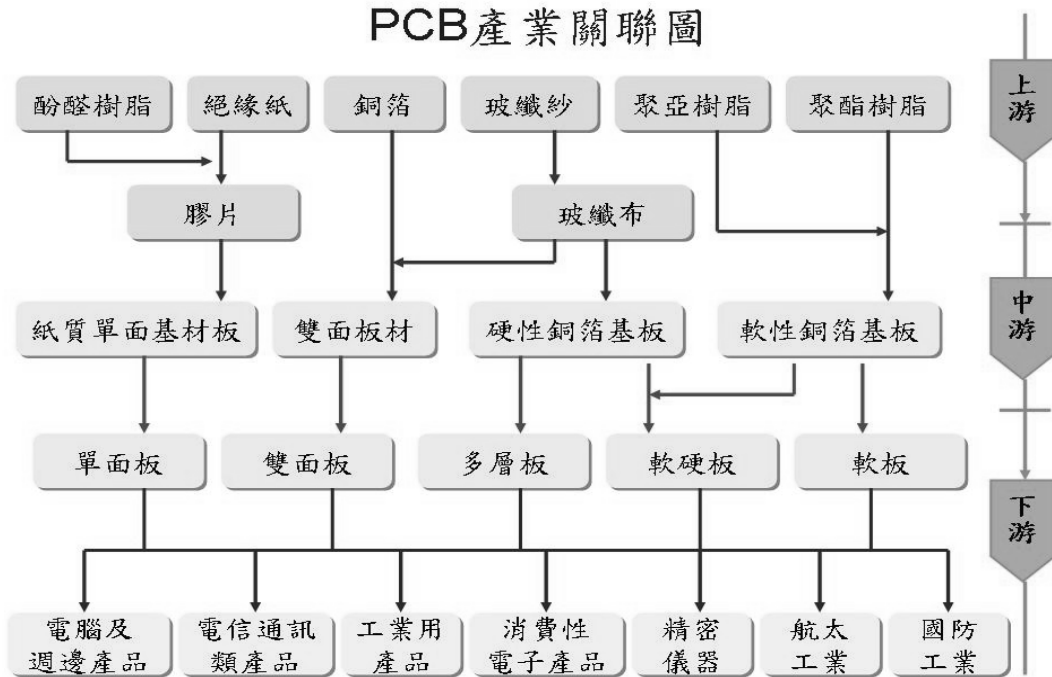
印刷電路板(PCB)是電子產品的電源與訊號傳輸的基材，最主要功能是提供電氣連接以及元件承載，是電子零組件安裝及互連主要支撐體。可廣泛應用於資訊、通訊、光電、汽車、消費性電子或家電……等產品上(PCB 產業結構如下表)。在電子產品對於面積、體積、功能…等特性要求之下，也引領著 PCB 產品與技術一直在演進，從新興的電子產品當中，我們可以嗅出 PCB 產業在未來可能的發展趨勢，可作為 PCB 產業在未來規劃發展之參考資訊。

原材料	酚醛樹脂、環氧樹脂、PI、玻纖紗、玻纖布、銅箔
銅箔基板	紙質基板、複合基板、玻纖環氧基板、軟質基板、樹脂基
製程化學品	蝕刻液、電鍍化學品、緣漆、乾膜、PCB 生產設備、製程
電路板	單面板、雙面板、多層板、軟板、軟硬板、IC 載板
應用產品	資訊及週邊產品、通訊、光電、消費性電子、民生家電、工業產品、精密儀器、汽車、航太軍用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08/03)

銅箔、樹脂、玻纖布是印刷電路板產品最上游的原料，藉由這些原料可生產出銅箔基板及玻璃纖維膠片，而印刷電路板就是由銅箔、銅箔基板及玻璃纖維膠片所生產出來的。我國之印刷電路板產業體系相當完備，從銅箔、樹脂、玻纖布到印刷電路板皆有廠商生產，自給度相當高。本公司主要產品為玻璃纖維布黏合片、銅箔基板、多層基板壓合代工及化學品生產等。其中玻璃纖維布黏合片與銅箔基板係屬印刷電路板之關鍵原料，多層基板壓合代工則屬印刷電路板前段製程作業，而化學品則主要供應印刷電路板業者所需的防焊油墨（即綠漆）。本公司的玻璃纖維布黏合片及銅箔基板除供對外銷售給一般印刷電路板廠商使用外，前者並提供內部生產銅箔基板原料使用，後者提供內部多層基板壓合代工原料。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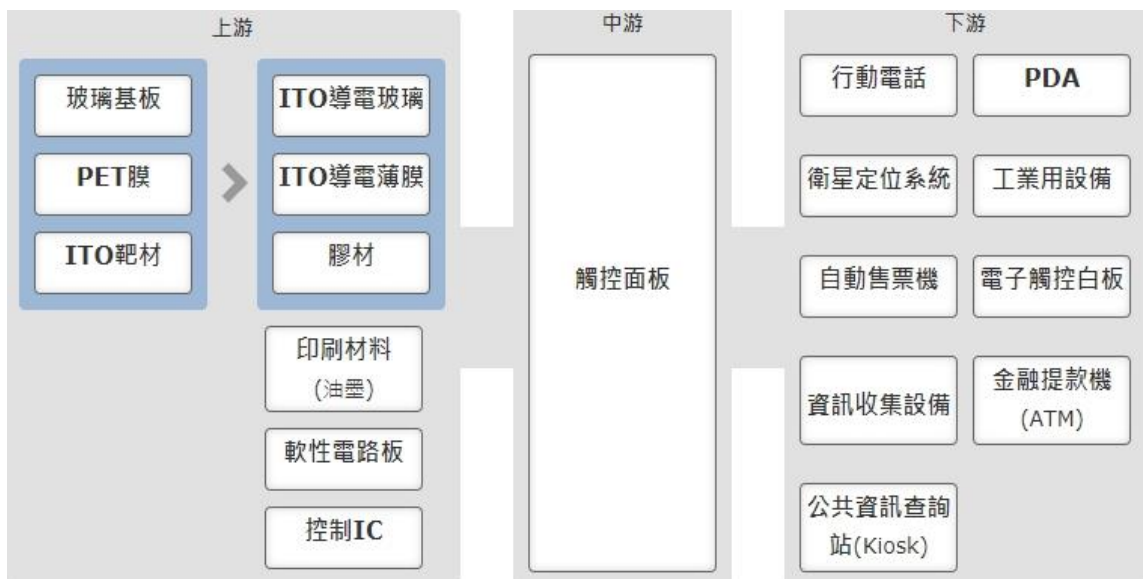
刷電路板上下游產業涵蓋範圍甚廣，茲將其產業上、中、下游關聯圖列示如下：



資料來源：工研院材料所

(2) 精密化學品

觸控面板技術相當多元，依感應方式不同，可區分為電阻式、投射式電容、表面式電容、表面聲波式、紅外線式及光學式等，隨著 Apple 行動終端採用電容式觸控後，投射式電容觸控技術已廣泛被應用在智慧型行動電話及平板電腦。其相關上下游產業資料如下：



3. 產業與產品發展趨勢

在面對後5G及6G的應用趨勢，從通訊設備到行動裝置都需要處理更高頻的訊號，在5G、AIoT以及HPC等需求持續支撐伺服器市場，並藉由產品規格提升進一

步推升PCB產值增長；而在國際碳中和的環保浪潮下以及美中歐的獎勵政策支持，電動車等新能源汽車的出貨將持續增加下，帶來的則是化合物半導體及高功率環境的使用需求；在其他新興應用發展上，衛星通訊、MiniLED產品、穿戴裝置..等應能持續成長。因此，PCB上下游相關產業發展為滿足未來應用產品發展趨勢，將持續朝向高密度（High Density）、高頻（High Speed/Frequency）、以及多工（Multi-function）等三趨勢發展。

4. 競爭情形

A、玻璃纖維膠片、銅箔基板

本公司目前所生產之銅箔基板係屬於玻璃纖維環氧樹脂基板，而市場上約有13家製造商生產此類產品供下游印刷電路板使用，目前上市公司中有生產者為南亞、聯茂、宏泰電工及台光電子，上櫃公司則為合正科技、台耀、華韜電子及尚茂，興櫃公司則有本公司，另未上市公司中德聯、寶利德、Isola及松下電工等專業基板製造商。

B、多層壓合基板

國際大廠為降低製造成本而選擇代工能力強、機動性高的台灣廠商作為其合作之對象，由於近年來國內PCB產業外移及中國PCB產能提升，影響景氣不佳國內從事由內層一貫作業至壓合之代工廠商陸續中止代工業務，目前僅有五家分別為合正、台耀及本公司。

C、防焊油墨

目前台灣防焊油墨市場主要供應商有：太陽油墨、大豐，永勝泰、聯致、南亞...等，其中以日本之太陽油墨公司為主要領導廠商。以往台灣供應商僅能供應較低階之產品，惟台灣廠商近年除繼續強化技術能力外，透過與日本廠商技術合作，佐以較低生產成本之競爭優勢，已逐漸侵蝕日系廠商之市佔率，如未來仍能強化研發能力及掌控品質，台灣之油墨製造廠商仍具極大之成長空間。

D、觸控面板化學材料

本公司目前所生產之觸控面板化學材料係屬於觸控面板/觸摸屏之絕緣膠、可剝膠、抗酸油墨、耐高溫油墨、邊框油墨、銀膠等。本公司具研發暨客製化能力，與觸控產業主要供應鍊之大廠建立合作關係並透過客戶取得國外終端客戶認證以提高知名度暨指定用料之機會。目前主要材料供應來源有日系品牌及國內廠商如洸倫、長興化工、綠固、聯致、愛笛克、利科光能...等。

E、Mini LED材料

白色油墨產品主要是用在 Mini LED，將 Mini LED 直接打在軟版上，用白色油墨增加反射率，這樣直接蓋導光板（或擴散片）即可，省一片板材。本公司具研發暨客製化能力，透過客戶取得國外終端客戶認證以提高知名度暨指定用料之機會。目前主要材料供應來源有日系品牌及國內廠商如盈成、長興化工、永勝泰、聯致、優立...等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 ① Tg180°C 黑色 IC 載板之銅箔基板。
- ② Tg180°C 高反射 LED 之銅箔基板。
- ③ 環保無鉛無鹵 Tg \geq 160°C、Anti-CAF 佳之銅箔基板。
- ④ 高傳導係數鋁基板量產。
- ⑤ 觸控面板製程無鹵素保護材料。
- ⑥ SEP-DC 耐熱&Low CTE 介電材料開發。
- ⑦ 觸控面板用之銀膠開發與製造。
- ⑧ 觸控面板用高耐溫銘板油墨及其它化學材料。

2. 所營業務之研究發展

本公司以前瞻性技術與創新應用的研發，持續精進核心技術與研發能力，開發多元應用與客戶群並持續專注發展高毛利產品。積極拓展包括可應用於休閒運動、航太、汽車、電子產業、5G IoT、生醫、滿足在手機多鏡頭及高畫質鏡頭之需求及在 Mini LED 載板上..等相關領域的關鍵材料，如『防焊油墨與白色基材』、『熱塑型碳纖維複合材料』、『不流膠黏合膠片(PP)產品與純膠』、『防焊油墨與白色基材』等產品。

3. 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 3 月 27 日止(註)
研發費用	16,801	2,816
營業收入淨額	403,344	51,411
研發費用所占比例(%)	4.17	5.48

註：截止至 112 年 3 月 27 日止係本公司自結數。

4. 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104 年度	無
105~106 年度	1. Low dn/dt 光學鏡片樹脂製造及其應用。 2. 常溫儲存型光成像介電材料研發。
107 年	無
108 年	無
109 年	Mini-LED 用高反射率白色防焊乾膜及油墨
110 年	無
111 年	無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本公司為電子材料之專業供應商，經過多年努力，已成功開發出各式銅箔基板、IC 載板基材、光阻產品及觸控面板/觸摸屏及 Mini LED 產業之相關材料，在市場上已逐漸展現成績並打入國際大廠供應鏈。因應產業發展趨勢及國內外市場競爭，期望藉由長短期發展計畫之實踐以調整公司體質，提昇整體競爭力。

1. 短期發展計畫

- ① 近年來因 PCB 代工市場低迷，除積極拓展代工訂單來源、提升既有設備產出品質效率、改善生產良率及管控制造成本以創造最大營運效益。
- ② 積極開發客製化產品，提供客戶多樣化產品與即時的產品需求及服務，持續開發新客戶、新市場之開發，擴大銷售及市場佔有率。
- ③ 強化 Service Team、建立彈性生產系統，大幅縮短交期，以因應市場擴展及彈性量產之需求，提供全方位客戶服務。
- ④ 與上下游廠商維持良好合作夥伴關係，使合作廠商能充份配合，產品成本更具競爭力，銷售網路更暢通。

2. 長期發展計畫

- ① 成為世界前三大之 IC 載板基材供應商。
- ② 成為世界前二大之觸控面板化學材料供應商。
- ③ 掌握市場脈動與未來發展趨勢，積極研發及持續改善產品品質，掌握關鍵技術，開發符合下世代潮流之產品，保持市場領先地位，並創造新的市場商機。
- ④ 長期培養國際行銷專業人才，充分掌握國際市場資訊，調整產品策略提高市佔率，以達到國際化的目標。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銷	478,513	300,350
外銷	亞洲	139,805	102,994	
	小計	139,805	102,994	
合計		618,318	403,344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目前所生產之銅箔基板係屬於玻璃纖環氧樹脂基板，在台灣市場上約有 13 家製造商生產此類產品供下游印刷電路板使用。本公司產能規模小，其市佔率不足 1%。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受惠通膨漸緩，全球經濟初露曙光，雖近期成長步伐平疲，惟可望逐季回復動能，而 PCB 板廠受惠於伺服器、AI、HPC 等需求帶動，板材追隨 CPU、GPU 升級。展望未來，5G、高效能運算、車用電子等新興科技應用與數位轉型需求持續擴展，可望挹注高速和更低損耗之高階材料需求加速上升，材料端朝向高頻、高速傳輸的 CCL 材料發展；多層板則受到電腦與消費性市場持續低迷，僅車用板與伺服器等少數產品仍可維持成長；載板受到手機與電腦市場衰退影響，高階應用需求也轉弱，加上基期逐漸墊高，已不復見過去高成長榮景；HDI 應可憑藉高階產品如 ADAS、衛星通訊、Mini LED 產品等支撐成長。

4、競爭利基

① 市場面：

- A. 產品定位明確，鎖定高階及環保材料並加大材料應用之領域，朝通訊、觸控、光電產業、休閒運動及遊戲機等市場之利基產品。
- B. 持續加速推展熱塑複合材料、乾膜防焊、觸控材料與 IC/LED 載板等產品，取得國際系統大廠認證，在產品推展上具備一定優勢。
- C. 本公司已建構兩岸三地的銷售據點，將對於行銷通路及市佔率有正面助益。

② 產品面：

- A. 本公司提供產品多元化服務，除供應多項關鍵材料外，並因已達經濟規模而具備提供整合性代工服務之能力。
- B. 本公司產品符合國際化需求，可供應高精密度之高階基板及無鹵無鉛製程環保基板及相對應材料。
- C. 本公司與其他同質性公司比較，具備專業材料開發人才、彈性調整產品配方與產品組合，並提升製程能力以成功擴展觸控面板及軟硬複合板材料與 Mini LED 材料之市場。

③ 技術面：

- A. 所供應產品為利基導向並符合世代潮流且具多元性，顯見在關鍵製程及高階材料具備創新及研發能力。
- B. 本公司對高階產品材料研發具備一定專業能力，以滿足客戶少量多樣及特定生產技術之需求，並極力配合客戶要求之交期，且積極開拓市場。

④ 管理面

- A. 扁平化組織及精英政策，使公司在營運上具有高效率及專業化。
- B. 隨著國際行銷人才之建置，將可對資源整合及產能運用作更有彈性之擘畫，以提高公司整體效益。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 A. 隨著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的穩定成長，屬印刷電路板上游之銅箔基板、光阻及相關材料產業，必隨之成長並具一定發展空間。
- B. 與上下游廠商維持良好關係並互動密切，對國際原物料之供應狀況掌握良好，對於下世代新產品之需求亦較同業提早掌握相關資訊並預先積極投入準備及研發。
- C. 產品多元化符合市場需求並積極開拓市場，滿足客戶需求與服務。
- D. TPM 系列保護膠取得系統大廠認證，產品規格及品質均達國際標準，並陸續取得國內外大廠訂單，創造更大利潤及提高產品及市場佔有率。
- E. Mini LED 相關材料已積極配合客戶爭取國外終端客戶認證以提高知名度暨指定用料之機會

②不利因素與因應措施

公司產能規模相較同業為小，產品售價調正自主性低，在面對上游主要原物料售價波動，相對於產品成本轉嫁的機率和速度，將直接影響公司獲利表現。

因應措施：

- A. 進行產品結構調整、落實市場區隔以提高附加價值高之高階利基產品之銷售比重，以提高獲利。
- B. 分散原物料供貨來源以取得合理成本之原物料與供應量。
- C. 搭配海外子公司銷售團隊，拓展及強化海外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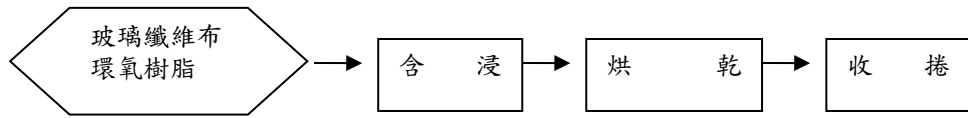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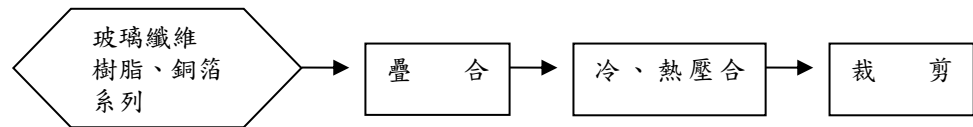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玻璃纖維布黏合片	在基板中擔任絕緣及支撐補強角色。
銅箔基板	為印刷電路板關鍵性材料；印刷電路板主要是由內層銅箔基板加上外層銅箔層層疊合架構，並經顯影、刻蝕、壓合、鑽孔、電鍍等程序，在板上呈現各零組件間的電路，以此構成的線路板即為印刷電路板，其須具備良好耐熱性質、耐化性、電氣性質及其他特殊需求之功能。
精化(化學品)	<p>印刷電路板之光阻及防焊油墨：</p> <p>前者係印刷電路板之內層用蝕刻光阻劑，用於內層影像轉移製程及線路製作；後者即所謂綠漆，提供印刷電路板一層永久保護層，使裸露外層的銅線路獲得局部保護及絕緣，以區分組裝區與非組裝區，同時達到阻絕焊料侵蝕、保護銅面之目的。</p>
	<p>觸控面板/觸摸屏之保護膠、絕緣膠及銀膠：</p> <p>「保護膠」應用於保護觸控面板之關鍵區。提供面板關鍵區於生產、轉運、蝕刻等流程不受侵蝕、碰撞等等防護要求，而能保持產品之良好品質；或提供產品於一般印刷狀況下，防止污染之基本保護需求。且於生產關鍵流程結束後，保護膠可輕易剝離，達到對工作物件提供防護且無衍生污染之要求。</p> <p>「絕緣膠」，應用於網印塗佈製程，所塗佈之液態UV感光絕緣膠膜面平坦性良好、無針孔，可提供良好的絕緣能力。</p> <p>「銀膠」高效能低溫烘烤的網板印刷導電銀漿，漿料在130°C烘烤30分鐘以上時，可獲得優異之電氣及物理特性，能提供良好的彎折性、附著性、硬度與阻抗值。</p>
	<p>白色乾膜防焊：</p> <p>應用於Mini LED直接打在軟板上，用以滿足Mini LED產品高反射率的要求。</p>
代工收入	提供印刷電路板前段製程之內層黑棕化至壓合流程等服務。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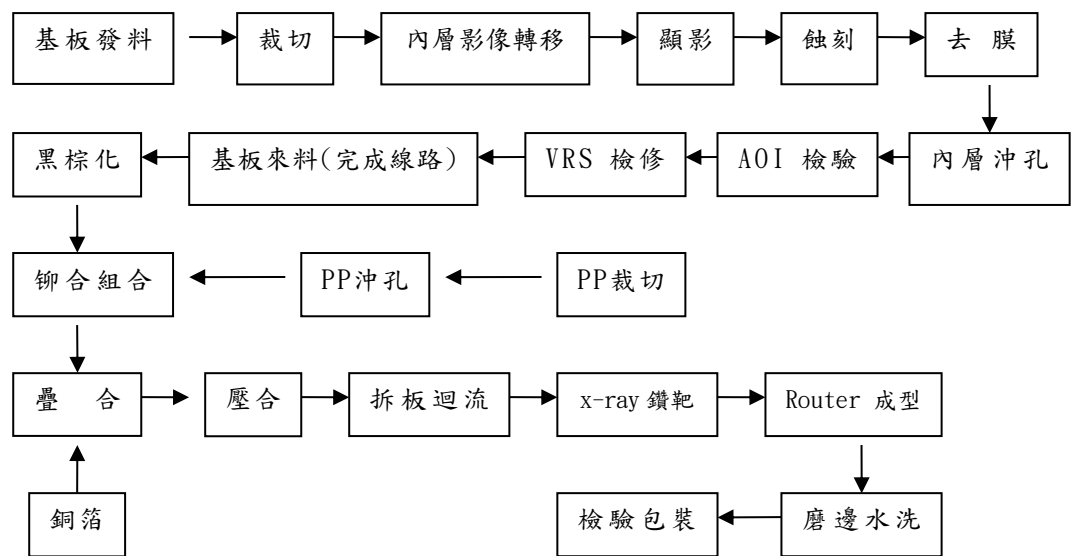
①玻璃纖維黏合片(PREPREG)製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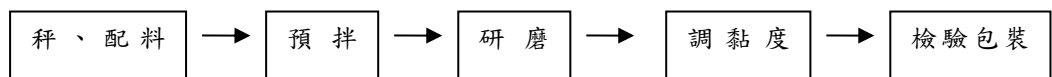
②銅箔基板製程：



③MASSLAM 代工製程：



④化學品製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化學品	雙邦、阿托、DIC	良好
銅箔基板	尚茂、宏泰、聯茂	良好
玻布	南亞、勝鵬、橡樹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如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B308	34,971	13	無	A020	37,104	18	無
2	A002	32,101	12	無	B403	33,653	16	無
3	B403	30,231	11	無	B308	23,417	11	無
-	其他	179,013	64	-	其他	115,704	55	-
	進貨淨額	276,316	100		進貨淨額	209,878	100	

說明：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之資料，故不揭露。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因最近一年度產能減少影響，111 年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之廠商為 A020, B403, B308 三家。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欣興電子(股)公司	152,947	25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欣興電子(股)公司	92,103	23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2	T001	73,621	12	無	-	-	-	-
-	其他	391,750	63	-	其他	311,241	73	-
	銷貨淨額	618,318	100		銷貨淨額	403,344	100	

說明：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之資料，故不揭露。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因欣興電子(股)公司 PCB 產品營收及產能減少，所以本公司相對欣興電子(股)公司銷貨淨額減少。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PNL、SHT、KG 及 M；仟；新台幣仟元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代工收入		5,280	1,815	234,530	5,280	658	151,593
銅箔基板		1,470	897	149,599	1,470	585	140,824
精密化學品		2,704	457	103,797	2,704	303	77,346
黏合片		7,141	490	54,996	7,141	659	74,805
合計		16,595	3,658	542,921	16,595	2,205	444,568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PNL、SHT、KG 及 M；仟；新台幣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代工收入		1,982	346,850	-	-	668	167,021	-	-
銅箔基板		141	74,823	551	82,637	152	93,052	436	59,682
精密化學品		134	52,471	71	32,426	93	36,639	56	21,551
黏合片		12	4,369	94	24,743	10	3,590	80	21,761
其他		-	-	-	-	-	49	-	-
合計		2,269	478,513	716	139,805	923	300,350	573	102,994

三、從業員工資料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 3 月 27 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員工	139	131	127
	間接員工	100	92	93
	合 計	239	223	220
平 均 年 歲		41.46	43.54	43.99
平均服務年資		8.53	10.35	10.46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士	0.84	0.90	0.91
	碩 士	4.18	4.48	4.55
	大 專	39.75	38.57	39.09
	高 中	20.08	20.18	21.82
	高中以下	35.15	35.87	33.64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1) 本公司主要從事銅箔基板、黏合片、複合材料及高分子化學材料之加工及製造，依法令規定，申領設置許可證。

廠別	許可證名稱	證 號	有限期限
蘆竹廠	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桃市環排許字第 H1356-09 號	115.08.17
蘆竹廠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	府環空字第 1090121402 號	114.05.17
蘆竹廠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	府環空字第 1100297459 號	115.11.14
蘆竹廠	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	H09205120002	115.05.26
蘆竹廠	毒性化學物質登記文件	桃園市毒登字第 000075 號	116.07.29
蘆竹廠	毒性化學物質核可文件	桃園市毒核字第 000357 號	115.12.31
楊梅廠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	府環空字第 1120095959 號	117.07.04
楊梅廠	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	H09206050004	114.06.22
楊梅廠	毒性化學物質登記文件	桃園市毒登字第 000074 號	114.09.06
楊梅廠	毒性化學物質核可文件	桃園市毒核字第 000356 號	114.02.04

(2) 本公司遵循法令規定均按時繳納相關防治費用並設置環保專責單位人員

廠別	類別	人數	級別
蘆竹廠	廢水處理專責人員	1	甲級
蘆竹廠	空氣污染防制專責人員	1	甲級
蘆竹廠	廢棄物專業技術人員人員	1	甲級
蘆竹廠	毒性化學物質專業技術人員	1	甲級
楊梅廠	空氣污染防制專責人員	1	乙級
楊梅廠	廢棄物專業技術人員人員	1	乙級
楊梅廠	毒性化學物質專業技術人員	2	乙級

2. 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加強工作場所環境維護，均依環保法令裝設污染防治設備。
3.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
本公司自從事之生產過程，並未有產生重大污染情形，亦未曾發生重大污染糾紛事，故不適用。
4.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5. 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

五、勞資關係

1. 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重視每一位員工，除了提供良好工作環境外，並重視員工福利及提供學習成長空間。在員工福利措施方面，除依規定加入健、勞保外，並依法組織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勞資會議，每三個月定期舉行會議，並每月提撥福利金，以推行各項福利政策，建立完善之福利制度。透過勞資會議之召開，開啟勞資雙方溝通管道，以促進勞資關係和諧並凝聚員工向心力。在員工教育訓練方面，本公司特別成立隸屬總經理之專責單位規劃員工教育訓練課程，透過訓練課程及參與講座提昇員工素質並改善企業體質。

(1)主要福利措施如下：

- ①依績效考核結果分發年終獎金、績效獎金及分紅。
- ②員工認股。
- ③員工提案獎金。
- ④三節禮金/禮品、生日禮金/禮品、結婚禮金、生育津貼、住院慰問金之補助。
- ⑤週休二日。
- ⑥享有特別休假、產假、流產假、陪產假、女性同仁生理假、育嬰假。
- ⑦享有勞、健、團保及眷屬團保並提供健康檢查。
- ⑧開放的溝通管道與晉升機會。

(2)員工進修、訓練及實施情形：

- ①員工進修補助。
- ②行政部門專責規劃員工教育訓練。

(3)退休制度：

本公司原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每月按給付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後因「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同時訂立有勞工退休辦法，凡受僱於本公司從事工作獲致工資者，均適用勞工退休辦法辦理。

(4)勞資間之協議：

本公司重視員工意見反應，定期召開勞資會議、設置「意見箱」..等，強化勞雇雙方意見溝通管道。資方借以宣導公司管理制度、福利政策，員工亦從而了解或表達對公司管理制度、主管領導、福利制度及工作環境之意見。故至目前勞資關係和諧，並無發生過重大之勞資糾紛。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 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111 年度無。

(2) 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0 月 24 日之正常工作時間之原領薪資，抵充前為 1,176,000 元，依據台灣桃園地方法院民事 110 年 9 月 30 日判決，108 年度重勞訴字第 14 號，應給付新台幣 415,309 元及自 108 年 9 月 26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週年利率 5% 計算之利息，並補提繳勞工退休金 71,874 至勞工退休金專戶。惟該員工不服此一判決，提起上訴。本公司業已委任律師處理本案，目前尚在高等法院審理中。

(3) 因應措施：員工離職申請需本人親辦，如本人未前來辦理，採曠職解雇處理。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述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資管課為資安專責單位，資管課主管負責統籌並制定資訊系統管理維護作業程序，改善資訊系統作業程序、安全管理等，宣導資訊安全訊息、加強同仁資安觀念。由稽核室每年就內部控制制度—電腦化資訊處理，進行資訊安全查核，評估公司資訊作業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2. 資通安全政策

落實日常營運、確保資通訊服務、資訊安全訊息宣導、確保資通訊安全。

3. 具體管理方案

3.1 資料存取控制

3.1.1 人員初次使用系統、網路資料需權責主管核可。

3.1.2 人員系統登入及網路資料存取，需個人帳號密碼輸入。

3.2 檔案及設備安全

3.2.1 機房設備連接不斷電系統。

3.2.2 機房設置防範災害設施。

3.2.3 檔案及程式等相關定期備份。

3.2.4 防毒軟體自動掃描。

3.3 系統復原及測試程序

3.3.1 訂定系統復原計畫。

3.3.2 定期檢討及演練。

3.4 資通安全檢查

3.4.1 防火牆定期檢測。

3.4.2 防毒軟體定期檢測。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不定期以時事作為資通安全範例宣導，適當編列預算強化資通安全管理及防護。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廠租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6.07.01~ 115.06.30	廠房租金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流動資產		1,330,809	876,914	826,075	1,183,535	778,4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0,498	234,144	213,640	215,311	205,544
無形資產		3,177	1,736	1,588	1,652	829
其他資產		120,403	547,325	536,013	294,848	612,075
資產總額		1,694,887	1,660,119	1,577,316	1,695,346	1,596,90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98,868	208,829	183,945	249,338	281,645
	分配後	—	—	—	232,586	—
非流動負債		1,538	61,912	52,036	61,544	51,86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00,406	270,741	235,981	310,882	333,507
	分配後	—	—	—	294,130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317,445	1,291,782	1,245,461	1,299,522	1,189,629
股本		1,236,686	1,175,486	1,175,486	1,175,486	1,175,486
資本公積	分配前	112,275	167,576	151,828	114,157	106,339
	分配後	—	—	—	106,339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8,877	-15,748	-38,262	11,036	-140,019
	分配後	—	—	—	2,102	—
其他權益		-17,140	-18,678	-13,708	28,726	77,706
庫藏股票		-33,253	-16,854	-29,883	-29,883	-29,883
非控制權益		77,036	97,596	95,874	84,942	73,76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94,481	1,389,378	1,484,229	1,384,464	1,263,398
	分配後	—	—	—	1,367,712	—

註1：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虧損撥補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不適用。

(2).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流動資產		646,055	628,598	585,891	582,792	426,0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6,053	231,192	211,801	214,830	204,743
無形資產		3,177	1,736	1,588	1,652	829
其他資產		610,453	670,088	652,719	701,640	714,716
資產總額		1,495,738	1,531,614	1,451,999	1,500,914	1,346,31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76,755	182,507	158,650	162,832	127,619
	分配後	—	—	—	146,080	—
非流動負債		1,538	57,325	47,888	38,560	29,06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8,293	239,832	206,538	201,392	156,683
	分配後	—	—	—	184,640	—
股本		1,236,686	1,175,486	1,175,486	1,175,486	1,175,486
資本公積	分配前	112,275	167,576	151,828	114,157	106,339
	分配後	—	—	—	106,339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8,877	-15,748	-38,262	11,036	-140,019
	分配後	—	—	—	2,102	—
其他權益		-17,140	-18,678	-13,708	28,726	77,706
庫藏股票		-33,253	-16,854	-29,883	-29,883	-29,883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17,445	1,291,782	1,245,461	1,299,522	1,189,629
	分配後	—	—	—	1,282,770	—

註1：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虧損撥補未經股東會決議。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不適用。。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1).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658,435	569,670	544,493	618,318	403,344
營業毛利	75,229	50,252	59,095	114,156	-12,100
營業損益	-24,255	-44,141	-28,863	7,118	-121,15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688	-2,162	-14,214	8,280	-31,596
稅前淨利	-12,567	-46,303	-43,077	15,398	-152,75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7,502	-45,195	-42,684	16,152	-156,178
停業單位損失	-673	—	—	—	—
本期淨利(損)	-8,175	-45,195	-42,684	16,152	-156,17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9,845	-4,755	7,670	39,804	51,86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020	-49,950	-35,014	55,956	-104,314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5,356	-40,722	-41,442	20,479	-142,63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2,819	-4,473	-1,242	-4,327	-13,54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5,155	-41,644	-33,292	61,159	-93,14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2,865	-8,306	-1,722	-5,203	-11,173
每股盈餘	-0.04	-0.35	-0.37	0.18	-1.28

註1：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不適用。

(2).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650,309	550,522	551,540	608,606	385,999
營業毛利	64,096	40,269	59,296	105,932	-23,391
營業損益	-8,048	-27,804	-11,480	31,517	-82,86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536	-14,288	-30,388	-11,816	-56,353
稅前淨利	-10,584	-42,092	-41,868	19,701	-139,22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5,356	-40,722	-41,442	20,479	-142,63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5,356	-40,722	-41,442	20,479	-142,6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9,799	-922	8,150	40,680	49,4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155	-41,644	-33,292	61,159	-93,141
每股盈餘	-0.04	-0.35	-0.37	0.18	-1.28

註1：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不適用。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7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王國華	無保留意見
10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王國華	無保留意見
10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王國華	無保留意見
11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王國華	無保留意見
11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林雅慧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分析項目 (註 3)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7.72	16.31	14.96	18.34	20.8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80.47	619.83	652.21	671.59	639.8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445.28	419.92	449.09	474.67	276.40
	速動比率	270.67	384.39	408.37	442.10	254.85
	利息保障倍數	-2.82	-5.22	-15.70	7.86	-83.5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2.20	2.18	2.27	2.45	1.93
	平均收現日數	165.9	167.43	160.79	148.98	189.12
	存貨週轉率 (次)	5.01	5.09	5.36	5.55	5.03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5.38	5.67	6.47	7.20	6.42
	平均銷貨日數	72.85	71.71	68.10	65.77	72.5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60	2.40	2.43	2.88	1.92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37	0.34	0.34	0.38	0.2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0.30	-2.34	-2.51	1.10	-9.40
	股東權益報酬率 (%)	-0.55	-3.25	-3.13	1.19	-11.8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1.07	-3.94	-3.66	1.31	-12.99
	純益率 (%)	-1.24	-7.93	-7.84	2.61	-38.72
	每股盈餘 (元)	-0.04	-0.35	-0.37	0.18	-1.2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2.30	39.54	29.90	6.36	26.9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06.90	128.90	137.97	112.03	134.15
	現金再投資比率 (%)	3.01	4.26	2.95	0.70	3.2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7.43	-4.01	-5.92	30.25	-0.67
	財務槓桿度	0.88	0.86	0.92	1.46	0.99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流動比率減少：主係 111 年營收大幅下滑，故應收票據及帳款隨之減少所致。
2. 速動比率減少：主係 111 年營收大幅下滑，故應收票據及帳款隨之減少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係 111 年本期轉盈為虧所致。
4. 應收款項週轉率減少：主係 111 年營收大幅下滑，故期末應收票據及帳款隨之減少，且因期初應收帳款較高造成應收帳款週轉率減少。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主係 111 年營收大幅下滑所致。
6. 總資產週轉率減少：主係 111 年營收大幅下滑所致。
7. 資產報酬率減少：主係 111 年轉盈為虧所致。
8. 股東權益報酬率減少：主係 111 年轉盈為虧所致。
9. 佔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減少：主係 111 年轉盈為虧所致。
10. 純益率減少：主係 111 年轉盈為虧所致。
11. 每股盈餘(元)減少：主係 111 年轉盈為虧所致。
12.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係 111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1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係 111 年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14.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 111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15. 營運槓桿度比率減少：主係 111 年本期轉盈為虧所致。
16. 財務槓桿度比率減少：主係 111 年本期轉盈為虧所致。

(2). 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分析項目 (註3)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1.92	15.66	14.22	13.42	11.6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58.77	583.54	610.64	622.86	595.2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65.51	344.42	369.30	357.91	333.82
	速動比率	320.90	313.97	339.66	324.18	295.93
	利息保障倍數	-	-13.29	-15.58	10.13	-78.8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2.58	2.46	2.86	2.96	2.21
	平均收現日數	141.27	148.44	127.41	123.29	165.01
	存貨週轉率 (次)	5.99	5.86	6.71	7.16	6.26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5.41	5.57	6.56	7.18	6.32
	平均銷貨日數	60.93	62.29	54.40	50.98	58.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75	2.38	2.60	2.83	1.89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43	0.36	0.38	0.41	0.2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0.34	-2.53	-2.64	1.50	-9.9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0.39	-3.12	-3.27	1.61	-11.4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0.86	-3.58	-3.56	1.68	-11.84
	純益率 (%)	-0.82	-7.40	-7.51	3.36	-36.95
	每股盈餘 (元)	-0.04	-0.35	-0.37	0.18	-1.2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41.01	45.47	32.58	13.24	62.8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83.67	81.57	66.69	97.48	89.4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3.39	3.80	2.47	1.00	3.1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3.12	-6.18	-16.39	6.88	-0.90
	財務槓桿度	1.00	0.90	0.82	1.07	0.98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係 111 年本期轉盈為虧所致。
2. 應收款項週轉率減少：主係 111 年營收大幅下滑，故期末應收票據及帳款隨之減少，且因期初應收款項較高，故造成應收款項周轉率減少。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減少：主係 111 年營收大幅下滑所致。
4. 總資產週轉率減少：主係 111 年營收大幅下滑所致。
5. 股東權益報酬率減少：主係 111 年營收大幅下滑所致。
6. 稅前純益率減少：主係 111 年轉盈為虧所致。
7. 純益率減少：主係 111 年轉盈為虧所致。
8. 每股盈餘減少：主係 111 年轉盈為虧所致。
9.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係 111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10.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 111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11. 營運槓桿度比率減少：主係 111 年轉盈為虧所致。

註1：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不適用。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案，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文川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二 月 二 十 一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長明



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2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3445 號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查核意見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聯致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致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致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致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聯致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查核

事項說明

約當現金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六)；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一)。聯致集團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為新台幣 554,935 仟元。

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項目為高流動性資產，存有先天性之風險，且帳戶性質及用途多元。考量前揭相關風險，且聯致集團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占總資產比例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聯致集團現金及約當現金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函證銀行帳戶及與金融機構之特殊約定，確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存在及權利義務。
2. 測試銀行調節表計算正確性並檢查不尋常之調節項目。
3. 往來頻繁銀行帳戶執行鉅額測試查核程序，包括瞭解銀行帳戶用途及檢視相關憑證，評估為營業所需且未有重大或非尋常交易。
4. 了解銀行存款地區性金融機構並評估該等金融機構信用評等狀況，並擴大企業外部信用資訊管道，多方蒐集驗證相關科目餘額及是否完整揭露資產質押情形。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九)金融資產減損；應收票據及帳款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聯致集團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為新台幣 140,322 仟元(其中已扣除備抵損失計新台幣 641 仟元)。

聯致集團之應收票據及帳款係依歷史經驗、前瞻性資訊及其他已知原因或已存在之客觀證據估計可能發生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並於應收票據及帳款評估可能無法收回當期列為應收票

據及帳款之減項，且聯致集團定期檢視其損失估計之合理性。因備抵損失之評估常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各項產業景氣指標或期後帳款收回之可能性據以估計提列金額，考量聯致集團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備抵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聯致集團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會計原則之規定與對聯致集團營運及客戶授信標準信用品質之瞭解，評估其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客戶授信標準信用品質所作之群組分類及帳齡分析之合理性。
2. 藉由準備矩陣為基礎評估管理階層所估計備抵損失之合理性。
3. 執行期後收款測試，確認其帳款收回可能性，以評估備抵損失提列之合理性。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投資性不動產評價及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及四(十八)；投資性不動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投資性不動產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聯致集團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投資性不動產帳面價值為新台幣 308,106 仟元。

聯致集團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另取得專家評價報告，據以評估該投資性不動產是否減損。考量投資性不動產減損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聯致集團投資性不動產減損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公司資產減損評估程序及會計政策係符合會計原則。
2. 取得公司採用之評價專家報告，評估專家之獨立性、專業性及客觀性。
3. 取得評價模式中市場比較法估價所使用之比較標的與調整因素合理性。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致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致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致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致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致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

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致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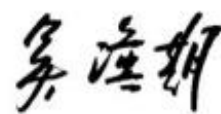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致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漢期

會計師

林雅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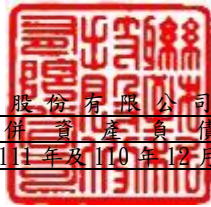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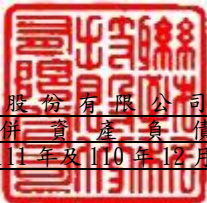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54,935	35	\$	508,649	3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30,709	2		49,476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76,970	5		152,561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32,643	2		49,031	3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22,516	1		21,177	1
130X	存貨	六(四)		53,030	3		66,846	4
1410	預付款項			7,403	1		14,365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十)		-	-		321,422	1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51	-		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78,457	49		1,183,535	7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174,824	11		158,145	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205,544	13		215,311	13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34,557	2		46,270	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		308,106	19		-	-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829	-		1,65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46,349	3		49,019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一)及八		48,239	3		41,414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818,448	51		511,811	30
1XXX	資產總計		\$	1,596,905	100	\$	1,695,346	100

(續次頁)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59,772	4	\$ 69,734	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及七	127,656	8	84,896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七	94,217	6	94,708	6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81,645</u>	<u>18</u>	<u>249,338</u>	<u>15</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2,429	-	1,687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一)及七	49,433	3	59,857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51,862</u>	<u>3</u>	<u>61,544</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333,507</u>	<u>21</u>	<u>310,882</u>	<u>18</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1,175,486	73	1,175,486	69	
資本公積 六(十五)							
3200	資本公積		106,339	7	114,157	7	
保留盈餘 六(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04	-	-	-	
3350	(待彌補虧損)未分配盈餘	(141,123)	(9)	11,036	1	
其他權益 六(十七)							
3400	其他權益		77,706	5	28,726	2	
庫藏股票 六(十四)							
3500	庫藏股票	(29,883)	(2)	29,883)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189,629</u>	<u>74</u>	<u>1,299,522</u>	<u>77</u>	
36XX	非控制權益		<u>73,769</u>	<u>5</u>	<u>84,942</u>	<u>5</u>	
3XXX	權益總計		<u>1,263,398</u>	<u>79</u>	<u>1,384,464</u>	<u>82</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596,905</u>	<u>100</u>	<u>\$ 1,695,346</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長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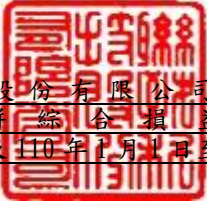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福龍



會計主管：蘇連芳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金	年 額	度 %	110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403,344	100	\$	618,31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四) (二十五)	(415,444)	(103)	(504,162)	(82)
5900 營業(毛損)毛利		(12,100)	(3)		114,156		18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 (二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7,474)	(9)	(44,675)	(7)
6200 管理費用		(45,594)	(12)	(46,523)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801)	(4)	(17,228)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873	-		53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8,996)	(25)	(107,896)	(17)
營業淨(損)利		(111,096)	(28)		6,260		1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十九)及七	(10,060)	(2)		858		-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121,156)	(30)		7,118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3,615	1		1,058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16,632	4		15,354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及七	(50,036)	(12)	(5,887)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及七	(1,807)	(1)	(2,24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1,596)	(8)		8,280		2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152,752)	(38)		15,398		3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六)	(3,426)	(1)		754		-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156,178)	(39)	\$	16,152		3

(續次頁)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金	年 額	度 %	110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6,281	1	(\$	1,754)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二)		18,482	5		48,860	8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4,763	6		47,106	7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27,101	7		7,302)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27,101	7		7,302)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1,864	13	\$	39,804	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4,314)	(26)	\$	55,956	9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42,632)	(36)	\$	20,479	4
8620	非控制權益		(13,546)	(3)	(4,327)	(1)
			(\$	156,178)	(39)	\$	16,152	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93,141)	(23)	\$	61,159	10
8720	非控制權益		(11,173)	(3)	(5,203)	(1)
			(\$	104,314)	(26)	\$	55,956	9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9750	本期淨(損)利	六(二十七)	(\$	1.28)		\$	0.18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9850	本期淨(損)利	六(二十七)	(\$	1.28)		\$	0.1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長明



經理人：陳福龍



會計主管：蘇連芳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庫藏股交	資本公積-股票易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之差	資本公積-認列有權權益變動	保留盈餘	盈餘	其他	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10 年 度															
110年1月1日餘額		\$ 1,175,486	\$ 88,397	\$ 33,371	\$ 27,354	\$ 2,706	\$ -	(\$ 38,262)	(\$ 2,534)	(\$ 11,174)	(\$29,883)	\$ 1,245,461	\$ 95,874	\$ 1,341,335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	-	20,479	-	-	-	20,479	(4,327)	16,15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七)	-	-	-	-	-	-	(1,754)	(6,426)	48,860	-	40,680	(876)	39,80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8,725	(6,426)	48,860	-	61,159	(5,203)	55,956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五)	-	(38,262)	-	-	-	-	38,262	-	-	-	-	-	-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異		-	-	-	591	-	-	-	-	-	-	591	-	59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二)	-	-	-	-	-	-	(7,689)	-	-	-	(7,689)	-	(7,689)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	-	-	(5,729)	(5,729)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175,486	\$ 50,135	\$ 33,371	\$ 27,945	\$ 2,706	\$ -	\$ 11,036	(\$ 8,960)	\$ 37,686	(\$29,883)	\$ 1,299,522	\$ 84,942	\$ 1,384,464	
111 年 度															
111年1月1日餘額		\$ 1,175,486	\$ 50,135	\$ 33,371	\$ 27,945	\$ 2,706	\$ -	\$ 11,036	(\$ 8,960)	\$ 37,686	(\$29,883)	\$ 1,299,522	\$ 84,942	\$ 1,384,464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	-	(142,632)	-	-	-	(142,632)	(13,546)	(156,17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七)	-	-	-	-	-	-	6,281	24,728	18,482	-	49,491	2,373	51,86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36,351)	24,728	18,482	-	(93,141)	(11,173)	(104,314)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六(十六)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104	(1,104)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8,934)	-	-	-	(8,934)	-	(8,934)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六(十六)	-	(7,818)	-	-	-	-	-	-	-	-	(7,818)	-	(7,81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二)	-	-	-	-	-	-	(5,770)	-	5,770	-	-	-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175,486	\$ 42,317	\$ 33,371	\$ 27,945	\$ 2,706	\$ 1,104	(\$141,123)	\$ 15,768	\$ 61,938	(\$29,883)	\$ 1,189,629	\$ 73,769	\$ 1,263,39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長明




經理人：陳福龍



會計主管：蘇連芳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152,752)	\$ 15,39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十二(二)	(873)	(530)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六(二十四)	48,093	47,375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六(二十四)	11,753	11,857
攤銷費用	六(二十四)	2,014	2,125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六(六)(二十三)	1,807	2,245
利息收入	六(二十)	(3,615)	(1,058)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一)	(14,367)	(4,55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二)	(4)	41
賠償損失迴轉收入	六(二十二)及七	-	(8,110)
和解金損失	六(二十二)	66,273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9,364	(11,384)
應收帳款		76,851	(46,24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390	6,267
其他應收款		(1,296)	(903)
存貨		13,816	(4,749)
預付款項		7,167	(1,675)
其他流動資產		(243)	17
其他非流動資產		35	7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9,962)	(639)
其他應付款		(19,927)	5,701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830)	89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9,694	12,147
收取之利息		3,524	1,123
收取之股利		14,367	4,555
退還之所得稅		19	351
利息支付數		(1,807)	(2,24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5,797</u>	<u>15,931</u>

(續次頁)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七		
資產價款		\$ -	\$ 8,81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清算價款		1,803	-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價款		-	(52,000)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款		-	(5,13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26,654)	(27,47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00	1,126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7	(213)
受限制資產增加		(84)	(21,792)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增加		63	21,771
無形資產增加	六(九)	(1,191)	(2,348)
預付設備款增加		(190)	-
預收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七	-	59,11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5,646)</u>	<u>(18,14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減少		-	(3,520)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九)	(11,633)	(11,312)
支付現金股利	六(十六)	(16,75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8,385)</u>	<u>(14,832)</u>
匯率影響數		24,520	(5,36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6,286	(22,40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08,649	531,05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54,935</u>	<u>\$ 508,649</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長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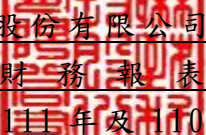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福龍



會計主管：蘇連芳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1年及110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成立於民國 87 年 9 月，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印刷電路板相關產品代工、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員工人數為 224 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名 稱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公司	Willy Holding Limited (Willy)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AMC MATERIALS Limited (AMCML)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鈺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鈺順)	其他化學 製品零售 業	41.67	41.67	註1
Willy	AMC Holding Limited (AMC)	投資業務	89.98	89.98	註2
AMC	蘇州聯致科技有 限公司(蘇州聯致)	電子材料 零售業	90.00	90.00	註3
AMCML	東莞市聯致電子 科技有限公司 (東莞聯致)	電子材料 零售業	100.00	100.00	

註 1：本集團為拓展業務，與第三方共同設立鈺順，投入資金\$25,000，並取得 41.67%股權，該轉投資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8 日經核准設立。因本集團具有主導其攸關活動之既存權益，經判斷對其具有控制力，故視為子公司。

註 2：Willy 於民國 110 年 9 月 15 日取得 AMC 1.47%股權，因未影響其控制力，取得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異金額認列於資本公積項下。

註 3:(1)原於民國 107 年處分蘇州聯致股權事宜，因延宕三年始終未竟完成相關股權轉讓交易，為加速活化蘇州聯致資產，經民國 110 年 10 月 1 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再給予委任人寬限期，並簽署由本集團編製之股權交易協議書，文中要求委任人須在一定期限內完成園區管委會招商局股權審批送審及將買賣價金匯至本集團指定之帳戶。惟後續因雙方協商破局，本集團遂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27 日委由律師發出宣告解除本股權交易與原交易文件全部解除效力之律師函，以中止對委任人處分股權之授權。原與委任人簽訂之股權轉讓框架協議中有約定雙方應盡之義務及違約責任，若 AMC 違約屬實，依據該協議，委任人得請求 AMC 給付違約金計人民幣 1,000 萬元及賠償委任人用於規劃、建設蘇州聯致所投入資金及協助解決其他事項所產生之全部費用。

(2)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16 日因應蘇州聯致營運變化調整，為

活化資產運用，經董事會核准決定出售蘇州聯致之土地使用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蘇州群策科技有限公司(簡稱「蘇州群策」)，其相關資產已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六、(十)說明。

- (3)上述(2)之原股權交易委任人之代理人(簡稱「代理人」)以蘇州聯致董事會之召集、決議程序有瑕疵，訴請蘇州工業園區人民法院(簡稱「園區法院」)撤銷該決議成立，蘇州聯致遭園區法院裁定於民國 111 年 1 月 30 日查封土地使用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於民國 111 年 4 月 18 日判決該董事會決議無效。本集團係於民國 111 年 2 月 28 日接獲園區法院裁定查封土地使用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後，因不符合 IFRS 5 有關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相關規定，故停止將該處分資產分類為待出售而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 (4)後續蘇州聯致以代理人之訴訟請求及保全申請已發生法律效力為由，已不存有查封相關標的之必要性，遂於民國 111 年 5 月 4 日向園區法院提出解除查封申請，並於民國 111 年 6 月 7 日接獲通知同意解除蘇州聯致名下土地使用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查封。蘇州聯致於上開財產解除查封後，遂於民國 111 年 9 月 20 日依中國公司法與公司章程規定補正董事會程序，重新召開董事會通過「公司土地廠房等不動產的活化方案」，決議將土地廠房轉讓予蘇州群策。惟因後續仍需待訟案處理進程始能決定轉讓日期，故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仍帳列投資性不動產。
- (5)本公司之子公司 AMC 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3 日與原股權交易委任人簽訂和解協議，除約定分期支付人民幣 1,550 萬元之和解金，並由蘇州聯致承擔連帶保證責任外，同時要求原告應撤回相關訴狀，並將其持有之蘇州聯致股權全數以原出售價格賣回予 AMC，及配合辦妥公司變更登記等相關事項。蘇州聯致已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8 日接獲園區法院准予原告撤訴之裁定書。上開和解金損失已於民國 111 年度全數估列入帳，請詳附註六、(十二)及六、(二十二)說明。

(6) 蘇州聯致原與蘇州群策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17 日簽訂之「工業用地及廠房轉讓合同」中約定原第二筆付款方式為透過當地政府審查後 10 日內，支付轉讓價款 80%，現為支付上述(5)之和解金，已於民國 112 年 2 月 9 日與蘇州群策簽訂補充合同，並修訂部分第二筆款項之支付時程為蘇州群策同意接到蘇州聯致提前付款通知後，將原第二筆轉讓價款(計人民幣 108,960 仟元)中之人民幣 1,000 萬元提前支付予蘇州聯致，其餘款項之付款時程不變，以協助本集團完成相關和解程序。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 \$73,769 及 \$84,942，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非控制權益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金額	持股百分比	說明
Willy	薩摩亞	\$ 53,067	19.02	\$ 62,498	19.02	

子公司彙總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AMC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82,073	\$ 495,069
非流動資產	330,244	21,771
流動負債	(151,839)	(82,840)
非流動負債	(22,799)	(22,423)
淨資產總額	\$ 337,679	\$ 411,577

綜合損益表

	AMC	
	111年度	110年度
本期淨損失	(\$ 94,484)	(\$ 8,446)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損益)	(21,630)	5,65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6,114)	(\$ 2,789)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4,754)	(\$ 212)

現金流量表

	AMC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3,196)	\$ 9,62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58,69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3,47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 之影響	16,666	(4,71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3,470	60,13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5,398	105,26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8,868	\$ 165,398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生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一)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三)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者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年~20年
機器設備	2年~10年
運輸設備	5年~9年
租賃改良	2年~10年
雜項設備	2年~20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六)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並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10~20 年。

(十七)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限 2 至 5 年，採平均法攤銷。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九)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金融資產及負債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

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四) 股本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五)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六) 收入認列

本集團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七)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對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事。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評估減損

本集團針對個別應收票據及帳款評估若有已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並評估未來帳款可回收性後，即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考量前瞻性資訊等各項指標後所評估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若未來前瞻性資訊等各項指標趨緩或下滑，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面金額為 \$140,322。

2. 投資性不動產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市場狀況以估計其公允價值，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會影響投資性不動產之減損評估。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價值為 \$308,106。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72	\$ 72
支票及活期存款	495,910	437,896
定期存款	58,917	65,335
約當現金-短期票券	25,272	30,194
	580,171	533,497
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5,236)	(24,848)
	\$ 554,935	\$ 508,649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 1.04%~4.25% 及 0.17%~0.38%，其中部分因無法任意動用或作為擔保，已依其性質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科目項下。
3.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商業本票，利率均為 0.21%。
4. 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興櫃公司股票	\$ 26,069	\$ 26,069
非上市、上櫃、興櫃公司股票	86,818	94,390
	112,887	120,459
調整評價	61,937	37,686
	\$ 174,824	\$ 158,145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74,824 及\$158,145。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因 UNIMAX C.P.I TECHNOLOGY CORP. 經董事會決議清算，退還股款計\$1,803，清算損失為\$5,770。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18,482	\$ 48,860
累積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5,770	\$ 7,689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74,824 及 \$158,145。

5.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6.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

7. 本集團投資權益工具之情形請詳附表二。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30,818	\$ 49,613
應收帳款	77,502	178,205
減：備抵損失	(641)	(25,781)
	<u>\$ 107,679</u>	<u>\$ 202,037</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 77,426	\$ 153,368
30天以內	-	20
31-60天	61	14
61-120天	15	-
超過120天以上	-	24,803
	<u>\$ 77,502</u>	<u>\$ 178,20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項餘額為 \$170,571。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款項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07,679 及 \$202,037。

4.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

(四) 存貨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1,796	(\$ 11,086)	\$ 20,710
在製品	6,509	(875)	5,634
製成品	33,803	(7,848)	25,955
商品	970	(239)	731
	<u>\$ 73,078</u>	<u>(\$ 20,048)</u>	<u>\$ 53,030</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0,888	(\$ 11,338)	\$ 29,550
在製品	7,689	(1,809)	5,880
製成品	41,563	(11,297)	30,266
商品	1,865	(715)	1,150
	<u>\$ 92,005</u>	<u>(\$ 25,159)</u>	<u>\$ 66,846</u>

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48,141	\$ 450,324
跌價損失及呆滯回升利益	(5,111)	(2,559)
報廢損失	10,516	15,005
其他營業成本	61,898	41,392
	<u>\$ 415,444</u>	<u>\$ 504,162</u>

1. 其他營業成本主係閒置產能等。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因存貨去化導致淨變現價值回升，致產生回升利益。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96,355	\$ 167,855	\$ 511,124	\$ 2,931	\$ 25,465	\$ 230,598	\$ -	\$ 1,034,328
累計折舊	-	(127,784)	(478,175)	(1,512)	(11,926)	(199,234)	-	(818,631)
累計減損	-	-	(386)	-	-	-	-	(386)
	<u>\$ 96,355</u>	<u>\$ 40,071</u>	<u>\$ 32,563</u>	<u>\$ 1,419</u>	<u>\$ 13,539</u>	<u>\$ 31,364</u>	<u>\$ -</u>	<u>\$ 215,311</u>
1月1日	\$ 96,355	\$ 40,071	\$ 32,563	\$ 1,419	\$ 13,539	\$ 31,364	\$ -	\$ 215,311
增添	-	1,454	6,419	-	3,885	9,133	124	21,015
處分淨額	-	-	-	-	-	(596)	-	(596)
折舊費用	-	(3,136)	(12,914)	(253)	(4,388)	(9,502)	-	(30,193)
淨兌換差額	-	-	-	1	-	6	-	7
12月31日	<u>\$ 96,355</u>	<u>\$ 38,389</u>	<u>\$ 26,068</u>	<u>\$ 1,167</u>	<u>\$ 13,036</u>	<u>\$ 30,405</u>	<u>\$ 124</u>	<u>\$ 205,544</u>
12月31日								
成本	\$ 96,355	\$ 169,169	\$ 506,800	\$ 2,931	\$ 29,221	\$ 230,892	\$ 124	\$ 1,035,492
累計折舊	-	(130,780)	(480,346)	(1,764)	(16,185)	(200,487)	-	(829,562)
累計減損	-	-	(386)	-	-	-	-	(386)
	<u>\$ 96,355</u>	<u>\$ 38,389</u>	<u>\$ 26,068</u>	<u>\$ 1,167</u>	<u>\$ 13,036</u>	<u>\$ 30,405</u>	<u>\$ 124</u>	<u>\$ 205,544</u>

110年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96,355	\$ 157,483	\$ 509,140	\$ 5,533	\$ 21,303	\$ 225,346	\$ 5,634	\$ 1,020,794
累計折舊	-	(126,801)	(472,358)	(4,572)	(11,323)	(191,714)	-	(806,768)
累計減損	-	-	(386)	-	-	-	-	(386)
	<u>\$ 96,355</u>	<u>\$ 30,682</u>	<u>\$ 36,396</u>	<u>\$ 961</u>	<u>\$ 9,980</u>	<u>\$ 33,632</u>	<u>\$ 5,634</u>	<u>\$ 213,640</u>
1月1日	\$ 96,355	\$ 30,682	\$ 36,396	\$ 961	\$ 9,980	\$ 33,632	\$ 5,634	\$ 213,640
增添	-	9,043	10,687	296	6,781	7,244	-	34,051
處分淨額	-	-	(424)	(743)	-	-	-	(1,167)
重分類	-	2,814	-	1,200	-	1,620	(5,634)	-
折舊費用	-	(2,468)	(14,096)	(291)	(3,220)	(11,128)	-	(31,203)
淨兌換差額	-	-	-	(4)	(2)	(4)	-	(10)
12月31日	<u>\$ 96,355</u>	<u>\$ 40,071</u>	<u>\$ 32,563</u>	<u>\$ 1,419</u>	<u>\$ 13,539</u>	<u>\$ 31,364</u>	<u>\$ -</u>	<u>\$ 215,311</u>
12月31日								
成本	\$ 96,355	\$ 167,855	\$ 511,124	\$ 2,931	\$ 25,465	\$ 230,598	\$ -	\$ 1,034,328
累計折舊	-	(127,784)	(478,175)	(1,512)	(11,926)	(199,234)	-	(818,631)
累計減損	-	-	(386)	-	-	-	-	(386)
	<u>\$ 96,355</u>	<u>\$ 40,071</u>	<u>\$ 32,563</u>	<u>\$ 1,419</u>	<u>\$ 13,539</u>	<u>\$ 31,364</u>	<u>\$ -</u>	<u>\$ 215,311</u>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工作區隔間及空調系統，分別按 20 年及 2~16 年提列折舊。

(六)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雜項設備及運輸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1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房屋	\$ 34,217	\$ 45,449
運輸設備	340	679
雜項設備	-	142
	<u>\$ 34,557</u>	<u>\$ 46,270</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房屋	\$ 11,271	\$ 11,175
運輸設備	340	340
雜項設備	142	342
	<u>\$ 11,753</u>	<u>\$ 11,857</u>

3.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0 及 \$4,255。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807	\$ 2,245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44	143

5.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13,584 及 \$13,700。

(七)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與機器設備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1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為保全出租資產之使用情況，通常會要求承租人不得將租賃資產用作借貸擔保。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 \$7,307 及 \$16,218 之租金收入，內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3.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4,215	\$ 990
超過1年但不超過3年	<u>2,108</u>	<u>-</u>
	<u>\$ 6,323</u>	<u>\$ 990</u>

(八) 投資性不動產

	<u>111年</u>	<u>110年</u>
1月1日	\$ -	\$ 423,104
成本	<u>-</u>	<u>(84,234)</u>
累計折舊	<u>\$ -</u>	<u>\$ 338,870</u>
1月1日	\$ -	\$ 338,870
重分類	321,422	(321,422)
本期新增	-	418
折舊費用	(17,900)	(16,172)
淨兌換差額	<u>4,584</u>	<u>(1,694)</u>
12月31日	<u>\$ 308,106</u>	<u>\$ -</u>
12月31日		
成本	\$ 427,316	\$ -
累計折舊	<u>(119,210)</u>	<u>-</u>
	<u>\$ 308,106</u>	<u>\$ -</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7,307</u>	<u>\$ 16,146</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17,900)</u>	<u>(\$ 16,172)</u>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528,816，係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用市場法，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

3.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16 日經董事會通過出售，原已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項下，後續因不符 IFRS 5 有關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相關規定，故本集團已將原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轉列投資性不動產項下，請詳附註四、(三)說明。

(九) 無形資產

	電腦設備	
	111年	110年
1月1日		
成本	\$ 21,420	\$ 19,231
累計攤銷	(19,768)	(17,643)
	<u>\$ 1,652</u>	<u>\$ 1,588</u>
1月1日	\$ 1,652	\$ 1,588
增添	1,191	2,189
攤銷費用	(2,014)	(2,125)
12月31日	<u>\$ 829</u>	<u>\$ 1,652</u>
12月31日		
成本	\$ 22,611	\$ 21,420
累計攤銷	(21,782)	(19,768)
	<u>\$ 829</u>	<u>\$ 1,652</u>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管理費用	<u>\$ 2,014</u>	<u>\$ 2,125</u>

(十)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原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16 日為因應活化蘇州聯致資產及改善其財務結構，經董事會核准出售蘇州聯致土地使用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後續因不符合 IFRS 5 有關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相關規定，故重新轉列至投資性不動產項下，請詳附註四、(三)及附註六、(八)說明。

1. 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資產：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05,946
土地使用權		15,476
	\$	<u>321,422</u>

2. 本集團持有之待出售非流動產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586,782，係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用市場法，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

(十一)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受限制活期存款(註)	\$ 22,138	\$ 21,771
淨確定福利資產	21,869	15,624
受限制定期存款	3,098	3,077
存出保證金	944	942
預付設備款	190	-
	<u>\$ 48,239</u>	<u>\$ 41,414</u>

註：本集團於辦理處分蘇州聯致股權事宜期間，因委任人為爭取繼續交易之可能，遂由代理人與蘇州聯致於民國 110 年 3 月以蘇州聯致之名義共同開立聯名帳戶，並自行匯入人民幣 500 萬元，惟該筆資金並非股權交易合同約定之款項。後續因股權交易已委由律師發出宣告解除本股權交易與原交易文件全部解除效力之律師函，並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3 日與委任人簽定和解協議，允諾退回該筆款項，惟因尚有和解程序待執行，且該筆資金本集團並無法任意動用且未來仍有退還義務，故依其性質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負債」科目項下。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訟案和解金(註)	\$ 68,275	\$ -
應付薪資	22,074	27,606
應付設備款	4,043	9,682
應付水電費	1,820	1,937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	3,753
其他	31,444	41,918
	<u>\$ 127,656</u>	<u>\$ 84,896</u>

註：蘇州聯致應付訟案和解金估列請詳附註四、(三)說明。

(十三)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1,656)	(\$ 24,50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3,525	40,128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21,869</u>	<u>\$ 15,624</u>

(3)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資產
111年			
1月1日餘額	(\$ 24,504)	\$ 40,128	\$ 15,624
當期服務成本	(153)	-	(153)
利息(費用)收入	(184)	301	117
	<u>(24,841)</u>	<u>40,429</u>	<u>15,58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 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 金額)	-	3,096	3,096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182	-	1,182
經驗調整	2,003	-	2,003
	<u>3,185</u>	<u>3,096</u>	<u>6,281</u>
12月31日餘額	<u>(\$ 21,656)</u>	<u>\$ 43,525</u>	<u>\$ 21,869</u>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資產
110年			
1月1日餘額	(\$ 22,002)	\$ 39,457	\$ 17,455
當期服務成本	(138)	-	(138)
利息(費用)收入	(77)	138	61
	(22,217)	39,595	17,37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 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 金額)	-	566	566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1,257)	-	(1,257)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954	-	954
經驗調整	(2,017)	-	(2,017)
	(2,320)	566	(1,754)
支付退休金	33	(33)	-
12月31日餘額	(\$ 24,504)	\$ 40,128	\$ 15,624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折現率	1.400%	0.7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250%	3.250%

民國111年及110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均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463	(\$ 478)	(\$ 456)	\$ 444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06	(\$ 627)	(\$ 596)	\$ 579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之變動則可能係屬連動。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之方法一致。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 本公司經桃園市政府勞動局桃勞條字第 1110031346 號函核准自民國 111 年 5 月起至民國 112 年 4 月止暫停提撥退休金。民國 108 年 1 月至 4 月依薪資 2% 提撥退休金準備存放於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

(7)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1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6,760
1-5年		11,763
5-10年		4,434
10年以上		742
	\$	<u>23,699</u>

2.(1) 本公司及鈺順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蘇州聯致及東莞聯致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其提撥比例為 15%，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 Willy、AMCHL 及 AMC 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且當地法令無強制要求之規定。

(4)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425 及 \$6,371。

(十四) 股本

1.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章程之額定及實收股本分別為 \$2,000,000 及 \$1,175,486，每股新台幣 10 元，分為 117,548 仟股。

2.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11年12月31日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5,870仟股	\$ 29,883
		110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5,870仟股	\$ 29,883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5) 本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預定買回股數計 5,870 仟股。截至民國 109 年 2 月 18 日止，本公司買回庫藏股已執行完畢。

(十五)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 5 月 13 日經股東會決議資本公積彌補公司虧損

\$38,262。

(十六)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捐；
 - (2) 彌補虧損；
 -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 (5) 其餘並得加計以前年度之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2. 依據公司章程有關股利政策之規定，基於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畫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盱衡本公司屬高科技之電子產業，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未來不乏擴充計劃及資金之需求，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最少為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1)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26 日經股東會通過 110 年度分派盈餘如下，另民國 110 年 5 月 13 日經股東決議通過不擬分派盈餘。上述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盈餘分派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104	
現金股利	8,934	\$ 0.08
	<u>\$ 10,038</u>	

另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26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7,818 發放現金，每股分配新台幣 0.07 元。

(2)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1 日經董事會提議因民國 111 年度為稅後淨損，故不擬分派盈餘。

6. 合併個體蘇州聯致及東莞聯致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外資企業依法繳納所得稅後之利潤應提取儲備基金、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儲備基金之提取比例不得低於稅後利潤之 10%，當累計提取金額達註冊資本之 50%時，可以不再提取。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之提取比例由企業自行決定。以往年度虧損未彌補前不得分配利潤。

(十七) 其他權益項目

	111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外幣換算
1月1日	\$ 37,686	(\$ 8,96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集團	18,482	-
外幣換算差異數-集團	-	24,728
評價調整轉至保留盈餘	5,770	-
12月31日	<u>\$ 61,938</u>	<u>(\$ 15,768)</u>

	110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外幣換算
1月1日	(\$ 11,174)	(\$ 2,53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集團	48,860	-
外幣換算差異數-集團	-	(6,426)
12月31日	<u>\$ 37,686</u>	<u>(\$ 8,960)</u>

(十八) 營業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地區別資訊如下：

111年度	台灣	亞洲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300,350</u>	<u>\$ 102,994</u>	<u>\$ 403,344</u>
收入認列時點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u>\$ 300,350</u>	<u>\$ 102,994</u>	<u>\$ 403,344</u>

110年度	台灣	亞洲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478,513	\$ 139,805	\$ 618,318
收入認列時點於某一時點 認列之收入	\$ 478,513	\$ 139,805	\$ 618,318

(十九)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11年度	110年度
服務收入	\$ 481	\$ 456
投資性不動產租金收入	7,307	16,146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17,900)	(16,172)
其他收益	52	428
	<u>(\$ 10,060)</u>	<u>\$ 858</u>

(二十)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3,525	\$ 992
其他利息收入	90	66
	<u>\$ 3,615</u>	<u>\$ 1,058</u>

(二十一)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股利收入	\$ 14,367	\$ 4,555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482	914
什項收入	1,783	9,885
	<u>\$ 16,632</u>	<u>\$ 15,354</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4	(\$ 41)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6,931	(5,005)
賠償損失	-	(75)
和解金損失(註)	(66,273)	-
什項支出	(698)	(766)
	<u>(\$ 50,036)</u>	<u>(\$ 5,887)</u>

註：民國 111 年度估列之蘇州聯致訟案和解金損失請詳附註四、(三)說

明。

(二十三) 財務成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利息費用	(\$ 1,807)	(\$ 2,245)

(二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140,812	\$ 173,6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含投資性不動產)	48,093	47,375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1,753	11,857
攤銷費用	2,014	2,125
	<u>\$ 202,672</u>	<u>\$ 234,974</u>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薪資費用	\$ 113,086	\$ 144,417
勞健保費用	15,326	15,668
退休金費用	6,461	6,448
其他用人費用	5,939	7,084
	<u>\$ 140,812</u>	<u>\$ 173,61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百分之八至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並得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因稅前虧損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另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3,518；另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為\$235，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u>14</u>	<u>21</u>
當期所得稅總額	14	21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 產生及迴轉	<u>3,412</u>	<u>(775)</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3,426</u>	<u>(\$ 754)</u>

2. 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稅前淨(損)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31,078	\$ 3,099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34,490	(3,87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u>14</u>	<u>21</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3,426</u>	<u>(\$ 754)</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u>111年</u>		
	<u>1月1日</u>	<u>認列於損益</u>	<u>12月31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4,253	(\$ 1,446)	\$ 2,807
備抵呆帳超限數	-	69	69
未實現銷貨毛利	1,359	(1,060)	299
未實現兌換損失	2,938	(2,938)	-
國外長期投資損失	38,670	2,814	41,484
其他	<u>1,799</u>	<u>(109)</u>	<u>1,690</u>
	<u>49,019</u>	<u>(2,670)</u>	<u>46,34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742)	(742)
其他	<u>(1,687)</u>	<u>-</u>	<u>(1,687)</u>
	<u>(1,687)</u>	<u>(742)</u>	<u>(2,429)</u>
	<u>\$ 47,332</u>	<u>(\$ 3,412)</u>	<u>\$ 43,920</u>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4,164	\$ 89	\$ 4,253
備抵呆帳超限數	24	(24)	-
未實現銷貨毛利	1,033	326	1,359
未實現兌換利益	3,119	(181)	2,938
國外長期投資損失	38,435	235	38,670
其他	1,469	330	1,799
	<u>48,244</u>	<u>775</u>	<u>49,019</u>
—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其他	(1,687)	-	(1,687)
	<u>\$ 46,557</u>	<u>\$ 775</u>	<u>\$ 47,332</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8	核定數	\$ 11,017	\$ 11,017	118
109	核定數	12,368	12,368	119
111	預估數	84,714	84,714	121
		<u>\$ 108,099</u>	<u>\$ 108,099</u>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8	核定數	\$ 11,970	\$ 11,970	118
109	申報數	13,576	13,576	119
		<u>\$ 25,546</u>	<u>\$ 25,546</u>	

5. 鈺順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6	核定數	\$ 3,745	\$ 3,745	116
107	核定數	2,626	2,626	117
108	核定數	4,648	4,648	118
109	核定數	4,315	4,315	119
110	申報數	4,352	4,352	120
111	預估數	3,189	3,189	121
		<u>\$ 22,875</u>	<u>\$ 22,875</u>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6	核定數	\$ 3,745	\$ 3,745	116
107	核定數	2,626	2,626	117
108	核定數	4,648	4,648	118
109	核定數	4,315	4,315	119
110	預估數	4,498	4,498	120
		<u>\$ 19,832</u>	<u>\$ 19,832</u>	

6. 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7	核定數	\$ 34,682	\$ 34,682	112
108	核定數	27,095	27,095	113
109	核定數	11,654	11,654	114
110	核定數	26,822	26,822	115
111	預計申報數	25,911	25,911	116
		<u>\$ 126,164</u>	<u>\$ 126,164</u>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年度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106	核定數	\$ 5,030	\$ 5,030	111
107	核定數	33,992	33,992	112
108	核定數	26,556	26,556	113
109	核定數	11,422	11,422	114
110	預計申報數	7,780	7,780	115
		<u>\$ 84,780</u>	<u>\$ 84,780</u>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088,523</u>	<u>\$ 1,017,709</u>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二十七) 每股(虧損)盈餘

	111年度		
	稅後金額	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即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u>(\$ 142,632)</u>	<u>111,678</u>	<u>(\$ 1.28)</u>
	110年度		
	稅後金額	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即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u>\$ 20,479</u>	<u>111,678</u>	<u>\$ 0.18</u>

若員工酬勞採發放股票之方式，對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對每股盈餘亦無重大影響。

(二十八)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投資性不動產)	\$ 21,015	\$ 34,469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9,682	2,68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4,043)	(9,682)
本期支付現金	<u>\$ 26,654</u>	<u>\$ 27,470</u>

(二十九)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u>租賃負債</u>	
	<u>111年</u>	<u>110年</u>
1月1日	\$ 49,036	\$ 56,094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1,633)	(11,312)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4,255
匯率變動之影響	40	(1)
12月31日	<u>\$ 37,443</u>	<u>\$ 49,036</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之關係</u>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欣興電子)	該公司為本公司之董事
群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興電子之子公司
聯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欣興電子之子公司
蘇州群策科技有限公司(蘇州群策)	欣興電子之子公司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興電子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興電子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欣鉅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為本公司之董事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商品銷售：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及其子公司-欣興電子	\$ 92,103	\$ 152,947
-其他	9,901	15,526
-其他關係人	9,667	18,300
	<u>\$ 111,671</u>	<u>\$ 186,773</u>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售價與銷貨部分與一般客戶售價尚無顯著差

異。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交易條件均為月結 120 天~165 天，另電匯則均為 120 天。

2. 應收帳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及其子公司-欣興電子	\$ 29,286	\$ 39,600
-其他	1,171	4,464
-其他關係人	<u>2,186</u>	<u>4,967</u>
	<u>\$ 32,643</u>	<u>\$ 49,031</u>

3. 其他應收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代為處理事項墊款及其他		
非屬銷售商品：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及其子公司-欣興電子	\$ 18,151	\$ 19,795
-蘇州群策	<u>2,912</u>	<u>-</u>
	<u>\$ 21,063</u>	<u>\$ 19,795</u>

4.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向欣興電子承租廠房及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3 年至 7.5 年，租金係按月支付。

(2) 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欣興電子	\$ 36,524	\$ 46,154

B. 利息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欣興電子	\$ 1,728	\$ 2,134

5. 其他應付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其他	\$ 5,225	\$ 5,453

上述其他應付款主係他公司代處理事項之墊款。

6. 其他流動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其他流動負債：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之子公司		
-蘇州群策	\$ 59,994	\$ 59,111

主係本集團民國 110 年 12 月 16 日與蘇州群策預收處分蘇州聯致土地使用權及該土地上之建物簽約款，相關交易請詳附註四、(三)說明。

7. 其他收益及費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其他收益及費損：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及其子公司-蘇州群策	\$ 2,399	\$ -
-欣興電子	481	947
-其他	-	8
	<u>\$ 2,880</u>	<u>\$ 955</u>

係支援關聯企業之服務收入及其他雜項收入。

8. 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因產品品質異常造成欣興電子損失，原依雙方協商可能之結果估列相關賠償損失計\$14,000。民國 110 年實際支付賠償款計\$5,890，迴轉原估列之損失計\$8,110，帳列其他收入。

9. 財產交易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11年度</u>	
	<u>處分價款</u>	<u>處分(損)益</u>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欣興電子	\$ 100	\$ 100

處分金融資產：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110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欣興電子	1,650,000	欣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8,811	(\$ 7,68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8,620	\$ 7,818
退職後福利	388	367
	<u>\$ 9,008</u>	<u>\$ 8,185</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其他非流動資產			
-定期存款	\$ 3,098	\$ 3,077	海關貨物稅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租賃需要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均為 \$7,532。
- (二)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已開立信用狀而尚未使用部分分別為日幣 0 仟元及日幣 2,512 仟元。
- (三)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因有離職員工向本公司求償有關職業災害賠償，一審判決本公司需支付該員工薪資新台幣 415 仟元，並提繳退休金新台幣 71 仟元至勞保局退休專戶，職業災害部分無須賠償，本公司已就一審判決賠償金額認列入帳，惟該員工不服此一判決，提起上訴。本公司已委任律師處理本案，目前尚在高等法院審理中。
- (四)有關本集團出售子公司蘇州聯致之土地使用權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等相關事宜，請詳附註四、(三)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之子公司 AMC 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3 日與原股權交易委任人簽定和解協議及後續法院之判決，請詳附註四、(三)說明。
2. 本公司之子公司蘇州聯致於民國 112 年 2 月 9 日與蘇州群策簽訂工業用地及廠房轉讓合同之補充合同，請詳附註四、(三)說明。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借款總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資本總額為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之策略係維持與民國 110 年度相同。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	\$ -
總權益	\$ 1,263,398	\$ 1,384,464
負債資本比率	0.0%	0.0%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說明。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管理當局為能有效控管各種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以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係經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主要外匯交易為外銷應收帳款之美金、人民幣及國外採購應付帳款之美金。為因應匯兌風險，本公司持續密切注意匯率波動資訊，以充分掌握匯率走勢，適時依據匯率價格調整外幣資產與負債部位或運用遠期外匯等金融商品工具，以達到規避匯率變動風險目的。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358		30.70	\$	103,091
人民幣：新台幣		19,575		4.40		86,13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1,900		6.97		58,330
人民幣：美金		15,500		0.14		68,200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040		27.67	\$	250,137
人民幣：新台幣		14,896		4.34		64,64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3,600		6.37		99,612

-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彙總利益及損失分別為\$16,931 及(\$5,005)。
-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31	\$ -
人民幣：新台幣	1%		86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1%		583	-
人民幣：美金	1%		682	-
		1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501	\$ -
人民幣：新台幣	1%		646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1%		996	-

價格風險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興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1,748 及\$1,581。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徵信及評估信用風險。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的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未逾期</u>	<u>逾期1-30天</u>	<u>逾期31-60天</u>
預期損失率	0.45%	-	11.48%
帳面價值總額	\$ 140,887	\$ -	\$ 61
備抵損失	631	-	7

<u>111年12月31日</u>	<u>逾期61-90天</u>	<u>逾期90天以上</u>	<u>合計</u>
預期損失率	20.00%	-	
帳面價值總額	\$ 15	\$ -	\$ 140,963
備抵損失	3	-	641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預期損失率	0.39%	5.00%	7.14%
帳面價值總額	\$ 252,012	\$ 20	\$ 14
備抵損失	976	1	1

110年12月31日	逾期61-90天	逾期90天以上	合計
預期損失率	-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	\$ 24,803	\$ 276,849
備抵損失	-	24,803	25,781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25,781
減損迴轉	(873)
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24,750)
匯率影響數	483
12月31日	\$ 641

	110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26,440
減損迴轉	(530)
匯率影響數	(129)
12月31日	\$ 25,781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本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本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以使本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本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及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動用之借款額度均為\$100,000。
- C. 本公司投資之興櫃公司股票及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D.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u>1年內</u>	<u>1至3年內</u>	<u>3年以上</u>
租賃負債	\$ 12,135	\$ 22,415	\$ 5,604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u>1年內</u>	<u>1至3年內</u>	<u>3年以上</u>
租賃負債	\$ 13,406	\$ 23,334	\$ 16,811

除上列所述者外，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之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興櫃股票投資皆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八)說明。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58,957	\$ 115,867	\$ 174,824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復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74,005	\$ 84,140	\$ 158,145

5.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二及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投資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係採用市場法之評價技術，以市場上最近相同或類似交易之價格作為可觀察輸入值，推算處分群組之公允價值。
- (2) 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6.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7. 下表列示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1年	110年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1月1日	\$ 84,140	\$ 38,34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33,530	10,297
本期購買	-	52,000
本期處分	(1,803)	(16,500)
12月31日	\$ 115,867	\$ 84,140

8.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9.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投資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10.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u>	<u>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u>
	<u>公允價值</u>	<u>評價技術</u>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2,803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企 業價值對稅前息 前折舊攤提前利 益比乘數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 愈高，公允價值愈 高；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及少數股權折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 低；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10,800	淨資產價值 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淨資產價值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市場流通性折價越 高，公允價值越低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102,264	現金流量折 現法	長期營收成長率 、加權平均資金 成本、長期稅前 營業淨利、缺乏 市場流通性折價	長期營收成長率及 長期稅前營業淨利 愈高，公允價值愈 高

	<u>110年12月31日</u>		<u>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u>	<u>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u>
	<u>公允價值</u>	<u>評價技術</u>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1,059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企 業價值對稅前息 前折舊攤提前利 益比乘數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 愈高，公允價值愈 高；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及少數股權折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 低；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24,464	淨資產價值 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淨資產價值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市場流通性折價越 高，公允價值越低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58,617	現金流量折 現法	長期營收成長率 、加權平均資金 成本、長期稅前 營業淨利、缺乏 市場流通性折價	長期營收成長率及 長期稅前營業淨利 愈高，公允價值愈 高

11.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

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稅前息前折舊攤提前利益比乘數	±1%	\$ -	\$ -	\$ 28	(\$ 28)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	-	108	(108)
權益工具	長期營收成長率、加權平均資金成本、長期稅前營業淨利、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	-	1,023	(1,023)
			<u>\$ -</u>	<u>\$ -</u>	<u>\$ 1,159</u>	<u>(\$ 1,159)</u>
			110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稅前息前折舊攤提前利益比乘數	±1%	\$ -	\$ -	\$ 11	(\$ 11)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	-	245	(245)
權益工具	長期營收成長率、加權平均資金成本、長期稅前營業淨利、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	-	586	(586)
			<u>\$ -</u>	<u>\$ -</u>	<u>\$ 842</u>	<u>(\$ 842)</u>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本集團民國111年度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另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編製且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

併報告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六。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主要係從事印刷電路板相關產品代工、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之產業，且本公司係以集團各事業體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有二個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董事會根據調整後淨利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開支之影響，例如該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影響。利息收入和支出並亦一併分配至各營運部門。

(三)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111年度

	<u>台灣地區</u>	<u>大陸地區</u>	<u>調整及沖銷</u>	<u>總計</u>
部門收入				
外部收入	\$ 311,604	\$ 91,740	\$ -	\$ 403,344
內部部門收入	<u>74,396</u>	<u>-</u>	<u>(74,396)</u>	<u>-</u>
收入合計	<u>\$ 386,000</u>	<u>\$ 91,740</u>	<u>(\$ 74,396)</u>	<u>\$ 403,344</u>
部門淨(損)益	<u>(\$ 142,208)</u>	<u>(\$ 94,430)</u>	<u>\$ 83,886</u>	<u>(\$ 152,752)</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u>(\$ 42,038)</u>	<u>(\$ 19,822)</u>	<u>\$ -</u>	<u>(\$ 61,860)</u>
利息收入	<u>\$ 1,716</u>	<u>\$ 1,899</u>	<u>\$ -</u>	<u>\$ 3,615</u>
利息費用	<u>(\$ 1,743)</u>	<u>(\$ 64)</u>	<u>\$ -</u>	<u>(\$ 1,807)</u>
所得稅費用	<u>(\$ 3,412)</u>	<u>(\$ 14)</u>	<u>\$ -</u>	<u>(\$ 3,426)</u>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u>(\$ 95,672)</u>	<u>(\$ 94,431)</u>	<u>\$ 190,103</u>	<u>\$ -</u>
部門資產				
總資產	<u>\$ 1,382,848</u>	<u>\$ 1,261,238</u>	<u>(\$ 1,047,181)</u>	<u>\$ 1,596,905</u>
部門資產包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 434,007</u>	<u>\$ 420,711</u>	<u>(\$ 854,718)</u>	<u>\$ -</u>
部門負債				
總負債	<u>\$ 157,734</u>	<u>\$ 263,962</u>	<u>(\$ 88,189)</u>	<u>\$ 333,507</u>

民國110年度

	台灣地區	大陸地區	調整及沖銷	總計
部門收入				
外部收入	\$ 503,482	\$ 114,836	\$ -	\$ 618,318
內部部門收入	105,124	-	(105,124)	-
收入合計	<u>\$ 608,606</u>	<u>\$ 114,836</u>	<u>(\$ 105,124)</u>	<u>\$ 618,318</u>
部門淨(損)益	<u>\$ 14,997</u>	<u>(\$ 15,694)</u>	<u>\$ 16,095</u>	<u>\$ 15,398</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42,723)	(\$ 18,634)	\$ -	(\$ 61,357)
利息收入	\$ 821	\$ 237	\$ -	\$ 1,058
利息費用	(\$ 2,159)	(\$ 86)	\$ -	(\$ 2,245)
所得稅利益(費用)	\$ 778	(\$ 24)	\$ -	\$ 75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17,659)	(\$ 15,694)	\$ 33,353	\$ -
部門資產				
總資產	<u>\$ 1,540,515</u>	<u>\$ 1,352,920</u>	<u>(\$ 1,198,089)</u>	<u>\$ 1,695,346</u>
部門資產包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 431,295</u>	<u>\$ 422,055</u>	<u>(\$ 853,350)</u>	<u>\$ -</u>
部門負債				
總負債	<u>\$ 202,518</u>	<u>\$ 248,942</u>	<u>(\$ 140,578)</u>	<u>\$ 310,882</u>

(四)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銅箔基板	\$ 118,543	\$ 113,186
代工收入	167,021	346,850
精密化學	58,190	84,897
玻璃纖維布黏合片	25,350	29,111
軟板	34,191	44,274
原物料	49	-
	<u>\$ 403,344</u>	<u>\$ 618,318</u>

(五)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300,350	\$ 265,108	\$ 478,513	\$ 279,663
亞洲	102,994	332,167	139,805	24,984
	<u>\$ 403,344</u>	<u>\$ 597,275</u>	<u>\$ 618,318</u>	<u>\$ 304,647</u>

(六) 重要客戶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客戶甲	<u>\$ 92,103</u>	台灣	<u>\$ 152,947</u>	台灣

(以下空白)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註7)(註9)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註9)		備註
													名稱	價值					
1	AMC Holding Limited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06,956	\$ 58,330	\$ 58,330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	營運週轉	\$ -	本票	\$ 58,330	\$ 126,530	\$ 158,162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科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輸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運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9：係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其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另對單一公司資金貸與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註5	2,245,990	\$ 58,957	0.75	\$ 58,957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nitech Capital Inc.	無	註5	500,000	10,800	1.00	10,800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註5	18,954	162	0.04	162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I R&D CO.,LTD	無	註5	8,000	-	0.40	-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註5	4,508,998	102,264	13.35	102,264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興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註5	262,525	2,641	2.79	2,641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持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5：本有價證券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處分不動產之

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	其他約定
						形	處分損益				依據	事項
蘇州聯致科技有 限公司	土地使用權及該土地 上之建物	110/12/16	95/6/12	\$ 321,422	\$ 591,108	註4	\$ 136,276	蘇州群策科技 有限公司	欣興電子之子 公司	資產活化	不動產估價報告 書	-

註1：處分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註4：僅收取簽約款計人民幣13,620仟元(約合新台幣54,994仟元)。

註5：係為110/12/16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預計處分利益人民幣3,140萬元。

註6：有關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處分土地使用權及該土地上之建物一案，請詳附註四、(三)說明。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註2(2))	資損益 (註2(3))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illy Holding Limited	薩摩亞	投資業務	\$ 1,541,833	\$ 1,530,804	48,106,400	100.00	\$ 297,060	(\$ 82,754)	(\$ 82,754)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MC Materials Limited	薩摩亞	投資業務	198,329	140,999	6,500,000	100.00	122,153	(11,676)	(11,676)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鈺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25,000	25,000	2,500,000	41.67	14,793	(2,988)	(1,242)	
Willy Holding Limited	AMC Holding Limited	薩摩亞	投資業務	366,459	366,459	11,389,375	89.98	284,613	(91,893)	(82,681)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3)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3)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2)B)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材料零售業	\$ 1,508,676	2	\$ 1,164,113	\$ -	\$ -	\$ 1,164,113	(\$ 25,911)	80.98	(\$ 20,983)	\$ 172,937	\$ -	
東莞市聯致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材料零售業	121,911	2	122,800	-	-	122,800	(12,108)	100.00	(12,108)	46,683	-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依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註3)	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5)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 1,164,113	\$ 1,169,670	\$ -
東莞市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122,800	184,200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 C. 其他。

註3：(1)蘇州聯致實收資本為RMB342,881仟元，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為USD37,919仟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USD38,100元。

(2)東莞市聯致實收資本為RMB 27,707仟元，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為USD 4,000仟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USD 6,000仟元。

註4：係以RMB：NTD=1:4.40，USD:NTD=1:30.70列示之。

註5：本公司已於民國109年12月15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營運總部核准函，核准期間自民國109年12月16日至112年12月15日，故無須計算投資限額。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一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 -	-	\$ -	借款所需	\$ 106,956	\$ 58,330	-	\$ -	
東莞市聯致電子科技有限 公司	74,396	19.27	-	-	34,957	29.22	-	-	-	-	-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3513 號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致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致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致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致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有關聯致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五)。聯致公司持有之孫公司-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及東莞市聯致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為集團主要營運個體，該等公司之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對聯致公司個體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對該等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

之評價列為查核最重要事項之一，並將聯致公司及該等公司之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評估及該等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減損評估列入聯致公司之關鍵查核事項。茲就關鍵查核事項分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查核

事項說明

約當現金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五)；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一)。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為新台幣 238,396 仟元。

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項目為高流動性資產，存有先天性之風險，且帳戶性質及用途多元。考量前揭相關風險，且聯致公司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占總資產比例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聯致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函證銀行帳戶及與金融機構之特殊約定，確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存在及權利義務。
2. 測試銀行調節表計算正確性並檢查不尋常之調節項目。
3. 往來頻繁銀行帳戶執行鉅額測試查核程序，包括瞭解銀行帳戶用途及檢視相關憑證，評估為營業所需且未有重大或非尋常交易。
4. 了解銀行存款地區性金融機構並評估該等金融機構信用評等狀況，並擴大企業外部信用資訊管道，多方蒐集驗證相關科目餘額及是否完整揭露資產質押情形。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八)金融資產減損；應收票據及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聯致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係依歷史經驗、前瞻性資訊及其他已知原因或

已存在之客觀證據估計可能發生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並於應收票據及帳款評估可能無法收回當期列為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減項，且聯致公司及子公司定期檢視其損失估計之合理性。因備抵損失之評估常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各項產業景氣指標或期後帳款收回之可能性據以估計提列金額，考量聯致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備抵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聯致公司及子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會計原則之規定與對聯致公司及子公司營運及客戶授信標準信用品質之瞭解，評估其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客戶授信標準信用品質所作之群組分類及帳齡分析之合理性。
2. 藉由準備矩陣為基礎評估管理階層所估計備抵損失之合理性。
3. 執行期後收款測試，確認其帳款收回可能性，以評估備抵損失提列之合理性。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其公允價值衡量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五)。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聯致公司持有孫公司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80.98% 股權，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帳列投資性不動產金額為新台幣 308,106 仟元。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另取得專家評價報告，據以評估該投資性不動產是否減損。考量投資性不動產減損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減損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公司資產減損評估程序及會計政策係符合會計原則。

2. 取得公司採用之評價專家報告，評估專家之獨立性、專業性及客觀性。
3. 取得評價模式中市場比較法估價所使用之比較標的與調整因素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致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致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致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致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致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

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致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聯致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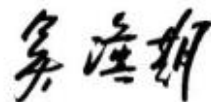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致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漢期

會計師

林雅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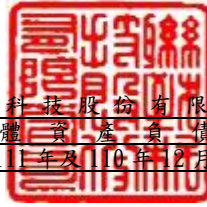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1 日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38,396	18	\$	278,363	1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11,251	1		14,717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40,777	3		121,157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67,600	5		92,240	6
1200	其他應收款			1,298	-		1,26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8,337	2		20,130	1
130X	存貨	六(四)		43,331	3		52,182	4
1410	預付款項			4,783	-		2,736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51	-		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26,024	32		582,792	39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174,824	13		158,145	1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及七		434,007	32		431,295	2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204,743	15		214,830	1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34,010	3		44,111	3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829	-		1,65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46,349	3		49,019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及八		25,526	2		19,070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920,288	68		918,122	61
1XXX	資產總計		\$	1,346,312	100	\$	1,500,914	100

(續次頁)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59,772	5	\$	69,734	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及七		56,290	4		81,050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七		11,557	1		12,048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27,619</u>	<u>10</u>		<u>162,832</u>	<u>11</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2,429	-		1,687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七		26,635	2		36,873	2
2XXX	負債總計			<u>156,683</u>	<u>12</u>		<u>201,392</u>	<u>13</u>
權益								
股本		六(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1,175,486	87		1,175,486	78
資本公積		六(十四)						
3200	資本公積			106,339	7		114,157	7
保留盈餘		六(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04	-		-	-
3350	(待彌補虧損)未分配盈餘		(141,123)	(10)	(11,036	1
其他權益		六(十六)						
3400	其他權益			77,706	6		28,726	3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三)	(29,883)	(2)	(29,883)	(2)
3XXX	權益總計			<u>1,189,629</u>	<u>88</u>		<u>1,299,522</u>	<u>87</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346,312</u>	<u>100</u>	\$	<u>1,500,914</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長明



經理人：陳福龍



會計主管：蘇連芳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385,999	100	\$ 608,60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二) (二十三)	(409,390)	(106)	(502,674)	(83)
5900 營業(毛損)毛利		(23,391)	(6)	105,932	17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497)	-	(6,794)	(1)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6,794	2	5,166	1
5950 營業(毛損)毛利淨額		(18,094)	(4)	104,304	17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 (二十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1,236)	(6)	(26,648)	(4)
6200 管理費用		(28,003)	(7)	(30,594)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801)	(4)	(17,178)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382	-	(12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5,658)	(17)	(74,542)	(12)
營業淨(損)利		(83,752)	(21)	29,762	5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十八)及七	885	-	1,755	-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82,867)	(21)	31,517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九)	1,567	-	737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及七	16,594	4	15,458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及七	22,902	6	(8,193)	(1)
7050 財務成本	七	(1,744)	-	(2,159)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95,672)	(25)	(17,659)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6,353)	(15)	(11,816)	(2)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139,220)	(36)	19,701	3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四)	(3,412)	(1)	778	-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142,632)	(37)	\$ 20,479	3

(續次頁)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6,281	2 (\$ 1,75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二)	18,482	5 48,860 8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4,763	7 47,106 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47,347	12 (12,431)(2)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22,619)	(6) 6,005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24,728	6 (6,426)(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9,491	13 \$ 40,680 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3,141)	(24) \$ 61,159 1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本期淨(損)利	(\$ 1.28)	\$ 0.18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五)			
9850	本期淨(損)利	(\$ 1.28)	\$ 0.1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長明




經理人：陳福龍



會計主管：蘇連芳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庫 藏 股 票	合 計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110 年 度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75,486	\$ 88,397	\$ 33,371	\$ 2,706	\$ 27,354	\$ -	(\$ 38,262)	(\$ 2,534)	(\$ 11,174)	(\$ 29,883)	\$ 1,245,461
本期淨利		-	-	-	-	-	-	20,479	-	-	-	20,47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六)	-	-	-	-	-	-	(1,754)	(6,426)	48,860	-	40,68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8,725	(6,426)	48,860	-	61,159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四)	-	(38,262)	-	-	-	-	38,262	-	-	-	-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 值差異	六(五)	-	-	-	-	591	-	-	-	-	-	59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二)	-	-	-	-	-	-	(7,689)	-	-	-	(7,689)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75,486	\$ 50,135	\$ 33,371	\$ 2,706	\$ 27,945	\$ -	\$ 11,036	(\$ 8,960)	\$ 37,686	(\$ 29,883)	\$ 1,299,522
111 年 度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75,486	\$ 50,135	\$ 33,371	\$ 2,706	\$ 27,945	\$ -	\$ 11,036	(\$ 8,960)	\$ 37,686	(\$ 29,883)	\$ 1,299,522
本期淨損		-	-	-	-	-	-	(142,632)	-	-	-	(142,6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六)	-	-	-	-	-	-	6,281	24,728	18,482	-	49,4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36,351)	24,728	18,482	-	(93,141)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六(十五)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104	(1,104)	-	-	-	-
現金股利		-	-	-	-	-	-	(8,934)	-	-	-	(8,934)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六(十五)	-	(7,818)	-	-	-	-	-	-	-	-	(7,81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二)	-	-	-	-	-	-	(5,770)	-	5,770	-	-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75,486	\$ 42,317	\$ 33,371	\$ 2,706	\$ 27,945	\$ 1,104	(\$ 141,123)	\$ 15,768	\$ 61,938	(\$ 29,883)	\$ 1,189,62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長明



經理人：陳福龍



會計主管：蘇連芳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139,220)	\$ 19,70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十二(二)	(382)	122
折舊費用	六(二十二)	29,922	30,297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六(二十二)	10,102	10,301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二)	2,014	2,125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六(七)	1,744	2,159
利息收入	六(十九)	(1,567)	(737)
股利收入	六(二十)	(14,367)	(4,55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 資損失之份額	六(五)	95,672	17,65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一)	(10)	149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損益淨額	六(五)	(5,297)	1,628
賠償損失迴轉收入	七	-	(8,1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494	(1,206)
應收帳款		80,734	(43,965)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640	(1,549)
其他應收款		14	(42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793	(2,611)
存貨		8,851	(5,960)
預付款項		(2,047)	(1,933)
其他流動資產		(244)	17
其他非流動資產		35	7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9,962)	(639)
其他應付款		(19,121)	4,774
其他流動負債		(760)	78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6,038	18,103
收取之利息		1,482	769
收取之股利		14,367	4,555
退還之所得稅		33	367
利息支付數		(1,744)	(2,15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0,176</u>	<u>21,635</u>

(續次頁)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七	\$	-	\$	8,81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清算價款			1,803		-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52,000)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款	六(五)	(68,359)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六)	(26,064)	(27,01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00		542
受限制資產增加		(21)	(21)
無形資產增加	六(九)	(1,191)	(2,348)
預付設備款增加		(19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3,422)	(72,03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減少		-	(48)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七)	(9,969)	(9,767)
支付現金股利	六(十五)	(16,75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721)	(9,81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39,967)	(60,21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8,363		338,57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38,396	\$	278,36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長明




經理人：陳福龍



會計主管：蘇連芳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成立於民國 87 年 9 月，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印刷電路板相關產品代工、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6 年 10 月於中華民國證券商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之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生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者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年 ~ 20年
機器設備	2年 ~ 10年
運輸設備	5年 ~ 9年
租賃改良	2年 ~ 10年
雜項設備	2年 ~ 12年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五)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限 2 至 5 年，採平均法攤銷。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九)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二) 股本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三)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四) 收入認列

本公司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事。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評估減損

本公司針對個別應收票據及帳款評估若有已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並評估未來帳款可回收性後，即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考量前瞻性資訊等各項指標後所評估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若未來前瞻性資訊等各項指標趨緩或下滑，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面金額為 \$119,628。

2. 採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市場狀況以估計其公允價值，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會影響投資性不動產之減損評估。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孫公司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為 \$308,10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72	\$ 72
支票及活期存款	190,005	222,951
定期存款	51,417	58,417
	241,494	281,440
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3,098)	(3,077)
	<u>\$ 238,396</u>	<u>\$ 278,363</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 1.20%~4.25% 及 0.22%~0.38%，其中部分作為擔保，已依其性質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科目項下。
3. 有關本公司將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興櫃公司股票	\$ 26,069	\$ 26,069
非上市、上櫃、興櫃公司股票	86,818	94,390
	112,887	120,459
調整評價	61,937	37,686
	<u>\$ 174,824</u>	<u>\$ 158,145</u>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分別為\$174,824 及\$158,145。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因 UNIMAX C.P.I TECHNOLOGY CORP. 經董事會決議清算，退還股款計\$1,803，清算損失為\$5,770。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18,482	\$ 48,860
累積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5,770	\$ 7,689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74,824 及\$158,145。
5.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6.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
7. 本公司投資權益工具之情形請詳附表二。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11,360	\$ 14,854
應收帳款	41,107	121,841
減：備抵損失	(439)	(821)
	<u>\$ 52,028</u>	<u>\$ 135,874</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 41,107	\$ 121,807
30天以內	-	20
31-60天	-	14
	<u>\$ 41,107</u>	<u>\$ 121,84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項餘額為\$91,524。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款項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52,028 及\$135,874。
4.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

(四) 存貨

	<u>111年12月31日</u>		
	<u>成本</u>	<u>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u>	<u>帳面金額</u>
原料	\$ 31,796	(\$ 11,086)	\$ 20,710
在製品	6,509	(875)	5,634
製成品	18,090	(1,834)	16,256
商品	970	(239)	731
	<u>\$ 57,365</u>	<u>(\$ 14,034)</u>	<u>\$ 43,331</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0,888	(\$ 11,338)	\$ 29,550
在製品	7,689	(1,809)	5,880
製成品	23,004	(7,402)	15,602
商品	1,865	(715)	1,150
	<u>\$ 73,446</u>	<u>(\$ 21,264)</u>	<u>\$ 52,182</u>

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44,286	\$ 449,052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及呆滯損失	(7,230)	440
報廢損失	10,516	11,815
其他營業成本	61,818	41,367
	<u>\$ 409,390</u>	<u>\$ 502,674</u>

1. 其他營業成本主係閒置產能等。

2. 民國 111 年度因存貨去化導致淨變現價值回升，致產生回升利益。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	110年
1月1日	\$ 431,295	\$ 456,417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8,359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份額	(95,672)	(17,659)
資本公積變動	-	591
其他權益變動	24,728	(6,426)
已實現交易淨額	5,297	(1,628)
12月31日	<u>\$ 434,007</u>	<u>\$ 431,295</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Willy Holding Limited	\$ 297,061	\$ 350,506
AMC Materials Limited	122,153	64,754
鈺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4,793	16,035
	<u>\$ 434,007</u>	<u>\$ 431,295</u>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詳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說明。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均係依本公司所委任之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評價而得。

3. 本公司之子公司 Willy Holding Limited 於民國 110 年 9 月 15 日取得 AMC Holding Limited(簡稱「AMC」) 1.47%股權，因未影響其控制力，取得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異金額認列於資本公積項下。
4. 原於民國 107 年處分 AMC 旗下子公司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簡稱「蘇州聯致」)股權事宜，因延宕三年始終未竟完成相關股權轉讓交易，為加速活化蘇州聯致資產，經民國 110 年 10 月 1 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再給予委任人寬限期，並簽署由本公司編製之股權交易協議書，文中要求委任人須在一定期限內完成園區管委會招商局股權審批送審及將買賣價金匯至 AMC 指定之帳戶。惟後續因雙方協商破局，本公司遂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27 日委由律師發出宣告解除本股權交易與原交易文件全部解除效力之律師函，以中止對委任人處分股權之授權。原與委任人簽訂之股權轉讓框架協議中有約定雙方應盡之義務及違約責任，若 AMC 違約屬實，依據該協議，委任人得請求 AMC 給付違約金計人民幣 1,000 萬元及賠償委任人用於規劃、建設蘇州聯致所投入資金及協助解決其他事項所產生之全部費用。
5.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16 日因應蘇州聯致營運變化調整，為活化資產運用，經董事會核准決定出售蘇州聯致之土地使用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蘇州群策科技有限公司(簡稱「蘇州群策」)，其相關資產已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請詳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說明。
6. 上述 5. 之原股權交易委任人之代理人(簡稱「代理人」)以蘇州聯致董事會之召集、決議程序有瑕疵，訴請蘇州工業園區人民法院(簡稱「園區法院」)撤銷該決議成立，蘇州聯致遭園區法院裁定於民國 111 年 1 月 30 日查封土地使用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於民國 111 年 4 月 18 日判決該董事會決議無效。蘇州聯致係於民國 111 年 2 月 28 日接獲園區法院裁定查封土地使用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後，因不符合 IFRS 5 有關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相關規定，故停止將該處分資產分類為待出售而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7. 後續蘇州聯致以代理人之訴訟請求及保全申請已發生法律效力為由，已不存有查封相關標的之必要性，遂於民國 111 年 5 月 4 日向園區法院提出解除查封申請，並於民國 111 年 6 月 7 日接獲通知同意解除蘇州聯致名下土地使用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查封。蘇州聯致於上開財產解除查封後，遂於民國 111 年 9 月 20 日依中國公司法與公司章程規定補正董事會程序，重新召開董事會通過「公司土地廠房等不動產的活化方案」，決議將土地廠房轉讓予蘇州群策。惟因後續仍需待訟案處理進程始能決定轉讓日期，故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仍帳列投資性不動產。
8. 本公司之子公司 AMC 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3 日與原股權交易委任人簽訂和解協議，除約定分期支付人民幣 1,550 萬元之和解金，並由蘇州聯致承擔連帶保證責任外，同時要求原告應撤回相關訴狀，並將其持有之蘇州聯致股權全數以原出售價格賣回予 AMC，及配合辦妥公司變更登記等相關事項。蘇州聯致已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8 日接獲園區法院准予原告撤訴之裁定書。上開和解金損失已於民國 111 年度全數估列入帳，請詳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及六、(二十二)說明。
9. 蘇州聯致原與蘇州群策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17 日簽訂之「工業用地及廠房轉讓合同」中約定原第二筆付款方式為透過當地政府審查後 10 日內，支付轉讓價款 80%，現為支付上述 8. 之和解金，已於民國 112 年 2 月 9 日與蘇州群策簽訂補充合同，並修訂部分第二筆款項之支付時程為蘇州群策同意接到蘇州聯致提前付款通知後，將原第二筆轉讓價款(計人民幣 108,960 仟元)中之人民幣 1,000 萬元提前支付予蘇州聯致，其餘款項之付款時程不變，以協助本公司完成相關和解程序。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96,355	\$ 167,855	\$ 511,124	\$ 2,865	\$ 23,428	\$ 228,104	\$ -	\$ 1,029,731
累計折舊	-	(127,784)	(478,175)	(1,457)	(9,889)	(197,210)	-	(814,515)
累計減損	-	-	(386)	-	-	-	-	(386)
	<u>\$ 96,355</u>	<u>\$ 40,071</u>	<u>\$ 32,563</u>	<u>\$ 1,408</u>	<u>\$ 13,539</u>	<u>\$ 30,894</u>	<u>\$ -</u>	<u>\$ 214,830</u>
1月1日	\$ 96,355	\$ 40,071	\$ 32,563	\$ 1,408	\$ 13,539	\$ 30,894	\$ -	\$ 214,830
增添	-	1,454	6,419	-	3,885	8,543	124	20,425
處分淨額	-	-	-	-	-	(590)	-	(590)
折舊費用	-	(3,136)	(12,914)	(249)	(4,388)	(9,235)	-	(29,922)
12月31日	<u>\$ 96,355</u>	<u>\$ 38,389</u>	<u>\$ 26,068</u>	<u>\$ 1,159</u>	<u>\$ 13,036</u>	<u>\$ 29,612</u>	<u>\$ 124</u>	<u>\$ 204,743</u>
12月31日								
成本	\$ 96,355	\$ 169,169	\$ 506,800	\$ 2,865	\$ 27,156	\$ 227,793	\$ 124	\$ 1,030,262
累計折舊	-	(130,780)	(480,346)	(1,706)	(14,120)	(198,181)	-	(825,133)
累計減損	-	-	(386)	-	-	-	-	(386)
	<u>\$ 96,355</u>	<u>\$ 38,389</u>	<u>\$ 26,068</u>	<u>\$ 1,159</u>	<u>\$ 13,036</u>	<u>\$ 29,612</u>	<u>\$ 124</u>	<u>\$ 204,743</u>

110年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96,355	\$ 157,483	\$ 509,140	\$ 4,089	\$ 19,256	\$ 222,872	\$ 5,634	\$ 1,014,829
累計折舊	-	(126,801)	(472,358)	(3,681)	(9,675)	(190,127)	-	(802,642)
累計減損	-	-	(386)	-	-	-	-	(386)
	<u>\$ 96,355</u>	<u>\$ 30,682</u>	<u>\$ 36,396</u>	<u>\$ 408</u>	<u>\$ 9,581</u>	<u>\$ 32,745</u>	<u>\$ 5,634</u>	<u>\$ 211,801</u>
1月1日	\$ 96,355	\$ 30,682	\$ 36,396	\$ 408	\$ 9,581	\$ 32,745	\$ 5,634	\$ 211,801
增添	-	9,043	10,687	296	6,781	7,210	-	34,017
處分淨額	-	-	(424)	(267)	-	-	-	(691)
重分類	-	2,814	-	1,200	-	1,620	(5,634)	-
折舊費用	-	(2,468)	(14,096)	(229)	(2,823)	(10,681)	-	(30,297)
12月31日	<u>\$ 96,355</u>	<u>\$ 40,071</u>	<u>\$ 32,563</u>	<u>\$ 1,408</u>	<u>\$ 13,539</u>	<u>\$ 30,894</u>	<u>\$ -</u>	<u>\$ 214,830</u>
12月31日								
成本	\$ 96,355	\$ 167,855	\$ 511,124	\$ 2,865	\$ 23,428	\$ 228,104	\$ -	\$ 1,029,731
累計折舊	-	(127,784)	(478,175)	(1,457)	(9,889)	(197,210)	-	(814,515)
累計減損	-	-	(386)	-	-	-	-	(386)
	<u>\$ 96,355</u>	<u>\$ 40,071</u>	<u>\$ 32,563</u>	<u>\$ 1,408</u>	<u>\$ 13,539</u>	<u>\$ 30,894</u>	<u>\$ -</u>	<u>\$ 214,830</u>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工作區隔間及空調系統，分別按 20 年及 2~16 年提列折舊。

(七)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運輸設備及雜項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3 到 1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房屋	\$ 33,670	\$ 43,290
運輸設備	340	679
雜項設備	-	142
	<u>\$ 34,010</u>	<u>\$ 44,111</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房屋	\$ 9,620	\$ 9,619
運輸設備	340	340
雜項設備	142	342
	<u>\$ 10,102</u>	<u>\$ 10,301</u>

3.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0 及 \$1,019。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744	\$ 2,159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	143

5.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11,713 及 \$12,069。

(八) 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公司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及機器設備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7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為保全出租資產之使用情況，通常會要求承租人不得將租賃資產用作借貸擔保。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 \$227 及 \$299 之租金收入，內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3.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不超過一年	\$ 227	\$ 81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3年	<u>207</u>	<u>102</u>
	<u>\$ 434</u>	<u>\$ 183</u>

(九) 無形資產

	<u>電腦軟體</u>	
	<u>111年</u>	<u>110年</u>
1月1日		
成本	\$ 19,697	\$ 17,508
累計攤銷	(18,045)	(15,920)
	<u>\$ 1,652</u>	<u>\$ 1,588</u>
1月1日	\$ 1,652	\$ 1,588
增添	1,191	2,189
攤銷費用	(2,014)	(2,125)
12月31日	<u>\$ 829</u>	<u>\$ 1,652</u>
12月31日		
成本	\$ 20,888	\$ 19,697
累計攤銷	(20,059)	(18,045)
	<u>\$ 829</u>	<u>\$ 1,652</u>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管理費用	<u>\$ 2,014</u>	<u>\$ 2,125</u>

(十)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淨確定福利資產	\$ 21,869	\$ 15,624
受限制定期存款	3,098	3,077
存出保證金	369	369
預付設備款	<u>190</u>	<u>-</u>
	<u>\$ 25,526</u>	<u>\$ 19,070</u>

(十一) 其他應付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	\$ 21,827	\$ 27,351
應付設備款	4,043	9,682
應付水電費	1,774	1,895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	3,753
其他	28,646	38,369
	<u>\$ 56,290</u>	<u>\$ 81,050</u>

(十二)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1,656)	(\$ 24,50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3,525	40,128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21,869</u>	<u>\$ 15,624</u>

(3)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資產
111年			
1月1日餘額	(\$ 24,504)	\$ 40,128	\$ 15,624
當期服務成本	(153)	-	(153)
利息(費用)收入	(184)	301	117
	<u>(24,841)</u>	<u>40,429</u>	<u>15,58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 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 金額)	-	3,096	3,096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182	-	1,182
經驗調整	2,003	-	2,003
	<u>3,185</u>	<u>3,096</u>	<u>6,281</u>
12月31日餘額	<u>(\$ 21,656)</u>	<u>\$ 43,525</u>	<u>\$ 21,869</u>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資產
110年			
1月1日餘額	(\$ 22,002)	\$ 39,457	\$ 17,455
當期服務成本	(138)	-	(138)
利息(費用)收入	(77)	138	61
	<u>(22,217)</u>	<u>39,595</u>	<u>17,37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 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 金額)	-	566	566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1,257)	-	(1,257)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954	-	954
經驗調整	(2,017)	-	(2,017)
	<u>(2,320)</u>	<u>566</u>	<u>(1,754)</u>
支付退休金	33	(33)	-
12月31日餘額	<u>(\$ 24,504)</u>	<u>\$ 40,128</u>	<u>\$ 15,624</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折現率	1.400%	0.7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250%	3.250%

民國111年及110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均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463	(\$ 478)	(\$ 456)	\$ 444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06	(\$ 627)	(\$ 596)	\$ 579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之變動則可能係屬連動。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之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 本公司經桃園市政府勞動局桃勞條字第1110031346號函核准自民國111年5月起至民國112年4月止暫停提撥退休金。民國108年1月至4月依薪資2%提撥退休金準備存放於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

(7)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1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6,760
1-5年		11,763
5-10年		4,434
10年以上		742
	\$	<u>23,699</u>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838 及 \$5,953。

(十三)股本

1.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章程之額定及實收股本分別為 \$2,000,000 及 \$1,175,486，每股新台幣 10 元，分為 117,548 仟股。

2.庫藏股

(1)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11年12月31日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5,870仟股	\$ 29,883
		110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5,870仟股	\$ 29,883

(2)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5)本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預定買回股數 5,870 仟股。截至民國 109 年 2 月 18 日止，本公司買回庫藏股已執行完畢。

(十四)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5 月 13 日經股東會決議資本公積彌補公司虧損 38,262 仟元。

(十五)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捐。
 - (2) 彌補虧損。
 -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 (5) 其餘並得加計以前年度之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2. 依據公司章程有關股利政策之規定，基於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畫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盱衡本公司屬高科技之電子產業，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未來不乏擴充計劃及資金之需求，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最少為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1)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26 日經股東會通過 110 年度分派盈餘如下，另民國 110 年 5 月 13 日經股東決議通過不擬分派盈餘。上述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盈餘分派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104	
現金股利	8,934	\$ 0.08
	<u>\$ 10,038</u>	

另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26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 \$7,818 發放現金，每股分配新台幣 0.07 元。

(2)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1 日經董事會提議因民國 111 年度為稅後淨損，故不擬分派盈餘。

(十六) 其他權益項目

	111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外幣換算
1月1日	\$ 37,686	(\$ 8,96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8,482	-
外幣換算差異數	-	24,728
評價調整轉至保留盈餘	5,770	-
12月31日	<u>\$ 61,938</u>	<u>\$ 15,768</u>
	110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外幣換算
1月1日	(\$ 11,174)	(\$ 2,53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48,860	-
外幣換算差異數	-	(6,426)
12月31日	<u>\$ 37,686</u>	<u>(\$ 8,960)</u>

(十七) 營業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地區別資訊如下：

111年度	台灣	亞洲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300,350</u>	<u>\$ 85,649</u>	<u>\$ 385,999</u>
收入認列時點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u>\$ 300,350</u>	<u>\$ 85,649</u>	<u>\$ 385,999</u>
110年度	台灣	亞洲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478,705</u>	<u>\$ 129,901</u>	<u>\$ 608,606</u>
收入認列時點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u>\$ 478,705</u>	<u>\$ 129,901</u>	<u>\$ 608,606</u>

(十八)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11年度	110年度
服務收入	\$ 625	\$ 589
其他收益	260	1,166
	<u>\$ 885</u>	<u>\$ 1,755</u>

(十九) 利息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1,567	\$ 737

(二十) 其他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股利收入	\$ 14,367	\$ 4,555
租金收入	227	299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482	914
什項收入	1,518	9,690
	<u>\$ 16,594</u>	<u>\$ 15,458</u>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23,170	(\$ 7,203)
賠償損失	-	(7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0	(149)
什項支出	(278)	(766)
	<u>\$ 22,902</u>	<u>(\$ 8,193)</u>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132,209	\$ 165,56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9,922	30,297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0,102	10,301
攤銷費用	2,014	2,125
	<u>\$ 174,247</u>	<u>\$ 208,290</u>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薪資費用	\$ 105,815	\$ 137,402
勞健保費用	14,995	15,349
退休金費用	5,874	6,030
其他用人費用	5,525	6,786
	<u>\$ 132,209</u>	<u>\$ 165,56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百分之八至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並得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因稅前虧損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另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3,518；另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為\$235，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	(3)
當期所得稅總額	-	(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412	(775)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3,412</u>	<u>(\$ 778)</u>

2. 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損)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27,844)	\$ 3,940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31,256	(4,71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	(3)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3,412</u>	<u>(\$ 778)</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4,253	(\$ 1,446)	\$ 2,807
備抵呆帳超限數	-	69	69
未實現銷貨毛利	1,359	(1,060)	299
未實現兌換損失	2,938	(2,938)	-
國外長期投資損失	38,670	2,814	41,484
其他	1,799	(109)	1,690
	<u>49,019</u>	<u>(2,670)</u>	<u>46,34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742)	(742)
其他	(1,687)	-	(1,687)
	<u>(1,687)</u>	<u>(742)</u>	<u>(2,429)</u>
	<u>\$ 47,332</u>	<u>(\$ 3,412)</u>	<u>\$ 43,920</u>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4,164	\$ 89	\$ 4,253
備抵呆帳超限數	24 (24)	-
未實現銷貨毛利	1,033	326	1,359
未實現兌換損益	3,119 (181)	2,938
國外長期投資損失	38,435	235	38,670
其他	1,469	330	1,799
	<u>48,244</u>	<u>775</u>	<u>49,01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其他	(1,687)	-	(1,687)
	<u>\$ 46,557</u>	<u>\$ 775</u>	<u>\$ 47,332</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8	核定數	\$ 11,017	\$ 11,017	118
109	核定數	12,368	12,368	119
111	預估數	84,714	84,714	121
		<u>\$ 108,099</u>	<u>\$ 108,099</u>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8	核定數	\$ 11,970	\$ 11,970	118
109	申報數	13,576	13,576	119
		<u>\$ 25,546</u>	<u>\$ 25,546</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217,705</u>	<u>\$ 203,542</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二十五) 每股(虧損)盈餘

	111年度		
	稅後金額	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即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損	(\$ 142,632)	111,678	(\$ 1.28)
	110年度		
	稅後金額	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即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20,479	111,678	\$ 0.18

若員工酬勞採發放股票之方式，對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對每股盈餘亦無重大影響。

(二十六)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425	\$ 34,017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9,682	2,68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4,043)	(9,682)
本期支付現金	<u>\$ 26,064</u>	<u>\$ 27,018</u>

(二十七)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租賃負債	
	111年	110年
1月1日	\$ 46,843	\$ 55,59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9,969)	(9,767)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1,020
12月31日	<u>\$ 36,874</u>	<u>\$ 46,843</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欣興電子)	該公司為本公司之董事
Willy Holding Limited (Willy)	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子公司
AMC Materials Limited (AMCHL)	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子公司
鈺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鈺順)	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子公司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東莞市聯致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東莞聯致)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群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興電子之子公司
蘇州群策科技有限公司	欣興電子之子公司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興電子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興電子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欣鉅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為本公司之董事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11年度	110年度
商品銷售：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及其子公司-欣興電子	\$ 92,103	\$ 152,947
-其他	9,901	15,380
-子公司-東莞聯致	74,396	104,931
-其他	-	193
-其他關係人	9,667	18,300
	<u>\$ 186,067</u>	<u>\$ 291,751</u>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售價與銷貨部分與一般客戶售價尚無顯著差異。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交易條件均為月結 120 天~165 天，另電匯則均為 120 天。

2. 應收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及其子公司-欣興電子	\$ 29,286	\$ 39,600
-其他	1,171	4,367
-子公司-東莞聯致	34,957	43,210
-其他	-	96
-其他關係人	2,186	4,967
	<u>\$ 67,600</u>	<u>\$ 92,240</u>

3. 其他應收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代處理事項墊款及其他非屬銷售商品：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欣興電子	\$ 18,151	\$ 19,795
-子公司	186	335
	<u>\$ 18,337</u>	<u>\$ 20,130</u>

4.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向欣興電子承租廠房及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為3年至7.5年，租金係按月支付。

(2) 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欣興電子	\$ 36,524	\$ 46,154

B. 利息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欣興電子	\$ 1,728	\$ 2,134

5. 其他應付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其他	\$ 5,225	\$ 5,453

上述其他應付款主係他公司代處理事項之墊款。

6. 其他收益及費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其他收益：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及其子公司-欣興電子	\$ 481	\$ 947
-其他	-	8
-子公司-鈺順	215	540
-其他	145	133
	<u>\$ 841</u>	<u>\$ 1,628</u>

係支援關聯企業之服務收入及其他雜項收入。

7. 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因產品品質異常造成欣興電子損失，原依雙方協商可能之結果估列相關賠償損失計\$14,000。民國 110 年實際支付賠償款計\$5,890，迴轉原估列之損失計\$8,110，帳列其他收入。

8. 財產交易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100	\$ 100
-欣興電子		

處分金融資產：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110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1,650,000	欣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8,811	(\$ 7,68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欣興電子				

取得金融資產：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111年度	
			取得價款	
本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56,400	Willy	\$ 11,029	
本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00,000	AMCML	57,330	
			\$ 68,359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7,581	\$ 6,532
退職後福利	307	303
	\$ 7,888	\$ 6,835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一定期存款	\$ 3,098	\$ 3,077	海關貨物稅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租賃需要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均為\$7,532。

(二) 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已開立信用狀

而尚未使用部分分別為日幣 0 仟元及日幣 2,512 仟元。

- (三)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因有離職員工向本公司求償有關職業災害賠償，一審判決本公司需支付該員工薪資新台幣 415 仟元，並提繳退休金新台幣 71 仟元至勞保局退休專戶，職業災害部分無須賠償，本公司已就一審判決賠償金額認列入帳，惟該員工不服此一判決，提起上訴。本公司已委任律師處理本案，目前尚在高等法院審理中。
- (四)有關本公司出售子公司蘇州聯致之土地使用權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等相關事宜，請詳附註六、(五)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借款總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資本總額為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策略係維持與民國 110 年度相同。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	\$ -
總權益	\$ 1,189,629	\$ 1,299,522
負債資本比率	0.0%	0.0%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說明。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管理當局為能有效控管各種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以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係經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主要外匯交易為外銷應收帳款之美金、人民幣及國外採購應付帳款之美金。為因應匯兌風險，本公司持續密切注意匯率波動資訊，以充分掌握匯率走勢，適時依據匯率價格調整外幣資產與負債部位或運用遠期外匯等金融商品工具，以達到規避匯率變動風險目的。
-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358	30.70	\$ 103,091
人民幣：新台幣	19,575	4.40	86,130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3,655	30.70	419,214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782	27.67	\$ 242,998
人民幣：新台幣	14,896	4.34	64,649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5,008	27.67	415,260

-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彙總利益及損失分別為 \$23,170 及 (\$7,203)。

D.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31	\$	-
人民幣：新台幣	1%	861		-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	-		4,192

1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430	\$	-
人民幣：新台幣	1%	646		-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	-		4,153

價格風險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興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1年及110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1,748及\$1,581。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公司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徵信及評估信用風險。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E. 本公司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F. 本公司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的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預期損失率	0.37%	-	-
帳面價值總額	\$ 120,067	\$ -	\$ -
備抵損失	439	-	-

111年12月31日	逾期61-90天	逾期90天以上	合計
預期損失率	-	-	-
帳面價值總額	\$ -	\$ -	\$ 120,067
備抵損失	-	-	439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預期損失率	0.36%	5.00%	7.14%
帳面價值總額	\$ 228,901	\$ 20	\$ 14
備抵損失	819	1	1

110年12月31日	逾期61-90天	逾期90天以上	合計
預期損失率	-	-	-
帳面價值總額	\$ -	\$ -	\$ 228,935
備抵損失	-	-	821

G.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821
減損損失迴轉	(382)
12月31日	\$	439

	110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699
減損損失提列		122
12月31日	\$	821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本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本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以使本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本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及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動用借款餘額均為 \$100,000。
- C. 本公司投資之興櫃公司股票及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D.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內	3年以上
租賃負債	\$ 11,562	\$ 22,415	\$ 5,604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內	3年以上
租賃負債	\$ 11,713	\$ 22,770	\$ 16,811

除上列所述者外，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之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興櫃股票投資皆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58,957	\$ 115,867	\$ 174,824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74,005	\$ 84,140	\$ 158,145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二及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投資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係採用市場法之評價技術，以市場上最近相同或類似交易之價格作為可觀察輸入值，推算處分群組之公允價值。

(2) 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5.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1年		110年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1月1日	\$	84,140	\$	38,34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33,530		10,297
本期購買		-		52,000
本期處分	(1,803)	(16,500)
12月31日	\$	115,867	\$	84,140

7.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投資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1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上市上櫃公司 股票	\$ 2,803	可類比上市上 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企業價值對稅 前息前折舊攤 提前利益比乘 數	乘數及控制權溢 價愈高，公允價 值愈高； 加權平均資金成 本及少數股權折 價愈高，公允價 值愈低；
非上市上櫃公 司股票	10,800	淨資產價值法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淨資產價值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市場流通性折 價越高，公允價 值越低
非上市上櫃公 司股票	102,264	現金流量折 現法	長期營收成長 率、加權平均 資金成本、長 期稅前營業淨 利、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價	長期營收成長率 及長期稅前營業 淨利愈高，公允 價值愈高

	110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公允價值關係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1,059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稅前息前折舊攤提前利益比乘數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及少數股權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24,464	淨資產價值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淨資產價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市場流通性折價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58,617	現金流量折現法	長期營收成長率、加權平均資金成本、長期稅前營業淨利、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長期營收成長率及長期稅前營業淨利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10.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金融資產	輸入值	變動	111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稅前息前折舊攤提前利益比乘數	±1%	\$ -	\$ -	\$ 28	(\$ 28)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	-	108	(108)
權益工具	長期營收成長率、加權平均資金成本、長期稅前營業淨利、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	-	1,023	(1,023)
			<u>\$ -</u>	<u>\$ -</u>	<u>\$ 1,159</u>	<u>(\$ 1,159)</u>

110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稅前息前折舊攤提前利益比乘數	±1%	\$ -	\$ -	\$ 11	(\$ 11)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	-	245	(245)
權益工具	長期營收成長率、加權平均資金成本、長期稅前營業淨利、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	-	586	(586)
			<u>\$ -</u>	<u>\$ -</u>	<u>\$ 842</u>	<u>(\$ 842)</u>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另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製且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六。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以下空白)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註7)(註9)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註9)		備註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名稱	價值	金額	金額			
1	AMC Holding Limited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06,956	\$ 58,330	\$ 58,330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	營運週轉	\$ -	本票	\$ 58,330	\$ 126,530	\$ 158,162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科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輸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

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

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9：係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其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另對單一公司資金貸與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註5	2,245,990	\$ 58,957	0.75	\$ 58,957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nitech Capital Inc.	無	註5	500,000	10,800	1.00	10,800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註5	18,954	162	0.04	162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I R&D CO.,LTD	無	註5	8,000	-	0.40	-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註5	4,508,998	102,264	13.35	102,264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興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註5	262,525	2,641	2.79	2,641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5：本有價證券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處分不動產之

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	其他約定事
						形	處分損益(註5)				依據	項
蘇州聯致科技 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權及該土 地上之建物	110/12/16	95/6/12	\$ 321,422	\$ 591,108	註4	\$ 136,276	蘇州群策科技 有限公司	欣興電子之子 公司	資產活化	不動產估價報告 書	-

註1：處分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註4：僅收取簽約款計人民幣13,620仟元(約合新台幣54,994仟元)。

註5：係為110/12/16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預計處分利益人民幣3,140萬元。

註6：有關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處分土地使用權及該土地上之建物一案，請詳附註六、(五)說明。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註2(2))	資損益 (註2(3))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illy Holding Limited	薩摩亞	投資業務	\$ 1,541,833	\$ 1,530,804	48,106,400	100.00	\$ 297,061	(\$ 82,754)	(\$ 82,754)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MC Materials Limited	薩摩亞	投資業務	198,329	140,999	6,500,000	100.00	122,153	(11,676)	(11,676)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鈺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25,000	25,000	2,500,000	41.67	14,793	(2,988)	(1,242)	
Willy Holding Limited	AMC Holding Limited	薩摩亞	投資業務	366,459	366,459	11,389,375	89.98	284,613	(91,893)	(82,681)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3)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末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末自台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2(2)B)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註3)	投資金額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材料零售業	\$ 1,508,676	2	\$ 1,164,113	\$ -	\$ -	\$ 1,164,113	(\$ 25,911)	80.98	(\$ 20,983)	\$ 172,937	\$ -	
東莞市聯致電子科技有限 公司	電子材料零售業	121,911	2	122,800	-	-	122,800	(12,108)	100.00	(12,108)	46,683	-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依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註3)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註5)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 1,164,113	\$ 1,169,670	\$ -
東莞市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122,800	184,200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 C. 其他。

註3：(1)蘇州聯致實收資本為RMB342,881仟元，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為USD37,919仟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USD38,100元。

(2)東莞市聯致電子科技有限實收資本為RMB 27,707仟元，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為USD 4,000仟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USD 6,000仟元。

註4：係以RMB：NTD=1:4.40，USD:NTD=1:30.70列示之。

註5：本公司已於民國109年12月15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營運總部核准函，核准期間自民國109年12月16日至112年12月15日，故無須計算投資限額。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 -	-	\$ -	借款所需	\$ 106,956	\$ 58,330	-	\$ -	-
東莞市聯致電子科技有限 公司	74,396	19.27	-	-	34,957	29.22	-	-	-	-	-	-	-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72
支票存款					392
活期存款-新台幣存款					86,450
	-美金存款	美金 2,205,338.39元 (註1)			67,704
		匯率 30.70			
	-日幣存款	日幣 7,791,254元 (註1)			1,812
		匯率 0.2326			
	-人民幣存款	人民幣 7,638,725.03元 (註1)			33,647
		匯率 4.4048			
定期存款-美金存款		美金 1,000,000元 (註1)(註2)			30,700
		匯率 30.70			
	-人民幣存款	人民幣 4,000,000元 (註1)(註2)			17,619
		匯率 4.4048			
				\$	238,396

註1：外幣數係以單位元列示。

註2：上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 1.20% ~4.25%。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淨額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J047公司	\$ 7,194	
S076公司	6,217	
H007公司	4,523	
B007公司	3,626	
Y008公司	2,696	
J045公司	2,535	
Y023公司	2,249	
其他零星客戶	<u>12,067</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
	41,107	本科目餘額5%
減：備抵呆帳	(<u>330</u>)	
	<u>\$ 40,777</u>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金	額	備	註
目	成	本	淨變現價值(註)	備
原 料	\$ 31,796	\$ 32,177		以重置成本衡量
在 製 品	6,509	6,509		以淨變現價值衡量
製 成 品	18,090	27,570		以淨變現價值衡量
商 品	<u>970</u>	<u>970</u>		以淨變現價值衡量
	57,365	<u>\$ 67,226</u>		
減：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u>14,034</u>)			
	<u>\$ 43,331</u>			

註：上開淨變現價值係扣除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計\$14,034後之金額。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備 註
	股 數	公 允 價 值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公 允 價 值		
<u>興櫃公司</u>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45,990	\$ 74,005	-	\$ -	-	(\$ 15,048)	2,245,990	\$ 58,957	無	
<u>非上市櫃公司</u>										
Unitech Capital Inc.	500,000	22,743	-	-	-	(11,943)	500,000	10,800	無	
UNIMAX C. P. I TECHNOLOGY CORP.	233,510	1,721	-	-	(233,510)	(1,721)	-	-	無	註
永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08,998	58,617	-	43,647	-	-	4,508,998	102,264	無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18,954	248	-	-	-	(86)	18,954	162	無	
PI R&D CO., LTD	8,000	-	-	-	-	-	8,000	-	無	
興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2,525	811	-	1,830	-	-	262,525	2,641	無	
		<u>\$ 158,145</u>		<u>\$ 45,477</u>		<u>(\$ 28,798)</u>		<u>\$ 174,824</u>		

註：民國111年經UNIMAX C. P. I TECHNOLOGY CORP. 董事會決議清算。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股 權 淨 值	評 價 基 礎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註 1)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註 2)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Willy Holding Limited	47,750	\$ 350,506	356	\$ 29,309	-	(\$ 82,754)	48,106	100.00%	\$ 297,061	\$ 297,06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無	
AMC MATERIALS LIMITED	4,500	64,754	2,000	69,075	-	(11,676)	6,500	100.00%	122,153	122,15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無	
鈺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500	16,035	-	-		(1,242)	2,500	41.67%	14,793	14,79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無	
		<u>\$ 431,295</u>		<u>\$ 98,384</u>		<u>(\$ 95,672)</u>			<u>\$ 434,007</u>				

註1：係民國111年度新增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已實現銷貨毛利淨額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註2：係民國111年度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u>供 應 商 名 稱</u>	<u>金 額</u>	<u>備 註</u>
A020公司	\$ 12,151	
B403公司	11,072	
B308公司	6,608	
A015公司	3,899	
C269公司	3,473	
其他零星供應商	<u>22,569</u>	每一零星供應商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5%
	<u>\$ 59,772</u>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銷貨收入-銅箔基板		161,151	張	\$	116,916
銷貨收入-精密化學		142,688	公斤		55,135
銷貨收入-玻璃纖維布黏合片		74,352	公尺		17,343
銷貨收入-軟板		417,422	公尺		29,863
銷貨收入-原物料		40	公斤		49
					<u>219,306</u>
加工收入		668,395	張		<u>173,931</u>
					393,237
減：銷貨退回				(167)
銷貨折讓				(<u>7,071)</u>
				\$	<u><u>385,999</u></u>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商品	\$ 1,865
加：本期進貨	47,237
減：期末商品	(970)
轉列加工成本-直接原料	(43,782)
轉列製造費用	(122)
本期銷售商品成本	<u>4,228</u>
期初原料	40,888
加：本期進料	162,635
製成品轉入	11,233
減：期末原料	(31,796)
出售原料成本	(22)
轉列代工成本-直接原料	(31,673)
轉列製造費用	(20,699)
轉列營業費用	(1,103)
本期耗用原料	129,463
直接人工	14,908
製造費用	<u>61,709</u>
製造成本	206,080
加：期初在製品	6,094
減：期末在製品	(4,206)
製成品成本	207,968
加：期初製成品	22,638
減：期末製成品	(17,430)
轉列原料	(11,233)
轉列代工成本-直接材料	(2,745)
轉列營業費用	(560)
製成品報廢數	(10,516)
本期產銷成本	<u>188,122</u>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續)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加：	直接原料-外購商品轉入		43,782
	直接原料-原料轉入		31,673
	直接材料-製成品轉入		2,745
	直接人工		24,675
	製造費用		50,351
	期初在製品		1,595
	期初製成品		366
減：	期末在製品	(2,303)
	期末製成品	(660)
	轉列營業費用	(310)
	直接材料下腳收入	(7,865)
代工成本			144,049
轉列其他營業成本			69,683
出售原料成本			22
存貨評價及報廢影響數			3,286
營業成本總數		\$	<u>409,390</u>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折	舊	費	用	\$	35,056		
薪	資	費	用		31,630		
消	耗	品	費		27,352		
電			費		19,036		
加	工		費		14,930		
員	工	保	險		11,780		
環	境	清	潔		9,665		
其			他		32,294		
				\$	<u>181,743</u>		

各單獨項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總額之5%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11,512		
運			費		2,896		
員	工	保	險		1,386		
佣	金	支	出		1,297		
其			他		4,145		
					<u>21,236</u>		
				\$	<u>21,236</u>		

各單獨項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總額之5%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	資	支	出	\$	11,835		
折	舊	費	用		3,633		
勞	務	費			2,817		
保	全	費			2,148		
各	項	攤	提		2,014		
其		他			5,556		
					5,556		
				\$	28,003		

各單獨項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總額之5%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11,255		
員	工	保	險		1,261		
折	舊	費	用		1,086		
其		他			3,199		
					<u>16,801</u>		
				\$	<u>16,801</u>		

各單獨項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總額之5%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質別	功能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71,213	\$ 33,027	\$ 104,240	\$ 97,303	\$ 38,104	\$ 135,407
勞健保費用		11,324	3,671	14,995	11,675	3,674	15,349
退休金費用		3,948	1,926	5,874	4,084	1,946	6,030
董事酬勞		-	1,575	1,575	-	1,905	1,90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336	1,189	5,525	5,405	1,381	6,786
折舊費用		35,056	4,968	40,024	35,708	4,890	40,598
攤銷費用		-	2,014	2,014	-	2,125	2,125

附註：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員工人數分別為213人及229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6人。

本公司係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酬金。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 減 變 動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83,535	778,457	(405,078)	(34.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5,311	205,544	(9,767)	(4.54)
無形資產	1,652	829	(823)	(49.82)
其他資產	294,848	612,075	317,227	107.59
資產總額	1,695,346	1,596,905	(98,441)	(5.81)
流動負債	249,338	281,645	32,307	12.96
非流動負債	61,544	51,862	(9,682)	(15.73)
負債總額	310,882	333,507	22,625	7.2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299,522	1,189,629	(109,893)	(8.46)
股本	1,175,486	1,175,486	0	0.00
資本公積	114,157	106,339	(7,818)	(6.85)
保留盈餘	11,036	(140,019)	(151,055)	(1,368.75)
其他權益	28,726	77,706	48,980	170.51
庫藏股票	(29,883)	(29,883)	0	0.00
非控制權益	84,942	73,769	(11,173)	(13.15)
權益總額	1,384,464	1,263,398	(121,066)	(8.74)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1. 流動資產減少主要為110年待出售非流動資產111年轉至投資性不動產所致。
2. 無形資產減少主要為逐年攤銷費用所致。
3. 其他資產增加主要為110年待出售非流動資產111年轉至投資性不動產所致。
4. 保留盈餘減少主要為111年轉盈為虧所致。
5. 其他權益增加主要為111年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增 減 變 動	
	110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營業收入	618,318	403,344	-214,974	-35
營業毛利	114,156	-12,100	-126,256	-111
營業損益	7,118	-121,156	-128,274	-1,80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280	-31,596	-39,876	-482
稅前淨利	15,398	-152,752	-168,150	-1,092
本期淨利（損）	16,152	-156,178	-172,330	-1,0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9,804	51,864	12,060	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5,956	-104,314	-160,270	-28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 主	20,479	-142,632	-163,111	-79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 益	-4,327	-13,546	-9,219	21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1,159	-93,141	-154,301	-25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5,203	-11,173	-5,969	115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收減少，主係 111 年壓合代工營收減少 48%所致。				
2. 營業毛利減少，主係公司營運不佳，產能稼動不足，造成負毛利所致。				
3. 營業淨利減少，主係 111 年為負毛利所致。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係為 111 年估列賠償損失人民幣 1550 萬元所致。				
5. 稅前損益減少，主係公司營運不佳、產能稼動不足及賠償損失人民幣 1550 萬元，造成虧損所致。				
6. 本期損益減少，主係公司營運不佳、產能稼動不足及賠償損失人民幣 1550 萬元，造成虧損所致。				
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增加，投資大陸，台幣對美金貶值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所致。				

(二)預期未來一年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近年來雲端產品、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及遊戲機等產品需求強勁，而目前在筆記型電腦、顯示器、液晶電視等以強化觸控螢幕功能、全螢幕與分割頁面能力，重視分享應用之滲透率提高，高階手機已全面改用環保基板。本公司延續專注高階材料之核心技術優勢，使產品符合市場需求，並積極拓展相關市場，為後續成長動能做準備。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因隨著全球景氣復甦的帶動，拉升了印刷電路板的產值，本公司掌握市場脈動，積極研發及持續改善產品品質，掌握關鍵技術，開發符合下世代潮流之產品，保持市場領先地位，並創造新的市場商機，並加強營運資金之控管，期許能為股東創造更大利益。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①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②	全年現金流出量③	現金剩餘(不足) 數額①+②-③	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508,649	75,797	29,511	554,935	--	--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本公司 111 年度因成本控制良好，致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75,797 仟元。					
(2)投資活動：本公司 111 年度主係因增加設備，產生淨現金流出 25,646 仟元。					
(3)融資活動：本公司 111 年度主係因租賃本金償還，致融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28,385 仟元。					
(4)匯率影響數造成現金流入 24,520 仟元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②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③	現金剩餘(不足) 數額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554,935	18,672	9,050	564,557	--	--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未來一年預計營業活動將產生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主係預計資本支出。					
(3)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二)重大資本支出之預計可能產生效能：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說明	111 年度 獲利或虧損金額	政策	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 計畫	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Willy Holdings Ltd.		(82,754)	海外投資之控股公司，持股 AMC Holding Ltd 89.98%之股份。	虧損主係來自投資子公司 AMC Holding。	請詳蘇州聯致改善計畫	無
AMC Holding Ltd.		(91,893)	海外投資之控股公司，90%持股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虧損主係來自投資子公司蘇州聯致及支付解除與薛承財間之股權轉讓框架協議和解金。	請詳蘇州聯致改善計畫	無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25,911)	因大陸廠商崛起，接單不佳，為降低虧損及活化資產，公司已於 103 年底停止生產，規劃處份資產事宜。	虧損主係來自借款外幣產生未實現兌換損失。	已與蘇州群策科技有限公司簽署《工業用地與廠房轉讓合同》	無
AMC Materials Ltd.		(11,676)	海外投資之控股，100%持股東莞市聯致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虧損主係來自投資子公司東莞聯致。	無	無
東莞市聯致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2,108)	主要代銷台灣電子材料等。	虧損主係來自目前營收不足所致。	無	無
鈺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988)	主要銷售化學製品等零售業。	106 年 1 月成立，公司仍在研發階段，營收少	無	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平日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絡並維持良好關係，在與銀行往來借款時均議定合理的利率價格及條件，且近年來利率仍處於相對低點，對公司之營運或舉債成本均有助益。在匯率方面本公司外匯下降，匯率波動風險有限，現有外幣資金配置以定存為主，並做適度分配，以降低其風險。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專注於本業之耕耘發展，重視本業技術之研發及業務行銷之拓展，且本公司向以穩健經營為原則，財務健全。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

書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行為。

- (2) 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辦法作為相關作業之依據，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據以執行。

從事資金貸與他人方面：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資金貸與他人餘額請詳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是否為關係人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1	AMC HOLDING LIMITED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是	58,330	58,330	0	營業週轉	本票	58,330	126,530	158,162

從事背書保證方面：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背書保證情形。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方面，本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任何衍生性商品交易。未來本公司從事任何以上交易活動均按本公司所定相關作業辦法執行，故風險應在掌控中。

-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相當重視研究發展工作，每年均投注一定金額於研發計畫中，研發部門組織亦逐步擴編。未來研發方向除以既有產品擴充、創新製程技術、控制品質穩定度與降低成本為主要方向外，並利用本公司核心製程技術開發更多元產品應用，以契合未來對於高效能及各式規格期待之趨勢不斷進行研究發展。茲就未來研發計畫與投入研發費用整理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研發計劃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預期對公司產生之效益
SIP 低介電絕緣膜配方研究及應用	9,000	①開發新市場與客戶群 ②提升增加產品附加價值 ③使公司產品居領先地位
5G 高頻純膠材料		
COF 用熱固型絕緣材料		

-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日常營運均遵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令變動情形，以隨時調整營運策略，故預期本集團未來應不致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重大不利之影響。

-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隨著科技日益創新，科技產品不斷推陳出新及歐盟 ROHS 帶動綠色生產，本公

司隸屬印刷電路板產業，印刷電路板係電子產品主要基礎材料，本公司具有生產無鉛無鹵產品之技術能力。更致力於新產品研發、製程改善及技術提升，使污染產生量最少化，環保基材產品訂單獲得客戶認證，故科技改變將創造需求，對本公司有正面助益。本公司亦隨時蒐集產業相關資訊以合理評估產業發展趨勢並調整營運策略，預擬研發計劃，持續加強技術及產品附加價值的提昇與開發，強化公司競爭力以因應市場需求。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始終良好，自成立以來均專注於本業經營，持續加強公司治理、重視員工教育訓練、引進優秀人才，並朝向專業經理人經營發展模式，並依證券交易法規定選任獨立董事、設立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故應能有效處理企業危機。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併購計畫時，必秉持審慎評估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之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擴充廠房之計畫，未來視景氣狀況評估是否擴展大陸市場。其擴充產能之資金來源來自於資本募集及融資活動。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本公司產品之主要原料為銅箔、玻纖布、化學品、膠類與樹脂等，原料採購策略係綜合考量供應商品質、價格、交期及國際間未來原料是否短缺等因素選擇適合供應商及彈性化調整備品期，且本公司對於主要原料均維持兩家以上之供應商，並無進貨集中風險存在。

(2) 銷貨集中：就個別銷貨對象而言，本公司 111 年度對最大銷貨客戶之銷售金額佔營收比重分別為 23%，其餘銷貨客戶均未達營收比重 10%以上。本公司除持續尋找其他合作客戶並維持良好關係外，未來新產能開出將擴大服務範圍，並同時致力於新產品之開發，有助於拓展本公司銷貨客戶，消彌銷貨集中風險。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團隊均致力於公司之永續發展，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訴訟或非訟事件：

原告徐曉向蘇州工業園區人民法院(以下簡稱園區法院)遞狀訴訟請求，蘇州聯致於110/11/23董事會的召集、主持程序、出席人數均違反公司法規定，向蘇州工業園區人民法院訴訟請求撤銷前述董事會決議，通過「公司土地廠房等不動產的活化方案」將其土地廠房轉讓蘇州群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蘇州群策)案；另本公司之子公司 AMC Holding Ltd.(以下簡稱 AMC)與薛承財簽署《股權轉讓框架協議》(以下簡稱框架協議)等相關交易文件，約定由 AMC 將其所持有的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蘇州聯致)100%股權轉讓給原告薛承財安排之合適法人或個體。過程中，AMC 已先行將蘇州聯致 10%的股權轉讓予原告薛承財指定受讓人徐曉，然 AMC 於 110 年 10 月間委任律師函告原告薛承財解除雙方股權交易之全部協議，故原告薛承財向中級法院訴請 AMC 繼續履行框架協議，並將其持有的蘇州聯致 90%的股權轉讓給原告薛承財指定的受讓方。

上開兩案件審理中，AMC 與薛承財協議和解，共同向中級法院提出聲請撤回起訴。依據和解協議約定，薛承財應安排徐曉向園區法院提出聲請撤回起訴並將持有的蘇州聯致科技 10%股權轉讓給 AMC，並配合辦理相應的股權變更手續。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

在這資安危脅環伺的情狀之下，電子製造業在發展資訊科技的同時，應該從下列重要事項行為進行以下資安治理強化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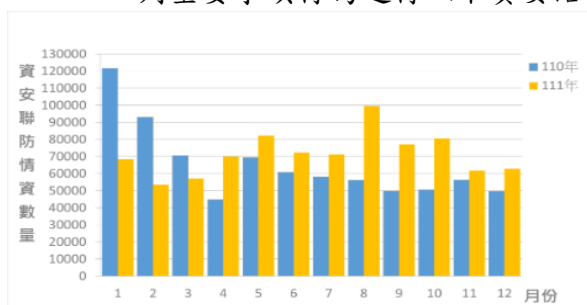


圖 1 資安聯防監控資安監控情資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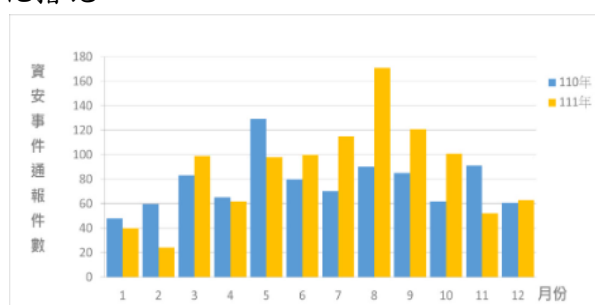


圖 2 資安事件通報統計

- (一)111 年 12 月份蒐整政府機關資安聯防情資共 62,783 件，統計近一年情資數量分布詳見圖 1。分析可明確辨識的威脅種類，第 1 名為掃描刺探類(50%)，係外部主機執行大規模弱點掃描；其次是入侵攻擊類(21%)，主要是網頁入侵行為；以及政策規則類(15%)，主要為單一帳號持續登入失敗。
- (二)駭客偽冒資安廠商、政府機關及技服中心，對台灣企業機構發動針對性社交工程電子郵件攻擊，要求台灣企業機構執行「資安檢測審查」與查看「資安訊息警訊」，企圖誘騙受駭者下載與執行惡意郵件附檔夾帶的惡意程式。相關情資亦於聯防監控月報提供防護建議。
- (三)111 年資通安全，首要在內部人員與對外人員之討論會議，將採遠距視訊會議方式辦理，重點除平時資安維護計畫實施情形外，遠端存取控管之落實、電子資料之保護，以及資訊人員在防疫期間所蒐集、處理及利用之電子個人資料之保護，即早完成網路，資料庫

及資料的備份備援之整備工作，避免資訊傳遞的延誤，以降低公司電子資訊資料之損失。

民國 11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並未發現重大的網絡攻擊或事件，已經或可能將對公司業務及營運產生重大之不利影響，也未曾涉入任何與此有關的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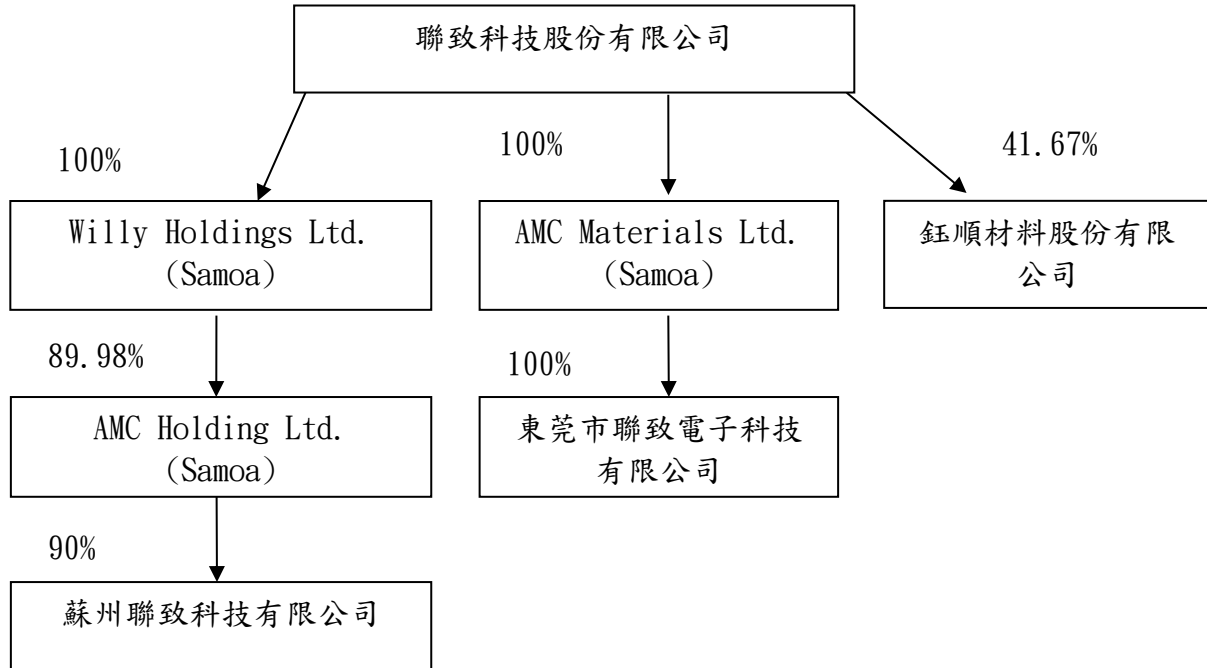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111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Willy Holding Ltd.	93/4/14	Samoa	US\$48,106 (NT\$1,541,833)	控股公司
AMC Holding Ltd.	94/5/4	Samoa	US\$12,658 (NT\$ 388,612)	控股公司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94/10/12	蘇州工業園區鳳里街 158號	US\$48,150 (NT\$1,508,676)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AMC Materials Ltd.	104/4/29	Samoa	US\$6,500 (NT\$ 198,329)	控股公司
東莞市聯致電子科技有 限公司	105/12/31	廣東省東莞市長安鎮宵 邊第二工業區世昌巷6 號順昌產業園B棟2樓	US\$4,000 (NT\$ 121,911)	電子零組件買賣業
鈺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6/1/18	桃園市楊梅區新農街二 段209巷168號	NT\$ 60,000	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電子材料零售業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應揭露事項：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製造業及控股公司等。

(5)各關係企業董事長、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Willy Holding Ltd.	董事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長明	48,106,000	100.00%
AMC Holding Ltd.	董事	Willy Holding Ltd. 代表人：李長明	12,658,375	89.98%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AMC Holding Ltd. 代表人：李長明	-	90.00%
	董事	AMC Holding Ltd. 代表人：曾子章	-	90.00%
	董事、總經理	AMC Holding Ltd. 代表人：陳福龍	-	90.00%
	董事	AMC Holding Ltd. 代表人：蘇連芳	-	90.00%
	董事	徐 曉	-	10.00%
AMC MATERIALS Ltd.	董事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福龍	6,500,000	100.00%
東莞市聯致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AMC MATERIALS Ltd. 代表人：陳福龍	-	100.00%
鈺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長明	2,500,000	41.67%
	董事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福龍	2,500,000	41.67%
	董事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金勝	1,000,000	16.67%
	董事	日商互應化學工業株式會社 代表人：藤村春輝	2,500,000	41.67%
	董事	日商互應化學工業株式會社 代表人：古川輝雄	2,500,000	41.67%
	監察人	林瓊梅	-	0.00%

(二)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111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Willy Holding Ltd.	1,541,833	297,060	0	297,060	0	(87)	(82,754)	(1.72)
AMC Holding Ltd.	388,612	384,599	0	384,599	0	(3,441)	(91,893)	(7.26)
蘇州聯致科技有 限公司	1,508,676	378,249	164,693	213,556	0	(18,910)	(25,911)	(0.54)
AMC Materials Ltd.	198,329	123,651	0	123,651	0	(71)	(11,676)	(1.80)
東莞市聯致電子 科技有限公司	121,911	77,679	30,996	46,683	91,740	(12,339)	(12,108)	(3.03)
鈺順材料股份有 限公司	60,000	36,537	1,050	35,487	0	(3,660)	(2,988)	(0.50)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長明

